

我存叢書第四種

明相國徐文定公譯著

宗教論文集

徐景賢編輯

羅根澤敬題

我存雜誌社印

我存叢書第四種

明相國徐文定公譯著

宗教論文集

徐景賢編輯
羅根澤敬題

我存雜誌社印

天主降生一千九百三十五年

杭州田主教

准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末日

宗教論文集目錄

卷頭語

徐文定公與利瑪竇談道圖

安國孫主教序

宣化程主教序

序一……………于斌司鐸

序二……………楊昭恕

序三……………徐景賢

明文淵閣大學士徐文定公行略

耶穌會士太西柏應理撰
錢江張星曜紫臣氏編次

徐文定公
譯著宗教論文集第一分

目 錄 一 一

靈言蠡勺

(壹) 引及目錄	一
(貳) 靈言蠡勺(卷上)	五
第一篇 論亞尼瑪之體	五
第二篇 論亞尼瑪之能	一四
一 論亞尼瑪之生能覺能	一四
二 論亞尼瑪之靈魂	一六
(甲) 論記含者	一六
(乙) 論明悟者	二三
(丙) 論愛欲者	三二
(叁) 靈言蠡勺(卷下)	四三
第三篇 論亞尼瑪之尊與天主相似	四三

宗 教 論 文 集

徐文定公
譯 著 宗 教 論 文 集 第 二 分

詩文疏扎

一 論性相似·····	四三
二 論模相似·····	四五
三 論形相似·····	四八
第四篇 論亞尼瑪所向至美好之情·····	五四
(肆) 靈言蠶勺重刊本序·····	七一
(壹) 耶穌像讚·····	七三
(貳) 聖母像讚·····	七三
(叁) 鐵十字贊·····	七四
(肆) 聖教規誠箴贊·····	七四
十誠箴贊·····	七五

克罪七德箴贊·····	七五
真福八端箴贊·····	七六
哀矜十四端箴贊·····	七六
(伍) 誼俗偶編·····	七七
(陸) 辨學章疏·····	七七
(柒) 闢釋氏諸妄·····	八五
一曰破獄之妄·····	八五
二曰施食之妄·····	八六
三曰無主孤魂血湖之妄·····	八七
四曰燒紙之妄·····	八九
五曰持咒之妄·····	九一
六曰輪迴之妄·····	九三

宗 教 論 文 集

七日念佛之妄·····	九五
八日禪宗之妄·····	九七
(捌) 答鄉人書·····	一〇〇
(玖) 正道題綱·····	一〇一
徐文定公 著 宗教論文集第三分	
參考資料	
(壹) 明賢徐文定公年譜初編·····	一〇三
(一) 小引·····	一〇三
(二) 傳記·····	一〇五
(三) 世家·····	一〇六
(四) 年譜·····	一二二
(五) 餘紀·····	一六九

徐文定公
譯著 宗教論文集附編

徐文定故事

(六) 集序	一七一
(七) 附錄	一七六
(貳) 徐光啓著述考略	一八五
(叁) 奉教開老的著作	二〇二
徐文定公遺著罕見本提要	二二三
弁言	二
例言	三
序言	四
第一講 上海徐開老	七

宗 教 論 文 集

第二講	有兩個世界	一〇
第三講	好家庭子弟	一五
第四講	世路的歷程	二一
第五講	四書與五經	二六
第六講	一拜信天主	三〇
第七講	論交結朋友	三四
第八講	王陽明學派	三六
附錄	利瑪竇與馮應京	三九
第九講	一個新生命	四五
第十講	科學與宗教	五五
第十一講	千里避靜去	六一
第十二講	在涕泣之谷	六六

第十三講	爲公教進行	七〇
第十四講	『無望還是望』	七二
第十五講	我們的道師	七八
第十六講	眞福八德(一)	八二
第十七講	眞福八德(二)	八六
第十八講	眞福八德(三)	八九
第十九講	眞福八德(四)	九一
第二十講	眞福八德(五)	九四
第二十一講	眞福八德(六)	九六
第二十二講	眞福八德(七)	九八
第二十三講	眞福八德(八)	一〇〇



！吁
 ，亞利瑪
 ，胎始之罪原無
 ，前臺 爾奔等我
 我爲爾望
 ！祈等



本書編輯敬獻

在天中國之后，爲紀念

徐文定公因

聖母感動而入教。且在

三百年前，公已虔

恭恪信

聖母無原罪始胎；故編

輯者，盡心在本瞻

禮日，將此集編成

冊，作爲孝愛之神

花，敬求同志，閱

此集者，爲編輯者

及未奉教之讀者代

禱！

一九三四，一二，八。



徐文定公與瑪竇談道

宗教論文集序

韓退之云：「莫爲之前，雖美而弗彰；莫爲之後，雖盛而不傳。」諒哉，言乎！夫聖教之道高矣，美矣！自得徐文定公之譯著，發揮而光大之，則其美愈彰；又得徐公編輯之，則其盛可傳！將探討亞尼瑪之美善而悟及

大主之至美全善，誠虔昭事焉；則淑身可也，卽淑世亦惡不可。有此一編，得以識先哲維道之苦心，得以窺

大主降衷之妙用，予故讀其書而樂爲之序。

天主降生後一九三五年六月廿六日安國主教孫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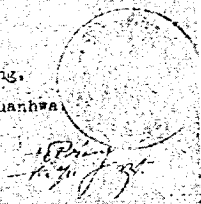
於總堂

著譯公定文徐

Doctor Paulus Shu Ten-ting, qui christianis plane digna
duxit vitam, fidenque strenue propagavit, merito nostris fide-
libus proponitur uti exemplar. Quam ergo praesens editio, quam
praeparavit Dominus Shu King-sien, operibus Pauli Shu reproductis,
spiritum eius repraesentet quam vividissima, licet nobis sperare
ut, qui legerint, spiritu Pauli Shu profunde imbuantur, necnon
et exempla pro viribus imitentur.

Petrus Tch'eng.

Vic. Ap. de Suanhwa



文定公徐保祿閣老、生平奉教虔誠
，傳教熱心，堪作我輩教友模範！
徐君景賢選集徐公著作，編成斯篇
，將公之精神，澈底表而出之；深
望讀者飽滿公之精神而力效其芳表

宣化宗座代權程有猷

一九三五年六月廿九日

我存雜誌社謹譯

序一

「不知不信，卽知卽信，信而不疑」：徐文定公這種認真研究的精神我們早已欽佩。今有徐景賢評議的光啟先生宗教論文集，令人讀之，益覺文定公教理方面造詣的高深，蘊蓄的淵博。先生之所以能立德，立功立言，炳耀史冊，留芳千古，可以說在與他的宗教知識有密切關係。公教進行會會員，尤其受過高等教育的公教知識份子，追慕先賢，應如何努力促進自己對聖教各端道理的瞭解！

一九三五年三月二十四日于斌謹序於杭州

著譯公定文徐

序二

西洋教育家，有稱人類社會公同之文化，曰科學、曰道德、曰藝術、曰宗教、東瀛哲學家，謂爲「真」「善」「美」「聖」：余講授教育哲學時，詔諸生曰：科學屬於知，道德屬於意，藝術屬於情，宗教在文化上佔特殊之地位，與科學道德藝術非對等的。所以然者何？惟有宗教，足以使人類脫離塵世之羈絆，而登彼絕對之道岸；此固非未能超越人性限界之諸學所能爲役者！

茲因同事盧伽君編輯明相國徐文定公宗教論文集，行將付梓；特謹述之，以資參證。

著譯公定文徐

楚北楊昭恕

公曆一九三四年，十二月，於安徽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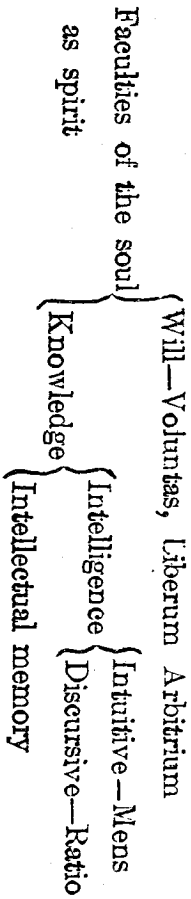
序三

明相國徐文定公三百週年紀念，海內外賢豪士夫交譽其爲人矣！『治曆明農百世師經天緯地』，『出將入相一個臣奮武揆文』：精金美玉，世有定評！

此一集，專收入公之宗教論文；便學者，作進一步之研究云耳。第一分，爲靈言蠡勺；第二分，爲詩文疏扎。又余編輯此集之際，適有從余習中國哲學史之潘君來謁，因集中第一分靈言蠡勺，曾經印作大學講義參考史料，故余詢之曰：『君讀此篇，作何感想？』……余曾親自答覆此問，茲略述之：『梁任公嘗稱中國哲學史爲道術史，其實我國古之所謂道術，究帶

有幾分哲學性質，即成問題。希臘大哲亞里斯多特勒，號稱「哲學史之開山老祖」(Founder of the History of Philosophy)。以其對於「默達費西加」之偉大貢獻！據 William Turner, S.T.D. 所著哲學史中云：

“According to Aristotle, metaphysics is rightly called the theological science, because God is the highest object of metaphysical inquiry” (參看原書一三四至一四二頁)又古羅馬聖奧斯丁之哲學中，論靈魂之能(參看前書二二一至二三三頁)，約如下表示：



後由中世士林哲學，及近代士林哲學，一再闡發而益明矣！至論我國，對於「默達費西加」，認識似少：公開討論或研究之者更稀罕！據馬哥孛羅同時代人之顯修會士游記（The Journal of Friar William），在元代宮廷中曾有一次舉行神學辯論大會，該游記中第五十一章曾詳細記入。然此類事，真不常有；故我學人，罕聞此學。明天啟甲子年，靈言蠡勺成；時公年已六十三矣！本師援庵先生說：『其言博辨奧衍，玄妙新奇，而不遠於人事；苟能潛心釋慮，紬而釋之，未有不悠然起高尙之思，而生向至美好之情者！』旨哉言乎！希臘大哲羅瑪古聖之哲學學說，於三百年前，已入我國學術界，治史者當亦以得研究之爲

幸事。

關於公之生平及其著作，余另撰有專文，亦採入，作附錄，成第三分參考資料。法國巴黎國家圖書館藏有康熙戊午年時所記公之行略，近有影照而重印者，余得讀後，認爲對於公之信仰天主教，頗能據實而記載，係所謂信史第一類文件：故儘先介紹於本書讀者。

吾友羅根澤教授惠題封面，于斌總監督楊心如教授惠作序文；一併誌謝！尙祈奉教同志諸公，爲我等學友代祈禱！

盧伽徐景賢，一九三五年四月八日，謹

書於安徽省立安徽大學。

明文淵閣大學士徐文定公行略

耶穌會士太西柏應理撰
錢江張星曜紫臣氏編次

文淵閣大學士徐文定公，諱光啓，字子先，號玄扈，諡文定，江南松江府上海縣人，金山衛學生，入太學，萬歷丁酉科解元，甲辰科進士。公少時，奇特出衆，高尙其志。方就傅，一日館師他出，公與同學諸子，戲各言己志。一曰：『我欲爲一富翁，多人敬仰，終身可無衣食慮也』一曰：『我欲爲道士，役鬼驅神，放遊方外，亦無衣食慮也。』公曰：『是皆不足爲也，論爲人，當立身行道，學聖學賢；我欲做一高官，治國治民，崇正闢邪，勿枉爲人一世也。』至後日，公則欽崇天主，喻義斥邪，是言雖戲，實天主有以默啓之矣。文學既徹，卽究心性命之學，尋生死本原，不特三墳五典，亦遍觀釋道諸家言；意以爲虛無誕幻，非立命之道，必至不安。丁酉鄉試，卽登榜首，庚子，再入南都，知利瑪竇來自太西傳天主正教，因往候，略聞其旨。歸來得一夢，見一圓堂中，設有三臺：一有像，二無像。既醒，

不識何解，大以爲異。癸卯，又至南都，訪利先生。時利子已往都門，明堅羅先生出接，卽引瞻拜天主像。羅子謂天主三位一體，茲則第二位降生爲人之像。公忽憶前夢，始驚疑，以告羅子，亦受天主默啓，因具講聖教之理，公聽之至暮無倦志；更訪其旨，羅子因以利子所譯實義，及教要諸書送閱。公持歸邸舍，徹夜不寐，讀之欣喜無已，遂曰：『我平生善疑，至此而無可疑；平生好辨，至此而無可辨！』卽立志願受教，待旦復入堂求教。羅先生復講十誠之理；公靜聽之，覺守之俱無難；惟時公止一子，擬納側室以廣嗣；羅子曰：『有子無子，咸出於天主之命；况既有子，則後來繁盛，亦未可知。』公沉思久之，起曰：『嗣可以無；天主誠誠不可犯也。』羅子欣然拱手曰：『先生能順從主命，則天主亦必允爾，將見先生子孫繩繩也。』公拜受教，羅子以保祿名名之，期公師法本名聖人，而化誨多衆。公既領洗歸家，則生一孫矣。公喜之甚，感謝天主；盡去堂與邪像，屬家衆自後常恭敬天主，不得再祀邪神。時天教初傳，知之者鮮，公旣得天主之恩，卽立志於化民，朝

夕懇祈天主，俾佐西來鐸德，顯揚正教，使率土之人，皆知吾人之大父大主，生養救贖之公恩；主允其求，赴京會試，卽登甲榜，入翰林，公感天主恩倍切，信愈堅，愛愈摯！其時利子在都城，構堂行教。公雖備員講幄，時獲朝廷顧問，必且日與彌撤，未嘗間缺，一日正行省察告解之功，適君命召，公循序從容，依規告解畢，入朝請罪。上曰：爾『忠於天主，必忠於朕矣；有何罪焉？』其奉事之誠切如此。公至孝，善養親志。公父喜遊玩，出必帶杖頭錢；公未第時食貧，每曲處以奉之；既官京師，迎親就館，昏定晨省，冬溫夏清，且探親志，欲有需，必預爲計，不使親之微有弗慊也！及疾革，亟延鐸德行聖教大禮；既卒，哀慟出于衷誠，卽上疏扶柩歸葬，甫下舟，家衆猶有在寓者，忽大雨如注，廬舍湮沒，公伴柩安坐舟中。人咸謂『至孝格天』，而天主默佑之也。南京當事沈灌，佞事釋氏，因一僧與泰西諸士構毀，向灌庸勳，遂上疏排擊，詆爲異端。公獨抗疏力辨，云：『諸修士，實皆聖賢之徒，其道甚正，其守甚嚴，其學甚博，其識甚精，其心甚真，其見甚定。』并

陳試驗之法，與處置之法；疏上而事解。時與楊京兆廷筠、李太僕之藻、葉相國向高、趙司馬、王司冠、祝宰伯、馮僉都、曹都諫、吳大參、質疑辨難，奸黨畏憚，道益顯明。公以外艱歸，遂延仰鳳郭先生至家，精構一室，極靜涓潔，舉家咸得領洗事奉天主，且曰：『有人與我同恭敬天主者，是我親友，是我一家也。』一時向化者甚衆，感謝天主之恩，因是齊民聞風，問道接踵。復邀甯石黎先生，及今梁畢先生，偕來上邑，又於所居之西，別建一室，輪奐聿新，從教之衆，皆以友勸友，以親勸親，相率而來，較之海內，惟此爲獨盛；後之認識天主者，皆文定公一人之力也；感謝文定公者，皆當感謝天主也。公凡遇主日與大瞻禮日，必朝服端跪，彌撒畢，易便衣，與衆同揖，靜聽講道。人有遜避者，公曰：『在天主臺前，爾我靈魂一般；爾若誠切信望於天主，爾之靈魂更貴於我；我將籍爾，爾何避焉？若在世俗之處，或少領謙光可也。』人感德頌美不忘。公之食息起居，無不效法於鐸德，以作修身之模範。退朝後，先行默想功，跪天主苦像臺前，省察所思所言所行，質

於天主，過則悔之改之，有善則獻於天主，謂非天主助我，莫能行也。又體天主之愛以愛人，謂「講道訓迪，可以及之聽者；其不能聽者，與阻於事而未及聽者，終罔聞焉。」故於鐸德講後，亟繕寫以示人，並以傳之後世。每於午膳後，又與鐸德相對，譯聖教奧義，以垂訓於後；深愛格物窮理之學，謂「儒學失傳，苦於秦火。」借利子譯有幾何原本，泰西水法，詳究星像歷數等書，皆公手澤也。明懷宗初，適日蝕失驗，上罪臺監。公上疏言：「本朝歷書係郭守敬故法，臣參西學，知歷久必差，毋怪臺官之失占；宜及時修正。」上詔修歷法，勅公領其事；公薦西士湯若望，羅雅谷，鄧玉函等同修成書。（今所傳崇禎歷書也。）公居政府，日以國計民生爲念，見東南苦於輸輓，西北病於荒蕪，民失職業，游食無賴，國用日竭，民生日困，公思以救；乃修前賢屯田之法，召募開墾，著述農政全書六十卷上於朝，並自陳願耕於天津等處，躬先試其效驗。時流寇猖獗，公得西學守禦之道，精造火器扞衛不虞；且更條陳保安利勝之策，屢疏於朝：上欲大用之，小人忌其成功，沮抑

不用！集有庖言等書，存於監局中，後章皇帝得之，讀不釋手，嘆曰：『使明朝能盡用其言；則朕何以至此耶？』公入閣視事，位尊者心益謙下，待人接物，和藹可親，野叟黃童，耕夫牧豎，無不歡然相接，同教者更加親愛焉。若處國事，必侃侃直言，無所忌諱，人益重之，登萊兵叛，時孫初陽公，（字元化嘉定人。）爲巡撫，朝中羣言初陽反，囚繫其家屬。公直辨其不反，且上疏言：『臣與孫某同奉天主教，臣灼知其心；若果有反意，臣願以全家百口共戮。』繼而初陽至京伏罪，衆咸謂公知人，而天主之教，真有如是者！江南之地，澆悍成風，宦家巨族，欺壓鄉里；公家範獨嚴，禁家人毋得行非法之事，既得罪於天主，且得罪於朝廷，或有犯者，必懲以法，無少寬縱，卽子與孫，亦未嘗稍踰家教；里中顯達亦效法成風，乞今五十年來，公之曾外孫許纘曾，（號鴻沙）曾任雲南按察使，至今猶凜遵遺訓焉！在都下，一日同官鄭來候，見公旅况蕭然，因謂公曰：『老先生既不遠迎夫人，又不娶一伴侶；似此寂寥，沾名太甚。』公徐答曰：『昔聖百爾納曰：「人思所從來，甚

可愧恥；思今所在，甚可涕哭；思所徃，甚所戰慄！「我亦人也，何以異於人？惟思吾罪不足以補，是可畏也！尙敢耽聲色之樂，受當世之虛譽耶？」公服膺利子之教，欲筆其像，以供奉之；利師不許，遂法利師之行，亦終身不繪一像；至病篤，仲孫縻之在側，欲爲公傳神，公不許，仲孫延一畫士作醫生，就榻診視，始得圖像，拜瞻廟貌於不朽云。公敬主愛人，無時或懈，日與鐸德促膝論道，病亦強起。一日與湯師坐談，適有泰西遠信，湯師捧誦久之，對公曰：「此教皇書，特致老先生。」時公衣便服，亟入內更朝服，端肅出跪俯伏曰：「謹聽傳諭！」湯師遂譯中華語；畢，公再拜而起。公病，上遣使問安。公復表謝恩，有云：「脾胃衰弱，惟用粥三盞。」至食時，用三盞，卽停進；仲孫知尙可加，命僕再進；公曰：「頃間表中寫三盞矣，何敢欺君而多食耶？」公病甚，默思天主賦畀之恩，及己生平思言行之事，死後審判賞罰之嚴，不覺悚慄，現於形體；公仲孫見之，謂公有所思也，遂問曰：「祖父或思念老祖母耶？」公睜目正色曰：「何用是言，以擾亂我心也！」

「良久復怡然曰：『有汝在，顧我湯藥足矣！我欲赴堂告解，此爲要緊第一大事，汝可扶我去。』見公神體，稟且暫息，公曰：『還有何事更大於此？』乃扶至堂。病既革，覺終期不遠，遺言訓戒子孫：『當誠心信望愛天主，善惡之賞罰，不爽而甚速；凡一言，一行，一念，苟得罪於天主，必遭顛躓之患，莫謂偶然而履錯也！』併言：『太西諸鐸德，棄家國九萬里而來，救援吾人身心，必當愛之敬之，謹遵教規。』令仲孫請鐸德再告解，恭領聖體，受傅聖油於五官四肢，復哀懇天主仁慈，赦宥生平罪過，並祈憐視中國人，賜教大行，異端絕滅；復感謝皇上之恩，祈天主教佑，口念：『耶穌瑪利亞』安然善終於京邸：時崇禎五年壬申十月初七日，在天主降生後一千六百三十二年也。公既歿，內閣以訃聞，上震悼輟視朝，賜白金表裏，油米柴炭，遣官助喪，賜少保，諡文定。復遣禮部尚書行喪諭祭，命使馳驛護喪還葬，柩既歸，邑人傷悼，在教者更爲哀慟，郡太守奉勅治喪營葬，賜域於肇嘉濱之北。公之夫人吳氏，誥封一品，感公之化，奉事天主極虔。公宦遊京師，夫人

居鄉，操家有法節儉自持，非瞻禮不衣細綺；若遇大瞻禮日，衣公服，必誠必敬，平居布素，澹如也！遇誕日，子孫羅拜，夫人則布衣練裙，辭謝曰：『我罪人，日負恩於天主，何敢當賀？汝輩有心敬我，惟向天主，求赦我罪足矣！』年八十三，猶勤行苦功，至病已劇，忽作仰天狀，子婦驚訝問故，夫人曰：『聖母降臨，已允保我升天上矣！』三日不茹世味，人異之曰：『我已飽飲神味。』一日，夫人自言，文定公自天來慰，問亡子某何在，得文定公神諭，知子猶在煉所，當行神功，以祈賜免；因傳語家衆。嗣蒙天主默示終期，乃謂衆曰：『我於某日去世矣。』至期，請鐸德告解，終傅畢，卽長逝焉。公子名驥，字安友，號龍興，以廕補中書，隱居不仕，確守家訓，終身克己。公薨亡後，嫠貞十餘年，勤行愛主愛人之事，時太西學士潘子用觀，（諱國光西濟利亞國人，崇禎丁丑至。）振鐸上海，中書公日侍左右，化誨者，歲以幾千計，舊堂不能容衆，因謀於中書公，復建堂於縣治之北安仁里，又置田二三頃，取租足用，以備不繼。至順治乙酉去世，在天學稱爲好道之

修士，在儒學目爲篤行之君子，與文定公並祀學宮焉。公孫五，爾覺（字順之），爾爵（字磨之），爾斗（字施之），爾默（字舍之），爾路（字行之），俱以廕授中書；曾孫十八人，元孫三十五人，耳孫二人，此據其目前生育者，已有繩繩之美；况後此繁衍愈盛，又何可量乎？孫女五，並配名家，咸遵文定公家訓，皆領洗敬事天主者。其家孫媳俞儒人，與四孫女許太夫人，信望愛天主，積德累行，不可勝紀。文定公之邁種厥德，其福德正無量也！潘先生（諱國光）一日在堂默想，忽見一大樹，蔭庇甚廣，有一人出而伐之，枝葉脫落；文定公在旁力求，乃存其本根；未幾，巴黨搆毀，聖教沮抑，主佑天子，重光聖教，較前愈加盛矣！理在西國，大聖父，與國王，及公卿士庶，無不稱頌中國之徐公，誠心恭敬天主，著書立行，德高業盛，真爲天學干城，國家楨幹。今來春江，董行教事，得親炙遺體，慰我鄙民，遂錄其愛敬天主之事，與夫忠君愛民之實，次序其說，就正於公孫照齋（即順之），抑齋（即磨之），南陔（即行之），三公，集爲行略，非敢云文，聊以緜述云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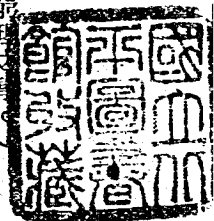
徐文定公
譯 著

宗教論文集第一分

靈言蠡勺

(壹) 引及目錄

亞尼瑪(譯言靈魂，亦言靈性。)之學，於費祿蘇非亞(譯言格物窮理之學)中爲最益，爲最尊。古有大學，勝其堂曰：「認己」；謂「認己」者，是世人百千種學問根宗，人人所當先務也，其所稱「認己」何也？先識亞尼瑪之尊亞尼瑪之性也。若人常想亞尼瑪之能，亞尼瑪之美，必然明達世間萬事，如水流花謝，難可久戀，惟當罄心努力，以求天上永永常在之事；故格物窮理之君子，所以顯著其美妙者，爲此推而齊家治國平天下。凡爲人師牧者，尤宜習此亞尼瑪之學，借此理以爲齊治均平之術。蓋亞尼瑪之學理居其至崇高之處，以臨御亞尼瑪之欲能怒能，(說見篇中。)可以駕馭使之從理，凡諸情之動，能節制之；治人之法，一切臨御駕馭節制之勢，略相似焉。君子在上，以恩德柔善良，欲能之象也；以威稜御強梗，怒能之象也；以法制禁令，消弭亂萌，節度諸情之象也。亞里斯多曰：「醫者欲療



肉體之病，尙須習亞尼瑪之學」；治人者療靈心之病，其須習也，殆有甚焉，等而上之，欲論天上之事，其須如此，又更有甚焉者！蓋從亞尼瑪可以通達天神無質者之情狀，而亞尼瑪還想本己之性，亦略可通達天主之性，爲依其本性所有諸美好，可遡及於諸美好之原故也；故古昔典籍，無不贊歎亞尼瑪，謂之甚奇，如曰：「亞尼瑪爲世時與永時，兩時間之地平」；（世時者，有始有終；永時者，無始無終。天下萬物，皆有始有終，天主無始無終。亞尼瑪有始無終，在天主與萬物之間；若周天十二宮，六宮恆在地上，六宮恆在地下，而地平在其中間，爲上與下分別之界限也。）如曰：「亞尼瑪爲有形之性與無形之性，兩性之締結」；如曰：「亞尼瑪爲宇宙之紐約」；（謂上則爲天主之肖像天神之相似，下則爲萬物之所向。）是也。故奧吾斯丁曰：「費祿蘇非亞總歸兩大端，其一論亞尼瑪，其一論陡斯」。〔譯言天主。〕論亞尼瑪者，令人認己；論陡斯者，令人認其源；論亞尼瑪者，使人可享受福；論陡斯者，使人享福，今略說亞尼瑪四篇：一論亞尼瑪之體；二論亞尼瑪之能

；三論亞尼瑪之尊；四論亞尼瑪所向美好之情。總歸令人認己而認陡斯以享其福焉。方之本論，未免挂一漏萬；聊當嚆矢，以待異日詳之耳！

天啓甲子七月，泰西後學畢方濟謹書。

卷上

第一篇 論亞尼瑪之體

第二篇 論亞尼瑪之能

一 論亞尼瑪之生能覺能

二 論亞尼瑪之靈能

甲 論記含者

乙 論明悟者

丙 論愛欲者

卷下

第三篇 論亞尼瑪之尊與天主相似

一 論性相似

二 論模相似

三 論行相似

第四篇 論亞尼瑪所向至美好之情

(貳) 靈音蠡勺(卷上)

泰西

畢方濟

口授

吳淞

徐光啓

筆錄

第一篇 論亞尼瑪之體

惜哉，吾世人迷於肉身，忘想亞尼瑪之至妙也！聖白爾納曰：「有多多人能知多多事，而不知自己；覓多多物，而獨忘自己；求美好於外物，而未嘗旋想自心之內有美好在也。」人人自心之內，有至美好之形像，（至美好者，天主也。何獨人可謂之天主像，他物則否乎？物無靈，不能識天主；人之亞尼瑪，能識之，能向之，能望之，能愛之，能得之，能享之，故曰：有至美好之像。）何必外求物乎？

欲盡通亞尼瑪之妙，非二事不可；一者依天主經典所說；二者依我信德之光也。（信德者，信天主之德。）今依聖經，依信德，略言之。

亞尼瑪是自立之體；是本自在者；是神之類；是不能死，是由天主造成；是從無物而有；是成於賦我之所賦我之時；是爲我體模；是終賴額辣濟亞，（譯言聖寵。）賴人之善行，可享真福。（以上數端，下文詳言之。）

何謂自立之體？凡格物者，欲定一物之稱謂，必以「總」「專」爲法，闕一不可。（總稱者，衆共之，如人有生，草木禽獸亦有生；生者，人與物所同也。專稱者，如人有靈，能推論理，草木禽獸無之；靈者，人所獨也。故指人爲人有生之物，此謂總稱，指人爲能論理者，此謂專稱。）自立之體者，亞尼瑪之總稱也。自立體不止亞尼瑪，而亞尼瑪則是自立體；如凡言有生之物，不止是人，而人則是有生之物。（格物之說，有自立，有依賴。自立者，自爲體，而爲他物所賴。依賴者，不能自立，依自立之體而爲有，不依賴於自立之物，則不能自爲一物。）

何謂本自在者？言本自在以別於生魂覺魂也。（魂有三：生魂，覺魂，靈魂。草木之魂，有生，無覺，無靈；禽獸之魂，有生，有覺，無靈；人之魂，有生，有

覺，有靈。生魂覺魂，從質而出，皆賴其體而爲有，所依者盡，則生覺俱盡。靈魂在人，非出於質，非賴其體而有，雖人死而不滅，故爲本自在也。（本自在與自立之體異義：如人是自立之體，馬亦是自立之體。但馬之體模，因馬而在；無馬，則無馬之體模；不得言本自在。人之亞尼瑪，人在，亦在；人不在，亦在；故言本自在者。）

何謂神之類？言神類以別於他不屬神之類，如生覺魂等；又以正他諸妄說，如謂魂爲氣等也。

何謂不能死；以別於他物之生魂覺魂，不能自立，與體偕滅也；又以正人死魂與偕滅之妄說也；又以正夫人有三魂死則生覺已滅靈魂獨在之誤論也。亞尼瑪是一非三；只此靈魂，亦生亦覺。人死之後，因無軀殼，故生覺不用。儻令復生，靈魂與肉身復合，仍用生覺，如前未死時。（如草木凋落，枝葉花實，皆晦於根；迨至春時，根力重申，枝葉華實依然發見。）

何謂由天主造成？以明非天神等所造成也。天主造成萬物，造成人類，造成天神，造成天地，可見不可見一切諸物，皆非他所造成；何獨亞尼瑪由他造成，不由天主乎？

何謂從無物而有？以明非天主全體中分子之一分也；亦非他有大靈魂，分彼而予此也。

何謂成於賦我之所賦我之時？以明非造成之初，先造幾許靈魂，原居天上，與天神同，或他貯以隨時取用也；又非欲賦予時先化成後賦予也；又非肉身之外，造成靈魂，並合爲一也。日造肉身，肉身已成，日造靈魂而賦之，新新非故；卽成時便賦昇，卽賦昇時便成；成與賦但有原先後，無有時先後。（時先後，如器先造，而後用，如水先源，而後委也。至如日光一照，若高若下，同時俱有，特從金水月天，而至於地，不得言由地，而至於月水金天，此謂原先後，却非日光某時先至金水月天，某時後至於地，故無時先後。又若「父子」等「相因而有」之物，亦有原先後

，而無時先後；何者？當無子時，不可謂父；有子，方可謂父；故「父子」之稱，同時俱有。）

何謂爲我體模？凡物皆有兩模，（凡物有四所以然：曰作；曰模；曰質；曰爲。模者，模狀之如是者，爲是物置之於本倫，別之於他類也，俗言爲樣子，譬之：車輪牙周輻輳殼抱賢空爲「模」也。若輪，人是「作」者；材木是「質」者；用之利轉以行車是「爲」者。）一體模，一依模；體模者內體模，物所由成，非是模不成是物；依模者外形模，物之形像可見者是也。今言亞尼瑪爲人之體模，以明非由熱冷乾濕四情會合所成，可聚可散，如陶人埏埴也。

何謂終賴額辣濟亞，賴人之善行可享真福？是言亞尼瑪之爲者也。（「爲」者，四所以然之一；如造規爲作方造矩爲作圓也。）亞尼瑪在人，他無終向，惟賴聖寵，可盡方向事陡斯，立功業，以享天上真福也。奧吾斯丁曰：「天主造成人之亞尼瑪，爲通達至美好，通而愛之，愛而得之，得而享之。」曰額辣濟亞者，以明天

上真福，非人之志力，（欲得真福，須立爲善之功；欲立爲善之功，亦必賴主祐；若自賴其志力，爲善立功，以得福，未能也。）與天主公祐所能得之；爲善立功，既賴主祐矣，然主祐有二：一公祐，二特祐。公祐者，人與物所共得，一切生長安存，及其各行各動，皆須天主公祐，故天主爲萬行萬動之原所以然。而行動之物爲其行動之次所以然；如火爲熱之次所以然，而天主爲熱之原所以然；此原所以然之公祐，無物不得；既所共得，卽若物所自有者。然若專藉此。與物不異，用以爲善立功，而被真福，亦未能也。必有額辣濟亞之特祐，然後能爲義者；（凡未認天主不得其聖寵，或已認之而因行惡失聖寵者，皆屬於不義；因於主祐而幸認之，幸改過遷善，卽獲聖寵，是名義者）爲天主所愛，而當受真福也。曰賴人之善行者，額辣濟亞之特祐，又有三端；一爲初提醒特祐；二爲維持特祐；三爲後恆終特祐。初提醒特祐者，非我功力所致，天主徒與諸人者也。（人向無聖寵之先，多爲不義，忽自覺非而欲悔改，此爲提醒之特祐。我既不義，無光，爲何得此提醒之祐？乃是

天主憫我罪人，自肯提醒，無因而得；故曰，徒與諸我者；如暗途中有坑阱，我向冥行，將陷於阱，忽得明燭，乃與者之恩。）次維持特祐者，人已得提醒，又賴此維持特祐，與我偕行，日遷於義，而行義加勤，獲又加重；此維持之特祐，爲可與而與者也。（可與者，未可言常與也，未可言必與也；能偕維持之祐，日進於善，以應主恩；如既得明燭，從此進步，進步不止，燭光不息，因其肯進，與之燈光，令可至於欲至之地，中道而止，亦不可知！未應得受能至之報。故曰：可與而與，非常與而必與也。）賴此維持特祐，而偕行諸善，爲義不止，又得天主與我恆終特祐，時刻偕行，至死爲義者，毫無間斷；此恆終特祐，亦可與而與者也，如是命終而得真福，則爲常與而與者也。（常與而與，如工完受值，不得不與。）可見不因自身善行，雖得提醒之祐，不能得維持之祐；又賴此維持之祐，進進不止，而得恆終之祐，至死爲義者，然後得受升天之真福，享當與之定報；故曰賴人之善行而可得真福也。聖奧吾斯丁曰：「凡能自主之人，欲去前不義，不自悔不能遷於義。」曰能

自主者，爲孩童無知，不能自主者，不論，故也。

從此可推：他言人之亞尼瑪，可分散於諸有生者，非也！又言亞尼瑪有形像，附我形像，因人小大，因人老幼者，亦非也！爲人之亞尼瑪是神類，無幾何可論，全在全體，亦全在全體之諸分；如天主無所不在，全在天地之間，亦全在天地間之諸分也。

又從此推：人之亞尼瑪，非人也，但是人之一分，爲其無形無像，又不能死，必與軀殼合，乃成人耳。

又從此推：或言亞尼瑪在人，如主人在家；舟師在船；此喻似之而非也！信如此喻，將疑亞尼瑪不爲人之內體模。不知人之爲人，全憑此爲內體模；若脫離者不成爲人，非若主人或去，家猶是家；舟師或離，船猶是船也。若不於離合際會精求至理，但於生死論其粗迹，相合卽生，相離卽死；卽上二端，差可設爲權喻，以曉愚俗。

又從此推：或言人心爲亞尼瑪之所，但居中心，而制百體；如國主居朝，宰制四境；此亦非也！亞尼瑪全在全體，而活其體，模其體；若在一分，卽全在其分，而活其分，模其分，無有方所；何得言但居中心，而遙制各分！然亞尼瑪雖全在所，活之模之，而每於中心施爲運用諸關生命之事。如身中之火，身中之血，皆從心而出；若水自泉源。分別枝派，故謂心爲亞尼瑪之初所，又爲亞尼瑪之終所。初所云者，非謂初居中心，次及各分也，爲諸關生命之事，由心運用，故運用之初，似在心始。終所云者，非謂先在諸分，退歸於心，而人命終，爲諸關生之事，卽由心運，及於末際，諸分謝事，心猶運用，漸至終絕。故運用之末，似在心終也。蓋亞尼瑪在心而在諸分，活心而活諸分，模心而模諸分，無有時先後，止有原先後耳。

又從此推：或言亞尼瑪是人之血，或言在人之血分，皆非也！亞尼瑪神類，全在全體，全在諸分，何得爲血？何得在血？但血爲生命之與，又具熱性，而周行百脈，一切喜怒哀樂愛惡羞懼諸情，皆憑血運，皆因血顯，比之筋骨皮肉等，殊覺週

然；故亞尼瑪之功用，於此特爲顯著耳。

又從此推：亞尼瑪一種學問，早夜以思，比於他諸學問，致爲有益；如上文聖白爾納曰：「人知多事不如知己；覓多物不如覓己；求美好于外，不如想美好在自心之內！」

第二篇 論亞尼瑪之能

一 論亞尼瑪之生能覺能

亞尼瑪既生既覺，其能如何？今略陳數端。

其一，爲人身萬行萬動，至近至切之所以然。

其二，凡生魂所有之能三：一者育養之能：（育養者，如草木藉於膏潤，人身資夫精血，日以滋養。）二者長大之能；三者傳生之能。試觀人生，既能育養，又復長大，施至充滿，充滿之後，又能傳生類己之人，一一如草木然，是生魂所有之能，天主於人之亞尼瑪，皆全畀之；卽人之亞尼瑪，亦可稱爲生魂也。

其三，凡覺魂所有之能二：一動能；一覺能。鳥獸等生而能動，草木無之；人亦生而能動，是有覺魂之動能也。覺能又有二：一者外覺，二者內覺。行外覺以外能，外能有五司；耳目口鼻體是也。行內覺以內能，內能有二，有四職：一共司，主受五司所收聲色臭味等，受而能分別之；二思司，思司有三職，其一主藏，五司所收，皆受而藏之，如倉庫然，其二主收覺物自然曉達之意，（如羊知狼是其讎，即知懼也。）其三主藏所收諸物之意也。內二司之外，別有一能，曰嗜司；凡外五司內二司所收之物，可嗜之，可棄之，此爲嗜司。嗜司之能，又有二分：一者欲能，二者怒能。（怒非喜之對，如草木怒生之怒，言其敢也。）凡所嗜所棄，於已相宜則欲求之，不相宜則欲去之，此爲欲能。所嗜所棄，於已相宜則敢求之，不相宜則敢去之，此爲怒能。或嗜或棄，各兼二者，然欲能柔，怒能剛，怒能欲能之敵也。以上內外諸司，人與鳥獸等無異，是覺魂所有之能，天主於人之亞尼瑪，亦全畀之：即人之亞尼瑪，亦可稱爲覺魂也。但人之欲能怒能，本屬於理而聽其命；如：

此爲可愛；此爲可慕；此爲可捐；此爲可禦；理所是者不得不從！乃時欲自任，當聽從時每存抑惜，如馬於御者，意自欲騁，因其控止，特爲躑躅也，是在人情自可覺察，譬若威主烈士，或時憤發，如火熾然，而忠臣良友，力相規戒，如火得水，旋爲消滅矣。

二 論亞尼瑪之靈魂

天主於人之亞尼瑪，若但予之生魂覺魂，卽與草木禽獸等無以大異；其予之令超軼萬類，卓然首出者，靈魂也。靈魂有內三司：一曰記含者；二曰明悟者；三曰愛欲者。

(甲) 論記含者

記含者，名之爲三，總之爲一；爲亞尼瑪之能；藏物之像，以時而用；能記有形無形之物；其所爲亞尼瑪，爲腦囊；其功有二；其爲益難盡言。

何謂名之爲三，總之爲一？凡論物理，先考名實；如物有同名異實者，舉其名

先定其物之實，然後可得而論也。一魚也，水蟲名魚，走獸名魚，天星名魚，但言魚者，格物家未知所指的，謂之「疑謂」；若定指其一而論之，謂之「指謂」。今言記舍，名之爲三，其一記能，能記也；其一記功，記之也；其一習像，已記也；總之歸於記舍。今所指論者，記能也；亞尼瑪之能也。

何謂亞尼瑪之能？是總稱也。亞尼瑪之能有三司，不止記舍，而記舍則得稱亞尼瑪之能。

何謂藏物之像，以時而用？是則記舍之分職，所以別於他司也。凡外五司所收之物，皆有形質，不能入於內司，則取其像入於共司，此像甚粗，既從思司分別取細，入於記舍之司，待至欲用，隨時取之。若無形之物，不屬外司，爲內二司所收，亦入共司，本無粗像，不必取細，徑從思司藏於記舍之司，以時取之。取之所藏之物，種種不一，若隨時欲取一物，則記舍之司，悉呈諸物，任所欲得，如庫司主藏，待命出之也，是知記舍之藏物，甚多無數。故奧吾斯丁曰：「記舍之容，大哉

玄哉！記含之竅，微而密哉！曲而深哉！無物不登其門，無物不入其藏，非收物之體也，收物之像也，久收之以聽用。」

何謂能記有形無形之物？記含者，分之有二：一曰司記含；一曰靈記含。司記含之職，止能記有形之物，故禽獸等皆有之。卽禽等亦不必全有，何以明之？試觀巢居穴居者，恆識所止，去而復還，能識其子。又犬馬牛羊等四足之彙，亦能作夢；犬方酣睡，忽然而吠，非由夢乎？既能作夢，必有經歷之事，藏於內司。又如畜狸犬者，各加名稱，聞呼以至，此司記含之效矣。惟魚亦然，扣擊作聲，旋予之食，後聞是聲，羣然睜聚，其在水中，亦有本所，恆依向之，趨利避害，旋往復來，皆由能記也。其無記者，但俱管司觸司，止識見在之事，不能憶既去之事；如蟻之屬，生而不動，不能記含，亦無用記含。又如蟲蛆之屬，雖有動作，茫無歸向，亦無記含矣。靈記含之職，能記無形像之物：惟人有之。何者？人能記物之專，又能記物之總。總者，無形之物也。（如乙能記甲爲兄，丙爲弟，又記甲丙總爲同生，

又記同生之甲丙總爲人，兄弟爲專，同生爲總，人爲大總，同生與人，無形之物也；又如記人之白，記馬之白，又能記一總白；總白者，無形之物也。）又能令人死後，其靈魂必能記生前之事，此亦無形之物，且外司已謝，必不緣司記含，當緣靈記含也。

何謂其所爲亞尼瑪爲腦囊？靈記含依亞尼瑪之體，與明悟愛欲同，皆謂之不能離依賴者。（格物之論，有二種依賴：一能離於承受之體，如色，如味，色改黑則失白，味變酸則失甘也。一不能離於承受之體，如熱如火，冷如冰，是也。）司記含之所在者腦囊，居顛額之後。何言兩記含常有兩所？試思天主賜我能視有形之物，既有有形之目，則能明無形之物者，必有無形之目；能嘗有形之味，既有有形之舌，則能嘗無形之味者，必有無形之舌；有形之司收有形之物，其所記含，必有有形之所，無形之司收無形之物，其所記含，必有無形之所；有形之所則腦囊，無形之所則亞尼瑪。

何謂其功有二？一者憶記；二者推記。憶記者，先我所知，今如先所知復向而知之。何者？先所未知，直無所知，不可謂記；先有所知，後已悉忘，不可謂記。惟先所知者，今一念及，宛然如見，此謂如前所知，復向而知之。亞里斯多曰：「凡經過之事，屬於記含！見前之事，屬於司；將來之事，屬於欲望。推記者，從此一物而記他物。（如從記鷺而推記其黃，又因而推記黃金之黃；又如記今春之濕潤，因而推記去春之濕潤。）蓋記含無他，止於先所藏者今復覓之；覓未得時，設遇與此相似之物，或與此相連貫之物，乘其機緣，展轉相關，因而得所欲得，此爲推記也。推記須因衆物而得一物。憶記者不須衆物，直記此物。此兩所記，總皆經歷之事，物像猶在，故可憶可推，其實一也。若本無知者，知而悉忘者，無此物像，莫可憶矣，莫可推矣。」

從此可知人之亞尼瑪，既離肉身之後，尙有憶記而無推記。何者？推記而記，緣我嘗忘；所緣忘者，爲記含之器或受他損以亂其像。亞尼瑪既離肉身，其所記含

，不藉肉身之器，無可受損，同於天神之類故也。

若禽獸之屬，亦有憶記而無推記。何者？凡推記之節次有三：一者須記他物；二者由他物而推尋此物；三者因而得遇此物；皆緣人靈能推論理以致其然，此中包含明悟，能推記者，則是睿哲之徵，非物類無靈所能與也。或有言禽獸能推記者，如補大爾歌曰：「狐狸遇冰，先聽流澌，以爲行止，一以因聲知動，因動知危，因危知溺也；走狗逐兔，遇三歧之路，先嗅其一，次嗅其二，悉無兔氣，次及於三；不復再嗅，逕往逐之，此亦能推之驗。」不知是等禽獸所知，非靈魂之正推，乃推之像耳；走狗逐兔，緣趨利甚急，迫使速去，此知覺中自然之能；狐涉聽冰，緣其避患之巧，平時遇水，聞聲不敢逕渡，今聞水聲，亦復知避，此知覺中之復記，皆非因此得彼，若人靈之推論矣。

何謂其益難以盡言？凡人誦讀談講，思惟學習，諸凡所得，賴此而得久存，賴此而得應用；故天主予我記合之司，如藥肆然，任所取之，以療我心靈也。補大爾

歌曰：「記含者，百學之藏，諸業之母，智者之子：令人無記含，必不得稱智者。」「謂智者必以昔視今，以往知來。若非前記不忘，將何藉以推測，得稱智邪？凡物有知其爲奇，而不能知其奇之所以然者。若記含者，不知何緣，能以不同類不同品無量數物，入於諸藏，雜然並容，井然不混，無來不收，無取不應，分求分子，合求合子，簡擇而求，簡擇而予。試觀書生背誦經籍，所取給字像，經歷數時，袞袞不竭，聽者欲厭，而記含之司，出之不倦，又且纖悉靡遺，次序不越，後出者先不能逆阻，求此者彼弗敢混投：此亦奇而不可知之一也夫！

西國有記含之法，習成者，試與一篇書，默識一二過卽成誦，從首至尾，又從尾至首，又中間任命一字，順誦其後，逆誦其前，或更隔數字誦一字，無所不可。又如伯爾西亞國王濟祿，兵士四十萬，皆識其名；般多國王米的利達，能說二十二國方言：此皆原本資性，亦因學習而然，足徵記含在人，奇妙無方矣！雖然，天主以此記含之司，賦之亞尼瑪以予人者何也？欲令人記憶天主之恩，而感之謝之也。

人能記百凡事理，而不記天主恩：卽無所不記，如無一記。能記憶天主，而不能記憶他事；卽一無所記，其爲記多矣。

(乙) 論明悟者

明悟者，分之有二，總之歸一；爲亞尼瑪之能：以明諸有形無形之物；不獨明彼，而亦自爲所明，亦非恆爲所明；爲其能明，恆須物之像；雖自無質，其所不在有質之體，而不受壞於所向，亦不能死；顧亦與司相似；其功有三。

何謂分之有二，總之歸一？分爲二者：其一作明悟；其一受明悟。作明悟者，作萬像以助受明悟之功；受明悟者，遂加之光，明悟萬物而得其理；作者能爲可得；受者可以得之也。何以必言二者？凡物之所然，皆有二緣：一爲作緣；一爲受緣；先有作者；後有受者。試如器用，造之者爲作者，用之者爲受者；又如耳所聽之聲爲作者，以耳聽之爲受者。若未有作，安得有受；盡所然如是，何獨明悟否乎？今有一理於此，已得明悟，是所然也；其緣則先有作者爲可明，次有受者明之，則

遂明矣。試以有形易見者解之。凡明悟者，非明悟其物之體物之質，必將棄其體質，精識其微通者焉。體質者爲專屬，微通者爲公共；如遇一有形之物，彼先出其像，入於我之目司，此時物去則像隱，其像全係物之體質，是爲至粗，非可明之物，能被明悟者也，既而入於共司；共司者，五司之共所也，此像既離於此物，然物之專像無所不收，像與物各有係屬，是在精粗之間，亦未爲可明之物也，既從共司入於思司，而分別之，則此物咸別於他物，既不能無分彼此，卽像與物微有係屬，不能化於大通，亦未爲可明之物也，既而歸於作明悟者，不爲盡脫於物之體質，並悉捐棄其爲彼爲此，但留物之精微，衆物所公共者，則可得而明悟之矣。譬一尺度於此，木爲體質，尺爲其全，寸爲其分，所常明悟者，其全大於分也，目司所收，有形之度載尺與寸，未離體質也，共司所收，脫去木體，止有體之形像，載尺與寸，既與他物總受總藏，未能分別也，思司所收，則已從他物而分別之，脫去形像，獨留其分與寸矣，作明悟所爲，則全脫於度並其尺寸，但留微妙玄通，至公大總者，

爲全與分，是則爲可明之物，足以被明悟者也，卽爲可明，則受明悟者加之光而遂明之，明其全大於分矣。又如物有白者，則是可見之白，日光未至，但爲可見之白，不爲已見之白，日光既至，遂從而見之，作明悟所爲者，如白可受見也，受明悟如施之光而見白也。總之歸一者，作明悟，受明悟，兩者缺一，卽不能完明悟之功；故總此兩者爲亞尼瑪之能。譬如定時水漏，上下各爲一斗，一者主施，一者主受，兩者缺一，卽不成器；合此兩者，方成一漏刻之能，總名一定時之器矣。

何謂亞尼瑪之能？亦總稱也。亞尼瑪之能，不止明悟，而明悟卽得稱亞尼瑪之能。

何謂以明諸有形無形之物？此言明悟之分職，以別於他內司也。明悟之司，所職者凡物皆通達其公共之理，公共之性。但物之有形無形，截然不類；其明諸有形者，不能脫其公質，而獨脫其私質，如人本有肉體，則從其肉體者明悟之，而不論其某肉體爲某人；若無形之物，不係於質，則可得而通之，如天神等無形之類是

也。（此謂靈魂離身之後也。）蓋欲明悟此物，必令其物合於明悟之司。有形有質者，不可得入，卽不可得合，故必脫去私質，取其公共者，與作合而明悟之。若無形無質者，不須解脫，自能成靈像而作合也。故亞里斯多曰：「亞尼瑪者是萬物。一謂一切諸物，凡有形者盡歸五司，亞尼瑪得明悟者取其像而通之，無形者盡歸明悟取其靈像而有之，而通之，則亞尼瑪不化爲萬物，而萬物皆備，是得有萬物也，如外五司所收之物，皆歸共司，若輻輳於轂，爲萬物之總府，卽共司亦可稱爲萬物，內司所收之物，皆歸於明悟而承受之通達之，亦萬物之總府，可稱爲萬物矣。

何謂不獨明彼，而亦自爲所明，亦非恆爲所明？凡明悟所明有形之物，必須解脫私質，獨取其公共者明之；若本司亦自無形質，無容解脫，是以不獨明彼，而亦自明；故明悟比爲亞尼瑪之神目也。形目者，能見萬物，不能自見；明悟者，能見萬物，又能轉見自己矣。其非恆明者有二：一者須復念，自明其明，不須解脫，了無隔礙，應得恆明，但緣自明，必須迴光反照而得之，故非恆明也；二者亞尼瑪在

人肉體，恆接於有形有質之物，中多混雜，不及時返照於己之無形無質也，故不獲恆自能明也。

何謂爲其能明，恆須物之像？格物家言明悟者之受明悟，必有靈像以爲明悟之種。何以徵之？五司於其所司，若無司像，必不能司其所司。明悟者於其所明，若無靈像，亦不能明其所明一也。又明悟者之能明物，無物不屬其能，於彼於此，原無定向。欲明此物，必有明此物之種以明之；焉得不須此物之靈像，以別於彼物？欲明彼物，必有明彼物之種以明之；焉得不須彼物之靈像，以別於此物？或言：「明悟既屬能明，則思司所收之像，無所不呈；明悟者隨呈隨取，自足爲明悟之種，何事又須靈像？」不知思司所收之靈像，猶微係一物之形質，若彼若此，未能全爲公共徵通之物，且思司所呈，自外而至，未爲明悟者本司所有，凡物之所以然者，必須所然之原，在於所以然本已之中，乃能作其所然，若從外至者，必不能作；（如火之熱物，熱爲火之所然，火爲熱之所以然；其能熱之原，必在火體之內，而後

出之，以熱物，是於作其所然；若能熱之，原在火之外，則火何由作熱？）故明悟者，必須有物之靈像，在於本己之中，而後能作明悟，非藉外之司像所能作也，又因此靈像而作明悟，故既明之物，恆留而不滅。緣是格物之家，分物像爲四等：其下者爲屬五司之物像，恆係於所向，在則存，舍則亡；其次上者屬內二司之物像，脫於所向，亦自能留，顧其收藏之所，尙屬有質，因其有質，初則存收，後亦漸次墮壞；其又上者爲明悟之靈像，當作明時，向於所向，既明之後，已脫於所向，而靈像尙在，爲其存留之所爲亞尼瑪，不係於形質之所，是以所向既去，猶抱而不脫也；其最上者爲天神所有萬物之靈像也。人類所有明悟之靈像，雖屬精微，不免漸次而得。天神於萬物之靈像，自天主造成天神，卽萬物之靈像，同時俱得，不由漸次也。

何謂本自無質，其所不在有質之體，而不受壞於所向，亦不能死？依前論，明悟者既能爲萬物，卽不宜自具一物之質；若自具一物，卽不能爲萬物。（如太質本

無一物之模，故能爲萬物之模；若自有本模，卽不能爲萬模，如舌本無味，然後能別萬味，若舌先自有一味，卽不能辨他味。）他司如外五司，固在有質之所，卽內司亦不能無有質之所：惟明悟獨在亞尼瑪，不在有質之所，其在不係於肉體，既不在有質之所，而獨在亞尼瑪。卽與亞尼瑪同是恆在，雖肉體滅，有質之所亦滅，而此爲不滅，故不能死。其不受壞於所向者，他司係於肉體，其所向若最大者，卽所向在此，不能及彼；所向既大，卽能向之力，或受衰滅；（如目視日，是所向也，目光既大，卽目力但能向日，不能向於他物，目受日光，力既不敵，卽目力受其衰滅。）惟明悟者無所不明，所向在此，亦能及彼，無多不應，任所向者，最大最難，愈增其力，愈加其明，不因所向之大，壞其能向之力也。

何謂亦與司相似？凡司皆有受乃有作；不受於所向，則無從可作；不作，則受之功不竟。明悟者，亦作靈像，受之而明，故爲相似也。

何謂其功有三？其一直通，其一合通，其一推通。直通者，百凡諸物，一一取

之，純而不雜。（如甲知是甲，病知是病，冷水知是冷水，乙知是乙；一一直知，未相和合也。）合通者，和合二物，並而收之，分別然否（如甲與冷水二物，今言甲飲冷水，是合其然也。乙亦一物，今言乙不飲冷水，是合其不然也。）推通者，以此物合於彼物，又推及於他物。（如冷水能作病，甲飲冷水，推知其病也，冷水能作病，乙不飲冷水，推知其不病也。）直通者，皆真無謬；一物自爲一物，故也。（甲卽是甲，病卽是病，何謬之有？）合通者，推通者，有真有謬；以此合彼，有中有否，以此合彼，又以推他，歧路甚多，愈多不中，故也。（如甲飲冷水，飲卽是中，或其一不飲，則是不中；乙不飲水，不飲卽中，或其飲之，則是不中也。又如飲水作病，甲飲水，推知其病，果飲，果病，則中，或其一不飲，或飲而不病，皆是不中；飲水作病，乙不飲水，推知不病，果其一不飲不病，卽中，或其飲之，或不飲而病，皆是不中也。）凡推通者，獨人類爲然；禽獸不能推通；天神至靈，天上天下，物物皆能通極至盡，不待時刻。無有先後，皆屬直通。人則以此推彼，漸次

迨及，人之推知，如積時累日，先後序至；天神之直知，如無窮之時，無始無終；故天神稱爲靈者，人稱爲推靈者。

明悟者在人，明哉尊哉！曷言乎其尊也？論在我所得之服習有兩端：其一自立所得者，則愛欲所得屬諸義，明悟所得屬於知也；知方於義，則明悟者爲尊；其一天主所賜予，我得而服習者，獨於明悟者錫之靈光，以慰亞尼瑪之內目，而得見天主，則明悟者又尊。論內外之行，（凡亞尼瑪之行有二端：其一出外者，外五司之接物是也；其一在內者，內三司是也。）則愛欲之行，雖在於內，未免出而交於所愛，故曰人有所愛，其心每在所愛之物，不在所居之身是也；明悟之行，恆在於內，每攝入其所悟之物；兩所由全完其功用者，一則有藉於外，一則全藉於內，如是則又尊。又愛欲不能自行，必先明悟者照之識之，然後得行其愛也；記含亦然；故愛欲瞽也，而明悟爲其目，照之引之，若駕馭之，主持之，爲其萬行之所以然。故天神爲天主所使，大天下之原動也。（十重天，各有天神，主持運動，因之運用四

行，化生萬物，是神動天，天動物，故稱爲原動者。）明悟爲小天下之原動者。（人身萬行萬動，若小天下，）如是者，則又尊。故明悟之能，似於天神；明悟能使人別於禽獸；明悟可通達至微至玄至深之所，可達於至高至明天上之上；爲亞尼瑪警省守視之神葵，爲諸籬之間諜，爲分別萬真萬僞者試金之石，爲分別諸毒物之靈藥，爲亞尼瑪中居堂皇審判功罪之官司，爲照察黑暗私欲之燈燭，爲炳耀潤飾心宮之夜光珠，爲亞尼瑪渡海船舶最高遠以察視深淺險易之明燈，爲亞尼瑪辨可否決嫌疑定猶豫之指南針，爲亞尼瑪中遍照遠近巨細明無不見之視遠鏡！故亞尼瑪藉明悟以克明明德；其在亞尼瑪之國，如大天下之有日也。吾人既有此光，可得窮理格物，致極其知，以至於萬物之根本。若有人明悟萬事，而不識根本；如在大光中，而目眩如盲，與黑獄無別：豈不惜哉？

（丙）論愛欲者

愛欲者分之有三，總之歸一；爲亞尼瑪之能；任令愛惡諸物；得自尊；不必自

明：不能受強；其所向爲先所知之美好；惟於至美好不獲自專，而爲至自專；巍巍尊高，王於內外。

何謂分之有三，總之歸一？三者，其一性欲；其二司欲；其三靈欲。性欲者，萬物所公共，生覺靈之類皆有之，是各情所偏宜，專欲就之，不待知之。（如石欲下，就於地心；水欲上，就於本所；樹木欲就於風日雨露之所及；又如海魚專就於海；又如人專欲就於常生真福。）舍此所宜，雖百方強之不安，必得乃已。奧吾斯[丁]曰：「主造人心以向爾：故萬福不足滿！未得爾，必不得安也！」司欲者，生物所無，覺類人類則有之；是各情所偏，偏於形樂之美好，其在人爲下欲：下欲者，令人屈下近於禽獸之情，令人失於大公，專暱己私也。靈欲者，生覺物所無，惟靈才之天神與人則有之；是其情之所向，向於義美好，故在人也居於亞尼瑪之體，爲上欲，爲愛欲。（靈欲爲諸愛欲中之至尊至貴者，故可獨名愛欲。）司欲與靈欲，其所以異者數端：一者靈欲隨理義所引，司欲隨思司所引，隨思者不論義否，惟所

樂從也；二者靈欲所行，皆得自制，司欲所行，不由自制，惟外物所使，隨性不隨義，其在禽獸，絕不自制，一見可欲，無能不從；故聖多瑪斯曰：「禽獸所行，不可謂行，可謂被行，」不能自制之謂也！其在於人，一見可欲，或直從之，或擇去之，或從否之間，虛懸未定，如是者稍似自制，實則稟於靈欲，以使其然，非由本質，蓋乃自制之影耳。又人最初一欲，不待思辨，觸之即發者，雖屬靈欲，而靈未用事，若者不得爲罪；嬰兒有欲，靈亦未用；病失心者，靈爲病阻；三者亦皆不能自制之類也。其曰總三歸一者，爲是三者，依其本情，雖有三向：如性欲本向者是利美好；司欲本向者是樂美好；靈欲本向者是義美好；而歸之於一總美好，故曰總之歸一也。

或曰：愛欲與明悟，同爲亞尼瑪之內司：向者言明悟有二，其一作者，其一受者；今言愛欲，却不分作愛欲受愛欲，何也？曰：外五司者不必言作者受者；爲是諸司所向，皆能自發其本像，且諸司所向，皆係粗像有質之物，未能至於無質之等

，物與司皆係於質，則皆相似，則所向之物，即是可司之物，不必作司作彼之像，與司相似，然後收之也。明悟不然，所收之像，皆從有質而來，不得爲可明之物，必有作者，化有質以爲無質，是名靈像，然後爲可明之物，遂從而明之耳。且愛欲者，凡物可愛可惡，皆從明悟所明之靈像，呈於愛欲；愛欲者遂受而愛之惡之，故作愛欲之功，似明悟者先已作之，不待愛欲者自作之：故愛欲一司，不必分作與受也。

何謂亞尼瑪之能？亦總稱也。亞尼瑪之能，不止愛欲，而愛欲則得稱亞尼瑪之能。

何謂任令愛惡諸物？此言愛欲之分職，以別於他內司也。所云任令愛惡者，獨指靈欲也，依於亞尼瑪之體，爲其不可離之賴物。

何謂得自專？得自專者，亦獨指靈欲也。靈欲在人，自能主宰，凡明悟所呈，一切所向，雖有可愛有可惡，然可愛者或能惡之，可惡者亦能愛之，或可愛可惡，

虛懸以待其去取。若性欲司欲，覺類所共具者，自無主持，惟意所便，惟欲所使，一見所向，卽偏向之，於己所利，不得不趨，於其所害，不得不避，勢不由己；故聖多瑪斯曰：「凡禽獸所行，非作者乃被作者，」蓋先不能知其可否，惟他所使，是名不自主之行也；惟靈欲在人，先知其合理與否而後行之，故爲自主之行。不能自主者，其行隨性，故無功，亦無罪，不可得賞，亦不可得罰，譬如生身長大，飲食便溺等，皆不得不然，非我所能分別去就，何功罪之有？能自主者，其行隨理；故順理爲功，逆理爲罪；功可賞，罪可罰也！

何謂不必自明？愛欲者雖不能自明，亦不必自明；爲其隨明悟者之明，一切所呈，可愛可惡，已先爲明之，故也。或言愛欲者既不自明，曷爲又有功罪？曰：明悟雖借之光照，明其可否，至其主宰，全在愛欲；譬如輔弼之臣，陳言是非得失，豈能強之國主？其獨斷獨行者君也！明悟則輔，愛欲則主；故功與罪歸之愛欲矣。

何謂不能受強？凡自主之行，是名人之行；若本非願作，因有所畏而強作之，

是亦名爲人之行否？曰是亦人之行也。何故？因畏而作，作者是我，是亦自主之行；安得不爲人之行而無功罪乎？故記合明悟，皆可受強，如邪魔顯設多像，呈於記舍；彼記舍者，不得不爲容收，溷殺真僞，呈於明悟；彼明悟者，或因而謬誤分別。惟愛欲者操棟獨持，雖顯諸可愛，莫能令我必愛，顯諸可惡，莫能令我必惡，但能誘惑，莫使必從，凡所向者，及諸邪魔，及諸萬苦萬刑，皆不能強我所行，如瑪而底兒，（譯言：爲義致命者。）雖歷無量難苦，其德意屹然不動，更加精勇！足可徵驗！是知一切所行，皆屬愛欲，自主自作；故不能受強，而功罪歸之也。或言假有暴君，強令人拜禮魔像，抑按肢體，稽首屈膝，無能不從；安得爲不受強者？曰：凡若此者，是名體行，不名意行；彼能按抑我體，不能按抑我意。凡罪所罰，必由意所愛欲；是體行者，不由本意，卽得無罪。向言不能受強者，意行也。暴君能強抑我體，我不受強之情，可出之舌；縱斷我舌，我不受強之情，可形於四肢百骸；從斷我命，不能滅我與愛欲爲本一體之亞尼瑪；安有我不愛欲，而強之可令

愛欲者乎？豈惟他不受強，卽於天主，亦不受強；蓋天主欲人之愛欲，作一善功，如悔罪等，則視其時候，乘其機適，與之額辣濟亞，既得額辣濟亞，兼乘此機適，其人雖能不作，畢竟作之，則此人之作此善功，皆由自主，天主特以令切行之特賜額辣濟亞，（額辣濟亞有二：其一，爲足可行之額辣濟亞；其一，爲令切行之特賜額辣濟亞。其品數皆同，但不乘機適，人莫之用，是雖可行，而不必行，則爲足可行；若乘有機適，而令必行，則爲令切行；故人纔覺有此機適，則是天主所用以救我者，此時足可行者，卽爲令切行者，不可不亟承聖佑，乘機作之，若失此機會，後此雖有額辣濟亞，亦但是足可行者，我不用之必行也。）委曲引掖，作此機緣，令我肯作，非雖我作之也；譬如小兒在彼，我以果餌乘其飢候出而示之，彼雖可以不取，畢竟來取，是我特引之使來，非強之使來也。從此可見天壤間，萬樂萬苦，皆不能移人之愛欲；故曰不能受強。

何謂其所向爲先所知之美好？凡美好若先不知之，則不爲愛欲所向；若先知之

，則真美好是其所向；卽本非美好，而蒙以美好之貌，亦是所向。或問有人自斷其命者，此何美好而亦向之？曰：凡愛欲所向，無有不以爲美好者；若欲死者，爲是生時必有當苦，當受苦時不知此死爲更甚大苦，而謂此死得免目前之苦，則亦以此死爲美好也。凡美好有三：其一樂美好；其一利美好；其一義美好。世間所有萬物之美好，皆至美好之一微分；而天主則爲完全之美好，樂者，利者，義者，無不備足，無不充滿。故世物之美好，爲愛欲之分向；而天主爲愛欲之全向。世物雖盡得之，我不能足，我不能安；而天主真福，我得之則至足至安。或問既爾世物爲分向，爲不足不安，而人情惟樂與利，慕之求之；天主爲全向，爲至足至安，乃不必慕之求之，此又何也？曰：樂美好最能動人，一見便生欣悅，不煩計慮，故向之最易，更甚於利，勿論義也。若利美好亦能動人，稍煩計慮，乃可得之，故次於樂。此兩美好皆着於物，其美好易見，故庸人小人，皆趨慕之！若義美好在物之外，非庸常所見，必須智慮籌度，乃能知其美好而願得之，故向之爲難，獨君子能然。此三

美好趨向難易，等級分異者，緣人靈魂，係於肉體，樂與利，最爲肉體所便，義美好則靈魂所便，肉體所不便故也。至若天主，其爲美好，無形無像，更非庸衆所見，必遠慮卓識，思路超越，乃能知其美好。今有人得向此美好，此其所爲，必逸然出於樂利之上，甯違世間萬樂而受萬苦，甯去世間萬利而就萬害，必欲得此而後已！凡人有甘歷苦辛冒危害而求之者，爲樂與利在其中也；求得天主，至於受萬苦萬害，欣然欲之！安得不有至樂大利在其中乎？特尋常識慮，不能及此，故雖全備滿足，至樂大利，反不若世間暫樂微利，足動人意耳！庸人惟肉體是狗，惟樂利是求，不知其違義犯天主，陷於萬罪；故罪人謂之愚人！

何謂惟於至美好不獲自專，而爲至自專？謂若能明見至美好，卽不得不愛，勢不在己。何者？明見之後，凡諸至樂大利，可願可求，爲愛欲所向者，完備滿足，自能全攝受欲者而愛欲之，爲此是亞尼瑪愛欲者之全向；故得之爲得至足，爲得至安，爲得至樂，爲得至利，爲得至義，是不得不愛，故爲不獲自專；而此不獲專者

，正是本情所最向，所至愛至欲者，故又爲至自專。譬如向日之蓮，其向日也爲受彼利益，不得不向，似乎不得自專；而以向之爲益，不然則害，是其本情所甚願者，得非至自專乎？凡在天之神聖明見天主者，皆如是也。

何謂巍巍尊高，王於內外？或言愛欲與明悟者，如孿生姊妹，等級不異，無有尊卑也。亞里斯多格物之論，獨明其不然；爲愛欲明悟，本不同類。凡物之類。如數目然，無有二數可相等者；則物類之中，定有等差，無有二類能相等者。奧吾斯丁雖云三內司同等；特必三內司皆在亞尼瑪之體，以亞尼瑪之尊，而爲同等之尊。若各論其本類之尊，不得不有差等，則最尊者愛欲也。何者？欲明亞尼瑪之能，孰尊孰卑，凡有三端，一視其所習之德；一視其所行之向；一視其所向之向。愛欲者之所習所行所向，尊於明悟者之所習所行所向；故愛欲尊於明悟矣。今所論習：愛欲所習者仁也，明悟所習者智也；以仁方智則仁尊，則愛欲尊。論所行：愛欲之行自動，又令他動也；明悟之行爲他所動也；自動又令他動者，方於被動者，則自動

令他勳爲尊，則愛欲尊。又如指我以爲善之路，與令我即得成爲善者，兩相較，則得成者爲尊。明悟者開我迪我，使我知有真福；愛欲者令我得有真福，則愛欲尊。又反論之：明悟之反爲不知，愛欲之反爲惡；人之不知德行，方於人之惡德行，其惡孰重？惡者甚重！則愛欲尊。論所向：愛欲所向爲全美好，明悟所向爲分美好；蓋明悟所務，惟在求真，真雖美好，特美好中之一端，美好中尙有多端，愛欲者無不愛之，是爲全也；以全較分，則愛欲又尊。夫天神幹運各天，次天主而爲大天下之初動；人之愛欲，在人之小天下，凡內司外司百骸四體，各聽所命，而効其職，亦次亞尼瑪而爲諸勳之初動，故曰巍嶽尊高，王於內外也！夫以愛欲之尊如是，其所向爲至美好；而有人焉，用此愛欲俯狗世間之至輕至微，以王尊而見役於卑瑣下賤之類，豈不至爲屈辱至可愧悔者乎？

(叁) 靈言蠡勺(卷下)

泰西

畢方濟

口授

吳淞

徐光啓

筆錄

第三篇 論亞尼瑪之尊與天主相似

天下萬物，其美好精粹，皆有限數；其與天主無窮之善，無窮之妙，無相等者，亦無一能彷彿無量億數中之一二者！今言亞尼瑪與天主相似，特是假借比喻，爲是其影像耳。形與影不爲相等之物，亦無大小多寡可爲比例也；儻不達此意，而泥其詞，謂我真實可比擬之，豈不屈抑天主，而長世人莫大之傲哉？後諸比意，惟爲顯揚天主全能大智至善之性。又讚美其普施於人亞尼瑪無窮之恩云耳！其云相似，凡有數端，總歸三者：一曰性，一曰模，一曰行，如左：

(一) 論性相似

性一：天主性分，本自滿足，不屑他物充之。聖奧吾斯丁曰：「亞尼瑪乃無形無壞自立之體，與天主甚相似也，雖本無形像，有天主之像在焉。」伯爾納曰：「人之亞尼瑪，能幹萬物之務，而萬物不能充其欲。」蓋亞尼瑪既爲天主之像，則可容無窮美好，其在天主下萬物之美好，必不能滿之：故相似。

性二：天主之性極純，無質模，無總專，無一毫之雜。亞尼瑪之性亦純，無質無形無分：但亞尼瑪之純，有總專之合，與天主異耳。（總專之合者，人各有亞尼瑪，是名爲專；凡人之亞尼瑪，同是靈者，是名爲總。天主無是也。）

性三：天主純神，能灼見萬事萬物，而不屬於人目。亞尼瑪神類也，無形無質，亦不屬於人目，而明達萬物萬事之理，至幽至顯至眇之情，皆能洞識。

性四：天主至靈至理至義，而爲萬理萬義之準則。人之亞尼瑪，有靈有理有義，方諸草木禽獸無靈無理無義之亞尼瑪，特爲超越。

性五：天上天下，惟一天主，其功行甚多，而有不同。人身惟有一亞尼瑪，其

功行甚多，亦各不同。

性六：天主本不能死而無終。人之亞尼瑪，亦不死而無終。故與天主相似；其異者天主無所始，而亞尼瑪有始，始於天主。

性七：天主體在能在見在，而無所不在。人之亞尼瑪，能充周於全體，其明愛無際，能徹於天上天下，徧於地上地中，凡厥所欲，無不可在。

性八：天主之體，無所由成，天主之功行，惟由於己。人之亞尼瑪，惟由天主親所造成，亞尼瑪既備物之靈像，以行其功，卽其功行不由他物，其居本軀時，明悟愛欲記含之功行，不由於本軀，離本軀後，亦能明悟，亦能愛欲，亦能記含，如在本軀時，故其體其行，皆不由他物，與天主相似。

(二) 論模相似

模一：天主本性，常明達自己，常愛樂自己。人之亞尼瑪，若效天主之性，則能向天主，能明天主，能愛樂天主，而賴其類辣濟亞以明之愛之，惟未能全明全愛。

，亦與天主相似，故肖天主性之像焉。若效天主之三位，亦爲肖天主之像，蓋天主雖一性，實有罷德肋，（譯言：聖父。）費略，（譯言：聖子。）斯彼利多三多，（譯言：聖神。）三位，人雖一亞尼瑪，而實有記含明悟愛欲三司：天主費略生於罷德肋，天主斯彼利多三多則由罷德肋與費略；亞尼瑪之明悟者，由於記含，亞尼瑪之愛欲者，則由記含與明悟。

奧吾斯丁自爲問答曰：「亞尼瑪何以爲天主之像？」曰：「爲其能記天主，能明天主，能愛天主，故爲天主之像。」又曰：「亞尼瑪爲天主之像有三；依其性，依其額辣濟亞，依其榮福。」（榮福西言：我樂利亞）依其性者，亞尼瑪本性，能明能愛天主，此能明能愛之性，人人所有，則皆有天主之像。依其額辣濟亞者，人有額辣濟亞，卽能行明行愛於天主，特未全耳，此行明愛之功，惟義者有之，亦皆有天主之像。依其我樂利亞者，凡獲真福之神聖皆賴我樂利亞之光，（榮福之光者，人之亞尼瑪升天後，天主賜之榮福之光，以堅固慰藉之，乃可見天主也；如無榮

福之光，必不能見天主。亞尼瑪得榮福之光，比之目衰者，得眼鏡也。）無所間隔其明愛，得見天主，如此無間隔得見天主而向真福，惟天上之神聖有之，亦皆有天主之像。

模二：額辣濟亞者，譯言寵恩，乃天主賜人以增美乎亞尼瑪而寵愛之，實爲萬善之根，升天之憑。論額辣濟亞之性，其尊超越於亞尼瑪及諸諸若，（譯言：天神。）而似天主之性；故亞尼瑪得額辣濟亞時，其欲愛與否之意，轉合天主之命，若額辣濟亞有以變亞尼瑪與其明悟愛欲之行，而相肖於天主者然。

模三：天主與萬物爲物，任意行之，如用械器然。亞尼瑪以其神能全模肉軀，并模各分而爲人，亦任意行之，如用械器然。

模四：天主所已造之物，與所未造而能造之物，盡有其物之意得亞，（意得亞者，譯言：物像制作規模也。）具存於己人之亞尼瑪，因外五司所司之物，以明悟者明之，而明悟者明其所明之物時，翕然歸一，故亞尼瑪所明之物，則有其物之像

，具存於心，而亞尼瑪與天主相似。

模五：經曰：居於聖愛者，則與天主偕，而天主亦與之偕焉。又曰：親附於天主者，則切體於天主焉，蓋天主所愛之人，則與其人偕焉。諺曰：亞尼瑪所愛者，比其所模者，相居更爲親切，蓋亞尼瑪所愛之物，則與其物偕焉，故與天主相似。

模六：天主性體，充徧於天上天下，而天上天下，不能界容於天主。人之亞尼瑪，充徧於全軀，而全軀不能界囿於亞尼瑪之諸行。

模七：天主全在全宇宙，亦全在宇宙之各分；即各分內有一分毀壞，而天主全無一分毀壞。人之亞尼瑪全在人之全軀，亦全在全軀之各分，雖軀有或分，而亞尼瑪不可得分，軀或有壞，而亞尼瑪無一毫得壞。

(三) 論行相似

行一：天主是萬物之始，（萬物，皆由天主造成故也。）又萬物行之始。（凡物將有所行，必得天主扶祐之乃可行也。）人之亞尼瑪，是本軀內外諸司之始，（

人有內司外司，內有明悟愛欲記念等，外有視聽嗅覺觸等，皆由亞尼瑪而成其所司也。）及其自然行之始，又其介然行之始。（自然之行者，順其本性行之，如火燥，水潤，鳥飛；魚躍；人之視聽嗅等，皆行乎自然，無善無惡，無功罪者也。介然之行者，係於人意，故或善或惡，或功或罪，可揚可抑，可賞可罰，介有兩端之意者也。若此兩行，皆由亞尼瑪爲之始也。）

行二：天主是萬物之終，（萬物，皆以天主爲者之所以然，終，終止也，終向也。）是萬物之成，是萬物所向之福。人之亞尼瑪，是本軀之終，（本軀爲亞尼瑪所用器械，器械非能自爲用，必用於匠作；故亞尼瑪爲本軀之終，本軀萬行之所以然，亦天下萬物之終。）天主造人，貴於萬物，爲其在世，能敬事天主，而世後得享天主之福，既畀人此靈才，乃造成天地，如房舍然，令居處其中，造成草木禽獸等物，如錢穀然，待人隨取隨足，令人之亞尼瑪，得以泰然慕嚮其所自，而終得享天主之福；故人之亞尼瑪爲本軀天下萬物之終。）

行三：天主通達明徹萬物，而其通達之勢，超越於神人所通達者，無量倍數。

（神人之通達，雖精雖細，尚有未盡；惟天主之通達，能洞徹各物本性之淵微，窮盡其義理之幽眇，至其所以然之所以然，而毫髮無遺：故超越於神人所以通達，無量倍數。）人之亞尼瑪，亦能明達屬造成之物，不屬造成之物，（屬造成之物，不屬造成之物者，分別天主與萬物也：萬物皆稟生於天主：惟天主無始無原，豈屬造成？）能通達屬質不屬質之物，（屬質不屬質之物，分別有形有像與無形無像者也：如天神，靈魂，道理，德業等，皆不屬質之物，而亞尼瑪悉能通達之。）其屬質之物，通達之際，變為神物。（亞尼瑪通達諸物，其物屬質者，不能入於無形質之亞尼瑪，必先脫其質，惟留靈像與物理，而後印入亞尼瑪，而通達之，通達之際，故質物皆變為神物。）故相似。

行四：亞尼瑪通達物之際，卽生其物之內言。（內言者，是外言方出於口，卽通於耳。倘亞尼瑪不先生內言，亦無以達通物之性與理。）天主通達自己之性，亦

生內言。(天主通徹己之性，則生自己內像，爲第二位費略，是爲罷德肋之內言。)

行五：萬物不自活皆受活於天主；天主自活，而不受活於萬物。人之肉軀不自活，皆受活於亞尼瑪；而亞尼瑪自活，不受活於肉軀。

行六：天主公潤天下，所潤之中，又有得潤之膏澤者焉。(萬物至洪至纖，受天主之公潤，各得其分，至觀天之垂象晶瑩森羅，尤爲受天主公潤中之除精粹者焉。)

亞尼瑪公潤肉軀，所謂之中，又有得潤之膏澤者焉。(內軀四肢百體，受亞尼瑪之公潤，各充其量，至觀首之統貫聰明從審，尤爲受亞尼瑪公潤中之至美至好者焉。)

行七：萬物自不能動，而受動於天主；天主爲萬動之原，而常自安然不動。人之肉軀，全體與各分，自不能動，受動於亞尼瑪；亞尼瑪爲肉軀萬動之原，而常自安然不動。

行八：天主治天下萬物，於可大受者，(若天神與人，有靈之物。)照之教之

，於可小受者，（如草木禽獸等，無靈之物。）謹之引之全之，全各得其分。人之亞尼瑪，治肉體之全軀，乃及各分，令諸司皆得其職，諸情咸得其正，屬其明悟，正其愛欲，富其記念，而潔清其心，不惟屬正富潔其一已，且可推而屬正富潔其人羣，以治天下，亦可馴狎禽獸，脫其猛性，而柔伏焉。夫亞尼瑪以本性之力，又賴天主賦之聖祐，庶乎彷彿天主之能：故與天主相似。

行九：天主是宇宙大天下萬物之主宰，其權無以尙之，天下萬物，悉歸嚮之，無不聽其命者。人之亞尼瑪，是肉體小天下之主宰，其權能自專，而肉體之全軀與各分，悉皆歸嚮之。又賴天主之祐，能主制其七情及願欲等，而天下禽獸萬物，無一能外乎吾人亞尼瑪之靈意，夫亞尼瑪之靈意，強果無比，天下萬能萬力，莫有得強其意者；故與天主相似。

行十：人之才雖妙好，天神之才雖峻捷，若自憑其本能之力，均不能全識亞尼瑪之尊。何也？亞尼瑪有天主之像焉。（如欲識像之肖物與否，必先識其肖像之物

。人與天神，才以有限，皆不足以透徹天主無量之妙；亞尼瑪既是天主之像，若欲全識亞尼瑪，先當明識天主：人與天神不足識天主，又足識其像乎？）然有一道可推測而識，因其願，推其尊也。（亞尼瑪之願，極天地萬物之至尊至貴至珍至奇，凡屬於天主之下者，皆不足以充其願，獨天主爾！由是可知：亞尼瑪之尊也。）故撒羅滿，（古賢王也。）正令亞尼瑪自識其尊而言曰：「萬物最美者，（此稱亞尼瑪之詞也。）爾欲識爾尊，爾出隨爾羊羣之蹤跡，（羊羣者，指人之五司耳目口鼻等；蹤跡者，指天下萬物也。）牧爾羔羊，（羔羊者，人之情，人之欲也。）近牧者之牢，（牧者，世間狗欲之徒；牧者之牢，是世人嬉遊戲樂，逐利溺色，功名榮貴等，暫歡之所也。）乃得識爾尊而可安也。」（撒羅滿云：若謂亞尼瑪，爾出，隨爾之五司情欲，歷諸事物之景况，以隨爾情，以從爾欲，迫歷逼諸境時，將見世間之萬美萬好，萬寶萬珍，榮祿富壽，皆不能充其願，而且隨以多多勞苦殆辱，然後一意復原歸於天主，心安願足，識己之尊焉。）既不知天主，即不能識亞尼瑪之

尊：可知亞尼瑪與天主相似。

或言凡物，兩相似者必兩相向，必兩相愛。亞尼瑪既與天主相似，卽亞尼瑪之所向所愛，應是天主。今觀人之所向所愛，多在世間之利與樂，爲是亞尼瑪寄在肉體，故隨肉體所向而向之，所愛而愛之，甚順甚易也；若亞尼瑪能違肉體之所便，能超出於世利世樂，不爲所牽，不隨所引，而專務想亞尼瑪之本向：想至美好無窮之妙，想至美好無窮之真利真樂，想至美好中包含無數美好，卽世利世樂，都可漠然無營，淡然無好矣！欲知至美好之情，下文略言之。

第四篇 論亞尼瑪所向至美好之情

至美好者，原美好也；無他美好在其先，其爲美好也，并無所以然；無所以然者，非由他造，非由他化，非由他成，不因傳授，不因積習，不因功勛也；但至純至一之性。自然而然，其善與體，其體與其善，是一非二。

此美好爲大美好；能包人萬億美好，爲總美好；他美好由此美好，此不因他美

好而美好，爲最美好；他美好不能如其美好，其勝於他美好，無倍數可論，爲恆美好；定美好；無時不爲美好，無物不爲美好，無處不爲美好。

論至美好之性情，其尊貴也，爲無窮際之大；論至美好之品位，其峻絕也，爲無窮際之高；論至美好之包涵，其富有也，爲無窮際之廣博；論至美好之存駐，其無始無終也，爲無窮際之久遠；論至美好之精微，其難測難量也，爲無窮際之幽深。

至美好之美好。其體不因他美好而有，其功用不因他美好而成；他美好之體，則因此而有，他美好之功用，則因此而成。

他美好之物，必具四端：其一有；其次存駐；其次作用；其次知作用。萬美好之有，藉此至美好而有；此美好不藉他美好而有。萬美好藉此而存駐；此不藉他而存駐。萬美好因此而作用；此不藉他而作用。萬美好藉此而知作用；此不藉他而知作用。

此美好爲公至足：公至足者，無所不取資，無所不足。至足於己，亦至足於萬物，亦至足於無窮世之萬物，乃至萬物萬世，更倍之倍之，以至無數可論，亦無不足，是謂公至足。

他諸吉者善者凶者惡者萬端；此至美好，悉能利益於善者吉者，悉能治療於凶者惡者，於諸上下大小貴賤所營職業，悉皆取資，左右隨足，無有匱乏。

此至美好，其在今也，目不可見，耳不可聞；惟當信之，惟當望之，惟當存想之。我此信此望此想，卽是所惠教訓，所施慰勉，所予欣悅，所垂祐助，至後來明見之日，自當茫然懔然，若攝我心，若失我身，若眩我睛，若壓足我中情，怡然得所而大甯，福我永我，乃以常生。

此至美好，非我可得；惟依額辣濟亞而可得之；得之者便爲成善，使我擬於天神，使我擬於聖人，使我擬於天主，使我衆行百爲，皆似天主。所差別者：天主自然而然；我依額辣濟亞而然。

此至美好，而與我亞尼瑪偕焉，則天主收之，天神聖人愛之，衆人仰之儀之，邪魔懼之，賢者讚之述之，令我勇，令我貴，令我樂，令我富，令我有功，令我於萬善衆德，種種備足。

此至美好，我若得者，莫能妬之，莫能沮之；其與諸我也，無不與之，無不願與之，其情性自然如此故。

此至美好，常與人偕，有四端焉：

其一，以造成人與人偕。與人偕者爲造成萬類，獨人爲其肖像也；人爲肖像者，非形體之謂，爲獨人類能識之，能愛之，能與受其福；故人爲肖像，以造成人與人偕也。

其二，以備所須與人偕。備所須者，人人屬其顧念也，其二端：肉身所須日用糧，如衣服飲食器等，萬事萬物種種具足，如父母育子，又令我備具他人所須，若家督上承父母資糧，徧育家衆，皆父母所養也；又靈魂所須日用糧者，如額辣濟

亞以及道德仁義等，萬善具足，如父母教子，又令我訓誨他人，若承父母家訓，徧教家衆，皆父母教也，故曰以備所須與人偕也。

其三，以無不在與人偕。保存者，護衛之，留駐之，使免散壞也，而有數種：如四行等無生覺靈者，保存之以有，即偕焉以有，其保存人也，亦與四行等同；有如草木等無覺靈而有生者，保存之以有，又以生以養以長，其保存人也亦與同，有同是生長養如禽獸；無靈而有覺者，保存之以有以生，又以內外諸司，令彼知覺，以內外諸動，令彼運用，其保存人也亦與同，有何是生長養，同是知覺運用；諸種之外，其於人也又保存以記合以明悟以愛欲以主宰，是則四行草木禽獸等所無也，而於人獨也，故曰以保存人與人偕也。

其四，以無不在與人偕。無不在者，體無不在，見無不在，能無不在，其無不在，於人至親至切，而人不能覺。比於靈魂在人，使我生，使我行，使我通達外來事物，又通達內心情性，而我不覺是靈魂所使；比於日在天，生養萬物，所可見者

皆承大光，而我不覺爲所生養照臨：其爲親切，皆倍萬不啻也，故曰以無不在與人偕也。

此至美好任我所在，無處不可依向之，無處不可得之，無處不可饜之，無處不可留之，無處不可想慕之，無處不可講說之，無處不可見之，無處不可聞之，無處不可嘗之。

人有二光：其一自然之本光，推理致知，人力可及者是；其一超於自然者之真光，在理之上，惟天主賜與，非人知見所及者是。此至美好者，在我今日，依我本光，稍亦識之；其在他日，依藉真光，果得見之：而此識者見者，如飲海滴水，見日隙明，悉難罄盡，惟獨自能窮究，自能全通，自能全愛，此全通者，全愛者，是名無窮真福。

此至美好，在此世間，依我本光所能識者，極爲微細；雖則微細，以視世間學問，倍萬爲真，倍萬爲確，倍萬爲益，倍萬爲宜，倍萬爲足，倍萬爲貴，倍萬爲

樂。

此至美好，我此世間而欲識之，非因講究思惟，便可必得；惟是衷情慕愛，心地獨潔方可得也。

此至美好，我能明悟，我能愛慕，而有恆者，卽是常生，卽是真福；得此福者，雖以世間美好并合一處，終莫及之，相去倍數，非復計量所及。

此至美好，爲純美好；非如美好尙有雜者，爲足美好，非如他美好尙有闕者。此至美好，無有他美好在其上者，亦無他美好與之等者，非獨此耳，並亦無他美好在其下者；若云或在其下，便屬比方，此至美好，無比方者。縱令并合世間一切美好，至大至多，求與之比，其爲比例；若有之與無。不然，亦其影也；影之與形，不爲比例，終屬無耳。

天之高，地之厚，萬物之顯，置此美好之前，猶露華一點耳，不足論於多寡輕重；更復倍此天地，倍此萬物，倍之又倍，至於無算，其爲多寡輕重，亦復如是。

此至美好，爲他諸萬億美好之準則；爲此美好，能節度於他諸美好。彼諸美好，論其本體，自無美好，爲與至者相近，稱爲美好；愈切近，愈美好；其分別差等，皆以至者爲其法式，如精金至貴，下至銀銅錫，近者愈貴，分別差等，以金準之，是名準則。

爲此美好，而能遺棄他諸美好；爲他美好，能阻我抑我，令我不得此至美好，故須一切棄置，視若敝帚；如是者世或目以爲愚，其愚不可及也！

此至美好，而我得者是徒得之，其與我者是徒與之。何者？我無功故。就令有功，而此功績，從何得之？我本無功，何由可得？故與我者是名徒與；雖然，亦須我與同行；不然者，雖欲徒與，而莫或受之。

能識此至美好之繇有七端：因於自然之本光，一；因於超自然之真光，二；因於心之潔清，三；因嘗其味，四；因於恆相密交，五；因於諡靜五司，六；因於默想透達經典深意，七。

欲知此美好爲至美好，當觀古今無數聖人大才至智而爲此致命，受無窮之苦，聖女亦然。其受苦難也，他人視之若苦，而彼甘之若飴，嗜之若渴！古今無數主教賢人，恆嘆息，恆仰慕，恆祈求，恆行皆計建立功勞，行人所難行，講解傳說言語蹤跡徧天下，又屏棄一切身世，所於克己習勞，忍辱耐苦，終身如是，是何所爲乎？此不足爲至美好之徵乎？

試觀古今聖賢，所爲講解釋說，單精竭才，造作無數經典書籍，不啻汗牛充棟；而此輩聖賢，皆言彼等所說甚少，所當說所未說所不能說者，至多至多，無有數量，其比例若有與無也：此又何也？

欲讚嘆此爲至美好，不能形容，不能窮盡；即以海水磨黑，尙恨其少；以諸天爲楮，尙恨其狹；以天神之聰明才智，尙恨其鈍；以億萬萬無窮極之年，尙恨其短！窮古終天，無數聖賢，無數天神，并合其才智心思，窮慮極想於無涯無量之才智心思，而此才智心思，猶不足摹擬萬分之一也！

欲知朝廷之尊，觀得罪於朝廷者，其罰甚重，則可知之；欲知此至美好者之尊，試觀罰者之罰，無窮盡時，爲萬苦聚，又無法可以解之，可以救之，如此其罰至重：卽知施此罰者，巍巍隆高，其尊無上也！

人有三在：其一體在，體則居之所能限之，所外無體；其一見在，見則目所接能限之，接外無見；其一能在，能則事所營能限之，事外無能。此至美好者，體無不在，見無不在，能無不在；其體其見其能，無處不在，無時不在，無行不在；又於人類萬物，默爲存收，使免傾散，而與之同行，與之偕動，爲萬行萬動之所以然。

此至美好，最玄最微，不可以形像摹擬，非但不可摹擬，兼亦難可思惟；雖復聰明絕世，不能形容其毫末！

此至美好，不能明知，不能明見；若有思惟擬議，以爲已能知見，此正極無知見！若更加窮究，盡思極慮，至於昏無所得，自視爲至愚至懵，我所想，我所講，

我所識，與所當想，所當講，所當識者，全然未有分毫入處，此正爲有所知，有所見矣。

有至香者，其本體香，不足爲香；有無數穢惡移於相近，悉化爲香，與本香相類，是爲至香。此至美好者，舉天下無數惡人，嘗造無量惡跡，若與相近，悉化諸惡而備諸德，入有聖域，都成美好；豈非至美好？

盡天下聖人，盡天上神人，相與讚嘆此至美好之爲美好，時時讚嘆，窮無量時；時時以爲奇異，時時讚嘆，窮無量時；時時以爲喜樂，時時讚嘆，窮無量時；時不竭，新之又新，無有盡際！

神有三司：一司記含；一司明悟；一司愛欲。記含者記含此美好時，卽爲至富；明悟者明悟此美好時，卽爲至光明，至高貴；愛欲者愛欲此美好時，卽爲至正，爲至尊。而一切人，一切時，一切楮墨語言等，但一沾此美好，皆悉成爲至尊至貴，隆崇無比。

有人於此，與人爲善，惟日不足，多出智巧方便，化誘於人，彊勉於人，如是人者，可名甚善；而此至美好者，從造物初時，恆出無量無數仁愛人之智計方略，庸人於善，教人於惡，時時扣我心門，督趣勸縷，有會卽投，無時肯釋，必欲相將人類，悉成美好；此其美好，爲至美好。

開闢以來，無量數聖人，所行所作，功德無數，其所以然，皆緣此至美好而出；自今以後，至於世盡，無量數聖人，所行所作，功德無數，其所以然，亦皆緣此；而前後無數聖人，特如繪師之鉛槧，工匠之斧斤其握鉛槧操斧斤者，此至美好也。

繪者方繪次，拙工攙筆壞之，良工就彼拙筆增修焉，更加巧妙；縫者裁剪次，拙工誤剪壞之，良工就其壞處補焉，倍益佳麗；此爲善繪善縫矣！至美好者，恆聽人爲惡，及至當機，卽取惡爲善，取惡爲善者，令彼從前百千罪過，皆爲立功累德之材具也；正如醫師製度毒藥，非但令其無毒，且借其毒性以取奇效，是取彼不美

好以爲美好。知此能此，恆知此，恆能此，是爲至美好。

至美好者，不能自爲不美好；亦不能令他爲不美好；具此兩不能，是爲全能。

隨其所命，但所命爲者，卽是至善；隨其所禁，但所禁不爲者，卽是至惡。

有在艱難苦毒中，而此至美好者，默爲勉勵，默爲照護，默爲安慰，是此大恩。但得幾微施及彼，彼卽以甚難爲甚易，以甚苦爲甚甘；若無此默佑，卽甚易事亦成甚難，卽甚樂事亦爲甚苦；故得此佑者，要其至竟，不得不成吉福；失此佑者，要其至竟，不得不成凶惡。

此至美好者，默能係攝萬物，使彼萬物，不得不於彼趣向；使得微見之，微識之，卽自歎泣痛悔，從前未向於此，未識於此，所作所爲，空費時日，他諸美好，夙昔係戀者，皆是至惡，盡可棄捐；視彼未見未識，係戀於他諸美好，不能舍置者，以爲至愚無知也！此何以故？爲得此者，雖他無一有，已爲至富，已爲知足；失此者；雖他無一無，亦是至窘，亦是至貧。

此至美好，自萬物視之，實公有之，爲普徧故；自物物視之，皆若獨有之，爲滿足故。

能識此美好與否，只在常人：人能自進於美好，即能識此美好，愈進則愈明；人自遠有美好，即不能識此美好，愈遠亦愈蔽。

欲見此美好，先宜瞽；欲聞此美好，先宜聵；欲論此美好，先宜暗；欲得此美好，先宜去；欲嘗此美好之味，先宜不知味。何以故？不絕世見，不能見此；不絕世聞，不能聞此；不絕世論，不能論此；不絕世有，不能得此；不絕世味，不能嘗此！

此至美好，但歸向之者，必將爲美好；不然，亦必大去其不美好。如入寶藏而出，必富；不然，必大消其貧。如造良醫而還，必安；不然，必大減其疾矣。

爲此至美好而作者，雖微善必得無窮盡之報，其施甚小，其獲甚大；如此旋念，有人悖之遠之，雖所作者特是微惡，萬萬不可！何以故？……彼是彼故，且所犯

微罪，非微罪也，今爲微罪，究其將來，必造成無窮之惡！

凶惡有二種：其一罪愆；其一患難。此至美好者，患難之所以然，非罪愆之所以然；所以患難我者非患難我也，正欲用此救我，使進於善，使近於美好也。

此至美好而欲禍我，甚無難也，但舍置我，便爲無量數之苦；已旋思之，但收受我，其爲美好，當復何似？

無此美好，卽無爲善之始，亦無爲善之中，亦無爲善之終；爲萬善所係皆在於此。其係屬也，如光係日，如熱係火，倍萬親切。

此至美好，無時無處，不施無窮之恩，無窮之善，無有竭盡，亦無宰制之者，而無不屬其宰制者。

此至美好之前，無存大凶惡不可救者，無有大美好不可施者。

雖有至惡人，至於至美好之前，而能自愧悔，認己爲惡；卽彼自謂至惡，已是大善！能自謙抑，謂己無功；卽彼自謂無功，已是大功！

此至美好，爲欲人至於美好，多用計畫，令我得至，甚懇甚切；所屈抑者，甚尊甚貴，所俯就者，甚痛甚苦，令我從之，甚近甚易；種種非人思慮所及！但我輩不能體認真切，卽彼所爲，我不能信，或謂非宜；若體認親切者，無論深信不疑，卽我自己，亦自計慮，以爲非此固不可也！以此至美好而爲我主，我爲其民；豈非大福，豈非天寵哉？

右所論至美好，是亞尼瑪之造者，是萬物之造者，是亞尼瑪之終向，是人之諸行人之諸願所當向之的。人幸而認此，凡百無有差謬；如海舟之得指南，定不迷其所往也。求此則遇萬福；爲此而死，則得常生；爲此入患難之中，則是大安樂；爲此淪於卑陋，則是榮福；爲此貧困，則是極富厚；爲此飢寒，則是極飽暖；爲此竄流，卽得鄉其本鄉！是人類共所常敬，是泰西諸儒先所自奉事，所傳教人共相奉事，是因愛憐萬民，親來降世，以其教光普照天下，令得天上真福。是定何謂？謂之天主！述此書者，無非令人在此世中，認此事此；而身後見之，用享其福。第此所

論，殊未詳盡；卽令詳盡，千億倍此，亦不能罄其無窮：譬如一滴不盡大海，譬如一塵不盡大地也。讀者於此，識有闕漏，卽當存念所論者至爲無窮，論之者至爲淺劣，庶或無譏焉爾！

靈言蠡勺完

(肆) 靈言蠶勺重刊本序

人之始生，至纖弱而無能；其他動物愈纖細類醜雞，則其能愈完備。嘗研動物學，考蜘蛛其初出網食也，先高懸遠闕，各據一方，以免逼處之供不應求，何能之備且周耶？人不踰十齡，有食不能自供給，相形固大不如！然取獠撞，使英后乳之，聲必似英君；嗣取韓獹宋捉，固天下之良犬也，雖乳以楊妃乳，不得與祿山比者；無他，他動物無靈魂，惟人獨有，生前有，生後有。知此，乃有良心之可言，以自異於其動物；否則爲兵匪，實行無政府可也，否則爲過激黨，實行共產共妻可也，妻可共，無夫妻矣！產可共，無家庭矣！無夫妻，父子何由生？無父子，家庭何由立，家庭者，邦國之造端；無則，兩無！夫婦者，人類之造端；無則，兩無！人類，無邦國，尚何人道之有？乃何以言兵匪下之，人無不懼焉，言過激上之，人無不懼焉？及至言人有靈魂，與生前生後之俱有，則掩耳走！何居？曰：非靈魂之

有否是掩；掩良心之讞決難當耳！回憶民國肇始，有同志擬設「良心隊」，日討國人而警之；今既愈趨愈下，欲言良心，可不先言靈魂與靈魂之不與身俱死？使獲罪於賦人良心者，生可暫逃，死終莫逃；拜懺燒錠，無益也；徒見其知法犯法而已！故根本之解決，在辨色食之性，與靈魂之性，毋認奴爲主也可。茲因陳援菴君前既一再考訂也里可溫，今春又重刊鐸書，夏又重刊靈言，靈言底本：良與萬松野人嘗與從事校正，故樂取孟子無放其良心以自異於禽獸之說，而爲之序。至人生大學問，真究竟，則已具本書，亦陳君重刊之意也夫！

民國八年，相伯馬良，時年八十。

徐文定公
譯 著

宗教論文集第二分

詩文疏扎

(壹) 耶穌像讚

立乾坤之主宰，肇人物之根宗；推之於前無始，引之於後無終；彌六合兮靡間，超庶類兮非同。本無形之可擬，適降生之遺容；顯神化以博愛，昭勸懲以大公；位至尊而無上，理微妙而莫窮。

(貳) 聖母像讚

作造物之尊母，爲至潔之貞身；原之於胎無罪，乘之於性全仁；頻施光兮照世，職恩保兮救人；義鏡垂而羣法，天門啓而衆臻；位越諸神兮益上，德超庶聖兮特張；福旣極而難立，美非常而莫倫。

(叁) 鐵十字贊

(本文，待訪；茲暫存目。)

(肆) 聖教規誠箴贊

維皇大哉，萬彙原本。巍巍尊高，造厥胚渾。搏揮衆有，以資人靈。無然方命，忝爾所生。蠢蠢黔首，云何不淑。曾是羣魯，上墜下贖。帝曰憫斯，降於人間。津梁耳目，三十三年。普拯廣流，誕彰精奇。捨爾靈軀，請命作箴。粵有聖宗，十又二子。述宣宏化，以迨億祀。如日之升，逾遠而光。千六百載，達於茲方。

茲方云何，膺受多祐。正教西來，大眷東顧。凡我人斯，仰瞻遼廓。敢曰無主，敢曰不若。大文無雕，經塗無詭。秉心三德，守誠二五。若罔不昇，遠罔不墜。最矣前修，無作後悔。後悔則那，亟其改旃。鑒爾一息，貫爾百年。如山匪嵬，如海匪淵。矢志崇閎，以隆德馨。

十誠箴贊

人心大正，隕自初民。欲橫理危，邇以靡妄。惟皇憫斯，垂誠貞珉。其數有十，總以三綱。以迪民彝，以棄民咎。以享天衢，以絕天禍。乃命明神，傳之邃聖。昭示萬民，謹守勿斁。

克罪七德箴贊

凡遏橫流，務塞其源。凡除蔓草，務鋤其根。君子式之，用滌其心。人罪萬端，厥宗惟七。七德克之，斯藥斯疾。如訟必勝，如戰必捷。有祐自天，勿諉勿怯。七克既消，萬端並滅。

真福八端箴贊

欲累環攻，神目盡瞽。愈殖世趨，愈遠天路。僞雜百端，以相誑惑。惟我正教，惟一惟真。德必真德，福必真福。德以致福，德亦名福。肇諸人世，充諸帝庭。精修妙契，寵澤光榮。

哀矜十四端箴贊

大道廣淵，厥旨惟仁。藹測肫祥，情現於愛。愛主之實，徵諸愛人。愛有哀矜，或形或神。以富拯乏，以智濟愚。弗私上錫，益來天祐。彼此罔知，天人殊視。棄擯元元，鍵戶頂禮。德之不馨，繫主誰歆。

(伍) 諷俗偶編

(本文，待訪；茲暫存目。)

(陸) 辨學章疏

左春坊左贊善兼翰林院檢討臣徐光啓謹奏：爲遠人學術最正，愚臣智見甚真，懇乞聖明，表章隆重，以永萬年福祉，以貽萬世又安事。臣見邸報，南京禮部參西洋陪臣龐迪我等，內言其說浸淫，卽士大夫亦有信向之者。一云妄爲星官之言，士人亦墮其雲霧。曰士君子，曰士人，部臣恐根株連及，略不指名。然廷臣之中，臣

嘗與諸陪臣講究道理，書多刊刻，則信向之者臣也。又嘗與之考求歷法，前後疏章具在御前，則與言星官者亦臣也。諸陪臣果應得罪，臣豈敢幸部臣之不言以苟免乎？然臣累年以來，因與講究考求，知此諸臣最真最確，不止蹤跡心事，一無可疑，實皆聖賢之徒也。且其道甚正，其守甚嚴，其學甚博，其識甚精，其心甚真，其見甚定，在彼國中亦皆千人之英，萬人之傑，所以數萬里東來者，蓋彼國教人，皆務修身以事上主。聞中國聖賢之教，亦皆「修身」「事天」，理相符合，是以辛苦艱難，履危蹈險，來相印證，欲使人人爲善，以稱天主愛人之意。其說以昭事天主爲宗本，以保救身靈爲切要，以忠孝慈愛爲工夫，以遷善改過爲人門，以懺悔滌除爲進脩，以升天真福爲作善之榮賞，以地獄永殃爲作惡之苦報。一切戒訓規條，悉皆天理人情之至！其法能令人爲善必真，去惡必盡，蓋所言上主生育拯救之恩，賞善罰惡之理，明白真切，足以聳動人心，使其愛信畏懼，發於絛衷故也。臣嘗論古來帝王之賞罰，聖賢之是非，皆範人於善，禁人於惡，至詳極備，然賞罰是非，能及

人之外行，不能及人之中情！又如司馬遷所云，顏回之天，盜跖之壽，使人疑於善惡之無報，是以防範愈嚴，欺詐愈甚。一法立，百弊生，空有願治之心，恨無必治之術，於是假釋氏之說以輔之，其言善惡之報，在於身後。則外行中情，顏回盜跖，似乎皆得其報，謂宜使人爲善去惡，不旋踵矣。奈何佛教東來千八百年，而世道人心，未能改易？則其言似是而非也！說禪宗者，衍老莊之旨，幽逸而無當，行瑜迦者，雜符籙之法，乖謬而無理，且欲抗佛而加於上主之上，則既與古帝王聖賢之旨悖矣。使人何所適從，何所依據乎？必欲使人盡爲善，則諸陪臣所傳「事天」之學，真可以補益王化，左右儒術，救正佛法也者。蓋彼西洋鄰近三十餘國奉行此教，千數百年，以至於今，大小相卹，上下相安，路不拾遺，夜不閉關，其久安長治如此。然猶舉國之人兢兢業業，惟恐之失墜，獲罪於上主，則其法實能使人爲善，亦既彰明較著矣。此等教化風俗，雖諸陪臣自言，然臣審其議論，察其圖書，參互考稽，悉皆不妄。臣聞繇余西戎之舊臣，佐秦興霸，金日磾西之世子，爲漢名卿，

苟利於國，遠近何論焉？又見梵刹琳宮，遍佈海內，番僧喇嘛，時至中國。卽如同回一教，並無傳譯經典，可爲證據。累朝以來，包荒容納，禮拜之寺，所在有之。高皇帝命翰林臣李翀吳伯宗，與回回大師馬沙赤黑馬哈麻等，翻譯歷法，至稱爲乾方先聖之書。此見先朝聖意，深願化民成俗，是以褒表搜揚，不遺遠外。而釋道諸家，道術未純，教法未備，二百五十年來，猶未能仰稱皇朝表章之盛心，若以崇奉佛者，崇奉上主，以容納僧道者，容納諸陪臣，則興化致理，必出唐虞三代上矣。皇上纂養諸陪臣一十七載，恩施深厚，諸陪臣報答無階，所抱之道，所懷之忠，延頸企踵，無繇上達。臣旣知之，默而不言，則有隱蔽之罪，是以冒昧陳請，倘蒙聖明採納，特賜表章，自今暫與僧徒道士，一體容留，使敷宣勸化，竊意數年之後，人心世道，必漸次改觀。乃至一德同風，翕然不變，法立而必行，令出而不犯，中外皆勿欺之臣，比屋成可封之俗，聖躬延無疆之遐福，國祚永萬世之太平矣。倘以臣一時陳說，難可遽信，或恐傍觀猜付，尙有煩言，臣謹設爲試驗之法有三，處置

之法有三，併以上請。試驗之法其一：畫召疏中有陪名臣，使至京師，乃擇內外臣僚數人，同譯西來經傳，凡「事天」「愛人」之說，格物窮理之論，治國平天下之術，下及歷算醫藥農田水利等，興利除害之事，一一成書，欽命廷臣共定其是非。果係叛常拂經，邪術左道，卽行斥逐，臣甘受扶同欺罔之罪！其二：諸陪臣之言，與儒家相合，與釋老相左，僧道之流，咸共憤嫉，是以謗害中傷，風聞流播，必須定其是非，乞令諸陪臣，與有名僧道，互相辨駁，推勘窮盡，務求歸一，仍令儒學之臣，共論定之，如言無可采，理屈辭窮，卽行斥逐，臣甘受其罪！其三：書譯若難就緒，僧道或無其人，卽令諸陪臣，將數中大意，誠勸規條，與其事蹟功效，略述一書，並已經翻譯書籍三十餘卷，原來本文經典一十餘部，一併進呈御覽，如其踳駁悖理，不足勸善戒惡，易俗移風，卽行斥逐，臣與受其罪！此三者，試驗之法也。處置之法，其一：諸陪臣所以動見猜疑者，止爲盤費一節，或疑燒煉金銀，或疑洋商接濟，皆非也，諸陪臣旣已出家，不營生產，自然取給於捐施，凡今布食，

皆西國捐施之人，展轉託寄，間遇風波盜賊，多獲至，諸陪臣亦甚苦之，然二十年來不受人一錢一物者，蓋恐人不見察，受之無名，或更以設騙科歛等項罪過相加，且交際往來，反多煩費故耳。爲今之計，除光祿寺恩賜錢糧照舊給發外，其餘明令諸陪臣量受捐助，以給衣食，足用之外，義不肯受者，聽從其便，廣海洋商，諱以用度既足，不得寄送。西來金銀，仍行關津嚴查阻回，如此音耗斷絕，盡釋猜嫌矣。其二：諸陪臣所居地方，不擇士民，不論富貴貧賤，皆能實心勸化，自今宜令隨其所在，依止禁修，官司以禮相待，使隨人引掖，或官司未能相信，令本地士民擇有身家行止者，或十家，或二十家，同具一甘結在官，如司教之人，果有失德狠行，邪言妄念，表率不端者，依今部議放流進逐，甘結諸人，一體科坐，其無人保結者，不得容留，若他人有以違犯事理，傳聞告言者，官司亦要體訪的確，務求實跡，則掩飾難容，真僞自見矣。其三：地方保舉，倘有扶同隱匿，難以違信，再令所
在官司，不特備細體察，除有前項違犯，登時糾舉外，其道行高潔，地方士民，願

從受教者，有司給與刷信文簿二扇，令司教者，循環報數在官，年終，正印官備查從教人衆，曾否犯有過惡，問有罪名，另籍登記，三籍總行考察，如從教人衆，一無過犯，兼多善行可指，正印官於司教之人，優行嘉獎。如從教者作奸犯科，計其人之衆寡，罪之輕重，甘結士民，量行罰治，若從教之人，故犯罪惡，司教同教，戒勸不悛，因而報明官司，除其教籍者，或教籍未除，而同教之人，自行出首者，或過犯在從教以前，事發在後者，罪止本身，同教之人，並不與坐。如此官府有籍可稽，諸人互相覺察，不惟人徒寡少，仍於事體有益，其他釋道諸人，或爭論教法，更不必設計造言，希圖聳聽，只須分民司教，亦同此法，考察賞罰。誰是誰非？孰損孰益？久久自明矣！此三者，處置之法也。已上諸條，伏惟聖明裁擇，如在可釋，乞賜施行！臣於部臣爲衙門後輩，非敢抗言與之相左，特以臣考究既詳，灼見國家致盛治，保太平之策，無以過此。倘欽允部議，一時歸國，臣有懷不吐，私悔無窮，是以不避罪戾，齋沐陳請。至於部臣所言風聞之說，臣在昔日，亦曾聞之，

亦會疑之矣；伺察數歲，臣實有心窺其實，後來洞悉底裏，乃始深信不疑。使其人果有纖芥可疑，臣心有一毫不信，又使其人雖非細作奸徒，而未是聖賢流輩，不能大有裨益，則其去其留，何與臣事！修歷一節，關係亦輕。臣身爲侍從之臣，又安敢妄加稱許，爲之游說，欺罔君父，自干罪罰哉？竊恐部臣而伺察詳盡，亦復如臣。其推獎許，亦不後於臣矣，臣干冒天威，不勝惶恐待命之至！

萬歷四十四年。御批：「知道了！」

(柒) 闢釋氏諸妄

釋氏不知人魂歸於何所，創爲破獄施食燒紙等說，以誘愚蠢，誕妄鄙淺；齊東野人，本無足辨。然習俗久矣，賢者不免；姑爲拈出一二義，砥柱狂瀾，庶江河猶知返乎？

一曰破獄之妄

夫地獄以爲有耶無耶？無則罪人原自不入，可以不破；有則爲大主所設，墜於鐵圍，乃困苦冥魂者，竟爲無賴凡流，念數番言，獄破魂走，有是理乎。且破獄時止放一魂乎。抑概放衆魂乎。如止放一魂，是衆魂造罪，一魂獨以情面幸免，非平等觀，何以服衆魂耶？法網偏私，先自主獄者始矣，此不可之大者。若佛法廣大慈悲，衆魂皆放，則一人破獄，衆魂得以幸免，獄止待一人破足矣，地獄可以不設矣。且使念動眞言，地獄卽破，則人之權反重於大主，雖極惡人，有錢者，皆能

修齋破獄，雖極善人，無錢者，難以設供召僧，必如所云，是地獄亦有錢得生，無錢得死也，冥魂日鬪於泉壤，坤維不甯矣：此破獄之最妄者也！

二曰施食之妄

佛氏以爲念咒設供，則遠近冥魂齊來赴會。夫既有地獄以禁冥魂矣，而主之者又云爲地藏王菩薩，與十殿閻君矣。當聽咒時，獄主開門，不分輕重，不問姓名，令其一齊爭出。抑挨次點名，令其魚貫有序乎。若魚貫有序，則施食已完，名點不盡；若一齊爭出，則冥主無從稽考，就使一齊得出，還令一鬼押一魂乎。抑任其飄蕩，使之自去自來乎。若任其飄蕩自去，又復自來，冥魂無此痴蠢之理：若一鬼必押一魂，則安得許多空閒獄卒耶。且東家之齋事未完，西家之齋事又起；倘赴東不赴西，魂爲揀擇取舍，而東應西不應，咒又爲有靈有不靈。如凡施食之地皆赴，則魂終年在世，饗用優游，爲極樂場，而地獄中獨一幽冥教主地藏王菩薩，與十殿閻君相對守空獄而已矣：地獄之設，不滋多事乎？大主設之，而佛氏廢之，是庶

人有靈而天子無權也；此施食之妄也！

三曰無主孤魂血湖之妄

釋氏又云：我所召請者，非冥司魂，乃無主魂，有百千不等之死，有百千不等之魂，皆屬在外孤魂野鬼，不受獄收。豈地獄中別有他魂，爲有主之魂；而地獄外盡不收之魂，爲無主乎。豈外鬼可施以食，而獄鬼獨不可施以食乎。且人已死，其魂或升天堂，或入地獄，豈能自由。安有無主閑散孤魂，飄忽流浪，在天地中間乎？人死雖子孫滿前，其魂自孤；福也，禍也，總由不得自己，又求不得他人，是謂無主孤魂。豈可以客死者爲無主，以家死者爲有主乎？季札所謂魂氣無不之者，何謂乎？又以有後者爲有主，無後者爲無主，寇萊公王孝先鄧伯道輩皆無子，皆無主孤魂乎？魂與人生死異路，原無不孤之魂，雖常平四十萬，一日偕死之魂，亦自家心性自家知耳。總是孤魂，然總聽上主賞罰，蓋天命謂性，無分人鬼，皆天主作主，豈得以孤魂謂之無主哉！故謂有主孤魂，可也。謂無主孤魂，不可也。主謂

上主，原非人主；卽入地獄者，亦路際佛爾爲主，而不由人所主也。若人可爲主，則人子燃一香設一供，皆可呼之卽來，上不由上主，下不由冥司，又不借重僧道念咒矣。且念咒時云：萬里孤魂，一時俱至。吾恐一日之間，有東家齋事，復有西家齋事，徧天下施食處所無算，則此孤魂終年在世，享用逍遙爲極樂場，而地獄中魂，嗷嗷受餒，反爲無主者矣，不若在外之孤魂野鬼矣：何德於在外孤魂，而絕恩於在內諸魂乎。此必無之事。愚僧妄僭主權，不知當入何等地獄！至若血湖地獄，更屬悖誕。設產婦血污有罪，則上主不該令產婦生人，以生產爲陷阱，害天下萬世婦人矣，有是理乎？况婦人之血，在上爲乳汁，在下爲月經，言其月月依期而至，愆期曰病，豈婦人所喜有者，惟受孕以經盡包含而成，天施地生之道也，若無精血交媾，不能成胎，又豈婦人所喜無者？子在母腹九月，必資血而長，臨產必俟血行而生，無血則兒不下，是知此血爲生人之至寶，無血則成乾血癆矣，烏得云罪也耶？據佛所云：衆生艱嗣，念我求我，卽生男女。旣生男女矣，是佛之靈生之也

；佛之靈既生無罪之男女，何乃貽有罪於父母？不幾父母之求男女者，反自求加其非乎。多一男女，深一血湖，是以男女爲餌，而以血湖爲阱也。佛經既免血湖，則不必自造血湖，佛力不能造血湖，又不能免血湖；是狐埋之而狐搢之，是不亦自相攻擊之大誕乎？良可笑矣！此等皆不必辯，亦不必多辯：明者自解之。

四曰燒紙之妄

自古祀典，惟用牲醴，祀天地山川諸神，不過牲牢圭璧幣帛止耳。未有焚化冥錢，如今人用金銀鏤楮鑿楮爲錢，又彩畫圖像，火焚爲敬者也。嗚呼！塵世貪財，爲衣食計耳？天上神明，無求不得，至公無私，何用衣食？何用假錢紙灰，以買衣食乎？豈人見爲紙灰，而鬼神反見爲真錢乎？若果見爲真錢，是鬼神由人兒戲，不必燒紙矣！若不見爲真錢，止見紙灰，則鬼神怒人兒戲，又不敢燒紙矣！况彩畫圖像，指爲此係某神，彼係某神，付於炬火烈焰中，立成飛灰；不知神有何罪，必欲焚其尸揚其灰乎？如謂神不在此，則不必焚；如謂神果在此，則不敢焚。人子雖

極悖逆極頑冥，未有焚祖宗遺像爲孝者；何獨繪神像而焚之爲敬乎。神如有靈，吾知其必加重罰矣。至於楮錢金錢鏤，當其未焚，不過紙耳；豈既焚乃有大能，變爲真錢真金銀乎？卽真金銀，天神亦無所用，况假灰乎？且錢法歷代之制不同，各國之式又異，何獨以楮錢而歷代各國，守之如一乎？則亦不究其源矣。自古作俑，設衣裳，制明器，始有焚帛之禮，意生者曾用此，死或不廢此耳。至唐玄宗開元二十六年，以王璵爲祠祭使，因物力不給，始改帛用紙爲錢以祭，夫以楮爲帛，矯誣甚矣，况又以爲錢乎？如楮果可爲錢，玄宗以前，鬼神俱無錢用矣；如楮不可爲錢，又何取塵世之造爲欺罔，污穢神明耶？吾誰欺？欺天乎！然楮起自蔡倫，則秦以前且無楮矣；太公造九府泉法，則周以前並無錢矣；無楮則無紙錢，並無金銀鏤，鬼神何幸富於王璵既生以後，何不幸貧於王璵未生以前耶？何幸以正直無私，潔於王璵未生以前，何不幸賄賂贓私，污於王璵既生以後耶？今乃各山進香，以焚化錢紙多寡爲厚薄，而釋氏又演出「預修」「寄庫」等謬說，以誘人死後地獄用度之費：

詩 文 疏 扎

夫預修者，生前先備，以待死後去用也；寄庫者，將楮帛作爲金銀鏤錢衣飾冥資等物，焚之以寄於地獄之庫也。云地獄者，比之監牢也。監牢，犯罪者萬不得已而入之，欲求出而不可得，世間焉有人不犯罪，而先將銀錢買監牢去坐乎？若此，則雖至愚至癡之人，決所不爲，而况設預修寄庫，而買地獄永久之殃乎？且也，人獨不思欽崇 天主，爲善向上，死後歸於天堂；反溺於惡，而預爲焚修，甘心下地獄也！又言祖宗父母，藉此追薦以爲超生出獄，殊不知祖父等去世多年，善惡賞罰，天主已定之矣；而若子及孫，焚修於世世代代，忍擬祖父永處於地獄，孝乎不孝乎？又謂少冥司錢若干，以在世焚化錢紙多寡爲貧富，總屬欺 上主，無敬忌，名爲事神，實係侮神，名爲事祖，實係曠祖，吾不知此輩當得何報矣？今而後，燒神像於空中，不如存 主像於心內；焚楮錢於冥漠，不如修實德於身心；常存熱愛，勿致灰冷，便是日夜燒真金銀耳。

五日持咒之妄

釋氏以：爲佛氏眞言，持誦千萬遍，隨求卽得，是以有諸佛菩薩等咒，而今之準提咒，徧天下矣。此佛方曰：持我咒，可以求官位得官位，求男女得男女。彼佛又曰：持我咒可以求官位得官位，求男女得男女。果諸佛菩薩自與之乎？抑代祈上主轉與之乎？若說自與，則諸佛菩薩，亦父精母血所生，與人類等，原無禍福之權。若代祈，上主轉與，則人或可自祈，何勞諸佛菩薩，僕僕作通事作稟事吏耶？且呼此名，則此去稟某事，呼彼名，則彼又去稟某事；何異獻媚小人，望尊長顏色，聽尊長聲音，一呼百諾者耶？設使持咒，可以與男女富貴，未知各佛菩薩，與各樣之男女富貴乎？抑與一樣之男女富貴乎？如有各樣，則官上加官，子外添子，一持咒而人不可勝用矣。以多寡爲強弱，持誦應有炎涼，如係一樣，則男女富貴無有差異，誦一佛咒，而彼佛不能加於此佛之外，又不必政出多門矣。卽諸佛菩薩，方聽此人呼喚，又聽彼人呼喚，方代此人祈求，又代彼人祈求，惟恐以人不驗，則自家沒趣，及持誦旣久，茫無效驗，始諉曰：爾心未誠，誦未久；迨誠矣，久矣，終

不驗；又曰：前世多愆，宜持至來世，以期後效。夫佛咒果靈，則一語亦效；如朝廷頌旨，只在一字一句，無不奉行。若其不效，如乞兒蓮花落，終日叫街，何益乎？是以舉世持誦，而貧苦孤子如故也，未有在世爲人，無一權柄，死而爲鬼，乃爲千里眼順風耳，鬧聚傳送，探人意向，爲人奔走，無頃刻暇，且隨禱卽應者！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各有定限，而佛咒必敢於逆天以破此限；何異天王已封建厥國？一夥賣菜傭相嘯曰：不必天王，但念我小張小李，便爾公爾侯，不大可笑乎？且咒盡胡言黑語，不可番譯，捏爲肉髻湧出，此卽獮行者之毫毛變化也，醜矣！或曰：某富貴人，亦會持咒。曰，不知是人，或有微善，不歸功於上主，而歸功於佛；是逆子承父母之產，而拜隣丐爲生身也。其罪莫贖矣！作善降祥，積善餘慶；此咒當持，請思之！

六曰輪迴之妄

釋氏所云輪迴，以爲舊靈魂乎？以爲新靈魂乎？若係舊靈魂，則是靈魂有數也

今日之人必用當日之魂也。上主何巧於造初生之魂，而拙於造後生之魂耶？魂既有輪迴矣，無論大者，卽食一魚，而永世之業報不盡，如蝦蟹蚊蛤，種種多命，咸來索取償報，不百年而人類盡矣，胥化爲四生六道矣，何三代以後之人，日新月盛，不可窮詰，億萬多於上古之人耶？若係新靈魂，則上主全能，可以隨時賦畀，後來之人，自不借資上古之魂矣！父精母血，人類猶可以傳新肉身，而上主爲大哉乾元，至哉坤元，豈不能造新靈魂耶？旣可以造新靈魂，則此身必不借資彼魂矣，人死而魂受應得之賞罰，則一魂之事已畢，而新生之人，自有新魂，猶肉身新生，不得指是旣朽之肉身，有形之肉身，且不相貸，而况無形之靈魂，反相貸乎？如謂肉身雖多，靈魂不再，則魂旣化爲異類矣，又將何魂以爲人乎？若魂止於變遷流浪，輪迴爲人，又不得有魂輪迴以爲四生六道矣；卽人之輪迴復轉生爲人，將父或爲子，母或爲妻，皆天心所不忍，倘謂轉爲異類，則人子將食親肉，而寢親皮，乃桀紂所不爲，而至慈。上主令人爲之乎？蓋人之魂，與四生六道之魂，靈蠢原殊

；孟子所謂犬之性，不猶牛性，牛之性，不猶人性者也。或曰！人輪迴，何以有富貴貧賤之不同？曰，世人有富貴貧賤之不同，比如人身，有首有足；如只有首而無手足任其勞，大小便出其穢，不成人矣！世界止有一天而無地，何以載？天止有一日，而無星月雲露，何以覆？人世止有一君，而無百工伎藝，何以使？孟子謂無君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天下之通義也！不聞前世輪迴也！作善認主，雖貧賤亦得升天，作惡悖主，雖富貴亦應墮獄；長江後浪催前浪，豈浪亦有輪迴乎哉？朱子謂輪迴之說，止可以愚傭夫爨婢，不意今士君子反信之，妄指因果，謂某人曾說前世事以訛傳訛，茫無實據。設億萬中偶然有一，亦誕魔暫時附會，久則如夢，不足爲信；故輪迴之說，人所必無者也。人且無輪迴，則四生六道更無輪迴矣；牲可得而殺，人可得而養，恐懼修省，及時寡過，以爲歸根復命之地；西儒另有專書備論，不暇詳說也。

七曰念佛之妄

釋氏勸人修淨土，念南無阿彌陀佛，徑往西方，即得蓮花化生，爲橫出三界。

夫阿彌陀佛，以爲人耶？神耶？理耶？如爲人，則父精母血等耳，即與伏羲神農堯舜相類，亦無變化生死之權。如爲神，則風雲雷雨之司，與社稷山川之吏，皆奉

上主，各勤厥職，察人間修省善惡，功罪大小，一稟主命，以行賞罰，未有敢自

擬一境土，自栽一蓮花，以爲諸魂投胎化魄之所，無論不敢，抑無此能。如爲理，

則彼言阿彌陀佛，此譯「無量壽覺」，文言「無量壽覺」，即俗言「常遠明白」之

謂也；南無，譯言「皈依」。即俗言「投順」也。夫「投順常遠明白」，未指常遠

明白者，何事？既然心明，則不必口念；既然口念，則心終不明；所謂知者不言，

言者不知也；念者不明，明者不念也。若說念佛爲念想之念，非口念也，念既在佛

矣，虛無渺茫，妄思幻理，有何實據？誰引冥魂，赴於蓮花池上耶？若以爲因想成

像，如俗傳趙子昂好畫馬，現馬形之類，則人之貴於異類者，以其有靈魂也，異類

之賤於人生者，以其無靈魂也；若人生於蓮花，是以無知生有知，以極賤生極貴矣

！試觀中國樟樹不能李花，池藕不能結他果，而蓮花乃能生人乎？如謂蓮花，爲出水不染，借喻清淨之義，則化生爲誕妄不實；如謂蓮花實能化生，甚於莊子程生馬，馬生人，怪誕不經，極矣！且是蓮花以金鐵作莖鬚乎？不然，則擎托人身不起！抑人身以蝶粉爲軀殼乎？不然，則棲住蓮花不安！又不知自蓮花生出後，如嬰辭母胎，亦躍出池外，另尋安樂窩乎？或永世如桎梏枷鎖，生根在蓮花上，而不能去乎？則亦何取生於蓮花乎？伊尹之生於空桑也，儒者不信；指空桑爲地名，何獨信蓮花生人乎？且釋氏以蓮爲貴耶？人爲貴耶？若以蓮爲貴，則以蓮花生蓮花，足矣！若以人爲貴，何不生於淨胎之人，而必生於無情之花耶？釋氏著妙法蓮花經彼地止見一蓮花耳；此無異遼東豕，而指爲人類轉生之地乎？夫人身死後，止有天堂地獄兩途：大地圓球外，原無西方極樂世界！性從主賦，則主是本根，當欽崇弗替，自可歸根復命，非佛能操其權也。佛生乃人也，死下地獄也，毋勞妄念也！

八曰禪宗之妄

釋氏以明心見性，卽成佛道；而明心見性，不出禪宗兩門。禪屬詳解，宗由立悟，掉唇搖舌，惑世誣民，彼於心性，無論不見不明，卽見矣明矣，知而不行，有何干涉，况離根本乎？先儒謂佛氏知性，不知有天命之性，故言性不言天，又言，天上天下，惟我獨尊，又言，清淨法身，忽生山河大地，此非知性者之言也；如果知性，敢爲怪誕罪妄至此乎？彼旣見性矣，高僧見性者，代不乏人，曾能隨意生一蟻乎？起一丘乎？極小不能，而又動稱山河大地乎？且不知大地無須彌山，而妄稱三十三天，三千大千世界乎？談禪者窮年累世，講經說偈，總如捉風捕影；性不能窺，不得已逃而爲宗；不用文字，喝棒交作，立地成佛，如庭前柏樹子，狗子有佛性等，是賤性也；以人而同於動植，又賤佛也；至青州布衫十六斤，天王殿後乾屎橛，又死性也；以人而淪於臭腐，又死佛也。或曰：非也，借此明心見性耳。余更曰：非也，董子謂道之大原出於天。不求之於歸根復命，生天生地，生人生物之眞宰，而瑣瑣計竹頭木屑，認爲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至哉坤元，萬物資生者，我可

以安身立命乎？不幾莊子所謂道在瓦礫，道在尿溺之餘唾乎？且有見性之後，可以毀律破戒，如羅什吞針，誌公啗鴿，鬼怪狂誕，尤屬可笑！甚有瑣骨菩薩，甘爲妓女，觀世音三十二應，乃現異類身而爲說法：此於存心養性，殫壽不貳之旨，有常萬一乎？夫禪不得而逃之宗，宗不得而求之戒，瑣屑鄙細，俱非戒愼，恐懼大體！卽如齋之一端，原爲克己減嗜，或節食，或蔬食，皆非禮勿視聽言動之大旨，卽蔬食菜羹瓜祭，亦爲報本追遠，非鬼神果食氣也，氣且不食，而况粗滓乎？奉戒禪和過午不食，謂過午係鬼食，讓與鬼也。夫鬼果食，原不勞人讓，人卽食非奪自鬼糧，禪和子卽不食，而飯蔬自在也，不過省一餐米耳，未聞施貸貧乏也，而何爲讓於鬼食乎？且鬼無眼耳鼻舌腹臟腸胃，何從得食乎？於鬼性且不知，而又何以見自己之性乎？而况於天命之性乎？佛氏之傳迦葉也，曰：「法本法無法，無法法亦法；付汝無法時，法法何曾法」。此不過談空耳。豈知萬有根宗爲造物主耶？又金剛經須菩提反覆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譯言「無上正等正覺」。亦浮淺無味，衍出

許多詭譎神奇，世共尊爲至寶，總由不思耳！心經之觀自在菩薩，不知大主，楞嚴之諸觀，乃求於地水火風等，又不認大主：理不關於實踐，行不定於一尊，東馳西鶩，恬不知妄，更不知羞，難逃主鑒矣！

（捌）答鄉人書

佛入中國，千八百年矣。人心世道，日不如古，成就得何許人，若崇信天主，必使數年之間，人盡爲賢人君子。世道視唐虞三代，且遠勝之。而國家更千萬年無危，長治無亂，可以理推，可以一鄉一邑試也。執事將何從焉？實義中所論理學，止舉大概，若欲盡解其義，宜用經書萬卷。今未得遍譯，他日必當大明，恐我與執事不及見耳！若未能深其詳，大端只宜信有天主，天主卽儒書所稱上帝也。一信其

有，卽所立教誡，不得不守。所謂義理，不得不從，如臣從君，子從父，何中殊方之可言乎？譬如國有其主，如京師大內，宰臣侍從，方得見之，海濱草野之民不見也。雖則不見，豈可不信有耶？不信其有，必至犯法干令，直待斲於闕下，然後信其有，悔其罪，晚矣晚矣！教中大旨，全在悔罪改過，雖臨終一刻，尙可改舊圖新，免永遠沉淪之苦。若在高年，時勢已迫，尤不可不早計也。眼前悠悠不問，無何奈何，如執事來相詰難，正是難得者！相與一講明，非惟救得執事，從執事更可救無數人，執事功德，亦不淺也！

(玖) 正道題綱

正道寬宏，智德難窮。湛深悠遠，萬物真宗。非大慧而不能明性，非明敏而不可道可逢。思上古之世，洪荒之風，無主宰誰置世界，無男女世界亦空。賦靈魂而爲

人之真性，置日月而明兩間之中。三才既立，四海同風，分姓氏而各居一隅，立君相而禮義興崇。世傳世相繼永久，人閱人父子孫公。到於今數千載迷却真性，逞已剛，說已能，自謂豪雄。殊不知普天下同歸一祖，有何彼？有何此？自失原宗。總總魔障，欺世轟轟，立多教而遂各異，信孔孟略知根宗。笑李老燒丹煉汞，嘆釋迦暮鼓晨鐘。說甚麼齋僧佈施，受福重重，打僧罵道，地獄魔中。事釋迦而爲僧役，禮十王借道行兇。嗚呼惜哉！何不返本追蹤，傳教十捨西顧東。九萬里過海飄蓬，不辭披星戴月，何憚宿露殮風！惟願人人各正性命，惟願人人體道歸宗。淵微莫測，細味其中，可比生何株樹，千枝萬葉豐隆，皆從原頭生發，共賴一本之功。賢君試憑一覽，感乾坤有始末；正道本無窮，古今暨將來，萬彙總涵容，無物不同，一氣內誰能別是一家風！

徐文定公
譯 著 宗教論文集第三分

參考資料

(壹) 明賢徐文定公年譜初編

(代序)明賢徐光啓，在歷史文化上的地位，極為宏大。去歲為先生逝世三百周年，國內外雜誌報章，紛紛刊載紀念文字，發揚前輝，盛極一時！徐
虛伽先生，所撰此著述，尤稱富瞻。其最要者，有「明賢徐文定公三百年
紀念」，載於人文月刊第四卷第七期，「徐光啓對於中國近代教育的貢獻
」，載於東方雜誌第三十卷第二十四號，茲復將其近著「明賢徐文定公年
譜初編」，交由本刊發表，讀者如能參取互閱，所獲則必甚多。用特介紹
，並向虛伽先生致謝！

(一九三四年)

學風編者

(二) 小引

『至論看書，有何印象？得何感想？老實說：念了幾段英雄故事，便不理會人生實在情形，對與不對；爲此看女豪傑等愛國行爲，尤其像若翰納達爾克聖女之所爲：一面滿腔熱血，誠心讚嘆；一面便十分願意，仿效他們。』

——華封老人等譯靈心小史中語——

我，後學的我，試編這一部先賢年譜，可能有得一種什麼感想；像卷首語，卽便是的！

我們紀念維護漢族相國徐文定公，是受一種愛國心理所驅使；正像法國每一個愛國的公民，應毋忘他們的救國先烈若翰納達爾克聖女，所謂『高山仰止景仰行止！』有了「心嚮往之」的同感！記得徐文定公受洗三百週年之次年，孫總理僑美時之言論曰：『明相國徐光啓，嘗親身爲天主教之信徒，與天主教馬杜李西氏（按卽利瑪竇）相友善，爲人民所深敬焉！』這是三十年前對徐文定公追念的情形；尤以去歲爲公去世三百週年，更熱烈的追念！

承吳景賢先生盛意介紹，囑爲學風投寄一些稿件，因將本年譜初稿，催促編就以應徵！盼我先達諸公指教，日後再編印專冊。因此願保留版權了！再聲明者：本編採用學友嚴肅君徐文定公年表；又承張光耀君助理此稿，應各聲謝！

前教育部長李書華先生於公去世三百週年紀念日感言一文中，稱公「獨能毅然決然，倡導輸入科學，盡力國家，置自身禍害於度外，其人格之高尙，功績之偉大，實令後世之人，永久欽敬者也！」

本編目的，在揭示公的生平如何；俾後學則效，造成新學風！

一九三四年徐景賢書於安徽大學

參 考 資 料

(二) 傳記

(甲) 明史本傳

徐光啓字子先，上海人。萬曆二十五年舉鄉試第一。又七年成進士，由庶吉士歷贊善。從西洋人利瑪竇學天文歷算火器，盡其術，遂徧習兵機屯田鑿築水利諸書

。楊鎬四路喪師，京師大震，累疏請練兵自效，神宗壯之，超擢少詹事，兼河南道御史，練兵通州，列上十議，時遼東方急，不能如所請，光啓疏爭，乃稍給以民兵戎械。未幾，熹宗卽位，光啓志不得展，請裁去，不聽，旣而以疾歸。遼陽破，召起之，還朝，力請多鑄西洋大礮，以資城守。帝善其言，方議用；而光啓與兵部尙書崔景榮議不合，御史邱兆麟劾之，復移疾歸。天啓一年，起故官，旋擢禮部右侍郎。五年魏忠賢黨智鋌劾之，落職閒住。崇禎元年召還，復申練兵之說。未幾以左侍郎理部事。帝憂國用不足，敕廷臣獻屯鹽善策，光啓言「屯政在乎墾荒，鹽政在嚴禁私販。」帝褒納之，擢本部尙書。時帝以日失驗，欲罪台官。光啓言台官測候本郭守敬法，元時嘗當食不食，守敬且爾，無怪台官之失占，臣聞歷久必差，宜及時修正。帝從其言，詔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羅雅谷等推算歷法，光啓爲監督。四年春正月，光啓進日躔歷指一卷，測天約說二卷，大測二卷，日躔表二卷，割圓八綫衣六卷，黃道升度七卷，黃赤距度表一卷，通率表一卷。是冬十月辛丑朔日食，復

上測候四說，其辯時差里差之法最爲詳密！五年五月以本官兼東閣大學士，入參機務，與鄭以偉並命。尋加太子太保，進文淵閣。光啓雅負經濟才，有志用世。及柄用，年已老，值周延儒溫體仁專政，不能有所建白！明年十月卒，贈少保。蓋棺之日，囊無餘貲，御史請優卹以媿貪墨者，帝納之，乃諡光啓文定。久之，帝念光啓博學強識，索其家遺書，子驥入謝，進農政全書六十卷。詔令有司刊布，加贈太保，錄其孫爲中書舍人。

(乙)府志本傳

徐光啓字子先，上海人。萬歷二十五年鄉試解元，甲辰成進士，選庶吉士。光啓常學聲律，工隸楷，及是悉棄去，習天文兵法屯鹽水利諸策，旁及工藝數學，務可施用於世者，三載授翰林院簡討。四十一年，分考禮閣，遷贊善。四十七年，擢詹事，兼河南道監察御史，出練兵，賜勅如巡撫監司副帥悉節制，得自委任辟召，會天啓改元，光啓乃辭病歸。尋召還，與兵部尙書崔景榮議不合，御史邱兆麟露章

劾之，詔及練兵事，復謝病歸。魏忠賢素嫉光啓，御史智鋌追論之，勒罷官。崇禎改元，起爲禮部右侍郎，協理詹府事，同知經筵。明口（避諱，原闕。）宗憂國用匱，御經筵歎曰：「焉得天雨金乎？大禹時，天雨金，秦雨金於櫟陽，此外甯復有？」光啓進曰：「周成王亦有之，書在臣邸舍中。」取視之，信。異日讀離騷。問曰：「圓則九重天，有九何也？」光啓對曰：「宗動一天也，恆星一天也，七政各一天，合而爲九。因及日月薄蝕，五星順逆之故，日具始罷對。又上言京東西屯田，及曝沙種鹽策數萬言，口宗讀之，終日意嚮用之。二年轉左侍郎，旋加太子賓客。是夏日食失驗，欲罪台官，光啓言台官測候，本郭守敬故法，元時常常食不食，守敬且爾，無怪台官之失占也！臣開歷久必差，及時修正。口宗從之，乃詔修歷，勅光啓領之。初劉基大統歷，雖用授時法，而郭守敬之術不傳，守敬之言曰：古之日長，今之日短，法當以七十五年爲消息，上推益一，下推損二，天官家莫曉也！光啓獨得其意！以泰西勾股測弧之法，三綫交而布算，用測圓弧，以黃道諱度爲主，

視授時用黃道距度，其法加密，其後日食，台官法大謬，而光啟所推亦差杪忽，乃更求所未合定之。歷書告成，三年進禮部尚書，掌詹事府。四年夏五月，懷宗手勅光啟以本官兼東閣大學士，加太子太保。光啟在閣，值周延儒溫體仁先爲首輔，光啟不得展。時年已老，六年秋九月以勞瘁卒於位！訃聞，輟朝三日，賻錫有加，贈少保諡文定。十四年恩宗之求其遺書舍人，命有司刊布其書；又有毛詩帖，漕河議兵事廡言，幾何原本，歷指等書，總百餘卷。』(錄康熙松江府志卷四十二名臣傳)

(三) 世家

本節略述公的曾祖父母，祖父母，和父母；採錄明代誥命和公自撰文。

史料來源，公集轉載自家譜云。

(甲)

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啟曾祖父母誥命一道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朕聞祖考之嘉名美譽，亦猶子孫之冕服宇牖，庇蔭宏多，

參 考 資 料

章施無旣。故寶良禾而味豐壤，警洪流而闡崑源，皆爲謬悞，失其本論。爾徐珣，乃太子太保禮部尙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光啓之曾祖，載其淳龐，造於廣大。泰山有道，體政而示人何尊；葛天無懷，機忘而遊世於穆。里懼陳平所短，盜畏彥方之知，羊裘高風，鹿門大隱。雖杜機九淵，而彌蓄其氣；故行山十驛，而不昧其宗。今爾孫黻黼大猷，且青神化，夢帝賚予，得之玄契爲多。率祖攸行，知所從來者遠。譬之嵩高仰岱，竇祭先河。是用追贈爾爲光祿大夫，太子太保，禮部尙書，兼文淵閣大學士，錫之誥命。亭舊思賢，望伊人其宛在；陵新下馬，識華表而歸來。

制曰朕惟女士之德，亦有數傳之功。姜源之開漆沮，泰瑛之流三世，皆以坐持

料

闡教，遠垂國祚。以古方今，其則不遠。爾陳氏，乃太子太保禮部尙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啓之曾祖母，靜正有齋，柔嘉無遂，主婦莫莫，形爲牖下之儀；君子揚揚釋彼北門之謫。慈嚴備德，和豫蒸祥，代爲聞人鬱生良弼。觀於靖共爾位，迪高后以爲功；新明蒸界孔階，晉王母之曰福。用追贈爾爲一品夫人，錫之誥命。山河翟

資

考

諱。華開既晦之辰；日月琬琰，寵勅不刊之字。

(乙)

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啓祖父母誥命一道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朕惟洵酌注茲，餽籩承其遠澤；初生貽厥，爪齶溯其本謀。是故遺硯之識，察于徵來；獻笏之心，篤於追遠，祖孫之道，首尾相環。爾累贈通議大夫。禮部左侍郎兼翰林院侍讀學士徐緒，乃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光啓之祖父。德全道周，義明識朗。閭巷之士，特爲源泉；誦讀之儒，警其岸幅。棄書服賈，傾交好施。鷗夷非市人之心，季布實丈夫之概。若乃德操倫鑑，因之韓媾相攸；取友必端，卒享公佗之下報。知昌願託，遂開宅相之遠祥。迨挺汝弼之孫仍，益偵先醒之祖德。嘉茲峻隴，總畀疇庸，用贈爾爲光祿大夫，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錫之誥命。施於孫子至三世而莫京。拜於文人，恍九原之可作。

制曰：過祖遇妣，義率之報勿忘；燕子貽孫，慈徽之音益遠。雅敦勞績，應被明綸，爾累贈淑人尹氏，乃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啓之祖母，含章聚順，清蹇明貞。擇親暱以歷諸艱，不愁當戶；撫流移而合餘燼，曲軫遺孤。意還三蹟以節安，輒抗一髮於保惠冰潭著潔，門瓘樹瑛之旌；玉澈呈輝，祚衍登閔之兆。靜儲揆采，彌發闡馨。茲加贈爾爲一品夫人，錫之詰命。嫿芳如在，挹杞露以歷軒異數洊膺，簇簾雲而掩霽。

先祖事略——公自撰文

先祖西溪府君，諱緒，高祖廣文公，家世清白，曾祖處士公，以役累中落，力耕於野。生二子，次卽府君。旣而盡費其業，府君因棄去爲賈，家漸裕，孝養二尊人，及伯兄夫婦。伯氏無子，獨一女，厚嫁之。生平和厚，與物無競，雖幼童與均禮，終身無詬諍之言，憤怒之色。所與交，雖市閭中人，無大人游，必擇其行誼卓絕者：逐什一之利，絕無市心，廉賈伍之，竟以是獲饒。遇有窮乏者輒施與之，弗

吝也。早歲得疾，先宗伯生六年矣。有先姑稍長數歲，於時邑中苦繇役，族衆流移，曾無期功強近之親。府君自度不起，擇於外姻中得尹翁，擇婿得俞封翁，以遺孤託之。尹翁操家柄，拓產十倍府君時，待先宗伯婚畢，盡以見歸，不私一錢。而俞公支門戶，生子顯卿，成進士，官比部郎。兩翁者，左提右挈，先宗伯賴成立。施及不肯啓，則府君人倫之鑒實貽之矣。比部君常稱府君醇德至性，誠心直道，有士大夫所不能及者。雖享年不永，而當徐氏中絕如綫之際，竟能上繩祖武，下詒孫謀，布衣處士之中，可謂絕類離倫者矣。蓋實錄也。

先祖妣事略——公自撰文

先祖妣贈淑人，尹氏，邑之集賢里人也，系雲間名族。及笄，歸先。西溪府君。於時方食貧，勤身操作，旰夕不懈，孝事舅姑，以及妯娌姻戚，曲有禮意。旣而家漸饒，則佐府君爲義，施舍無勸色，府君早逝，僅生子女各一人，淑人獨身教育，愛勞兼至。擇兄子尹翁操出納，擇壻俞封翁使當戶而寬。先宗伯肆力於學，亡何。

倭燹，邑未城，鄉里迸散，室廬資產焚廢殆盡。淑人挈子女流移避難者四年。寇平，收合餘燼，復數年，稍稍還舊業。尹翁二翁，皆有子，延名師訓之，而翁公子顯卿，成進士，爲比部郎初，遭不造，子母煢煢子立，淑人撫兩翁皆如子，與同爨，兩翁亦同心夾輔，皆廩承淑人，無私蓄，淑人感其意。兩翁子與先宗伯婚娶畢，出所歲三分之，不以私先宗伯也。旣析產，復被胥篋之盜，家更中落，而淑人怡然不以介意。菽水之養，甘於三牲，享年八十，守節者五十年，有司旌門廬表之。計淑人之婦若母於徐也，起家者三，中躓者三，而竟以啓佑後人，使先業未墜。籍六七年中，不有滋人，徐其泯矣，啓事淑人二十三年，每以亢宗期許。而不獲一見成立，追維昔人風木之悲，負米之恨，可勝痛哉！

(丙)

太子太保禮部尙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啓之父母誥命一道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觀於梓之致恭於橋，則知人父之教；士之歸功於火，則知

人子之戲。雖袞裼殊途，而弓箕道合。爾累贈通議大夫，禮部左侍郎，兼翰林院侍讀學士徐思誠，乃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光啓之父。兼紐衆芳。不名一行。少孤歷險，竭寸草以奉春暉；空屢長貧，樹大樾而休羣鳴。五噫躑躅，不依臯廡之塵；七略該通，堪奪戴憑之席。更陳奇策，妙解陰符。經書蟠胸，慷慨殊陳不亮；槃考矢軸，幽棲足比林通。若其以惠迪清升爲宗，專修身事天之學。韓厥其烝，聿開賢胤以升庸；邈彼玄淵，不顯真儒之作用。教誨式毅，豈不然乎。茲用贈爾爲光祿大夫，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錫之誥命。於戲！營綜開濟，已留宏業於後來；汎渥龐洪，寶錫休嘉於光葉。尙膺寵綵，益弱諧，

制曰：相德內茂，歷風雨而彌貞；績學嗣興，際鼎鉉而認吉。其旋已慰乎治命，渙頒忍靳於幽局。爾累贈淑人錢氏，乃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啓之母。箴肅女師，識嫻母教。貞存禦寇，踰跟而掖姑章；仁殫周貧，拮据而施戚黨。迨至較衡諦審，決常否於機宜；閱歷難虞，詘僭凶於兵志。卒能以履霜迨雨之誠

參 考 資 料

；裕濟川作楫之資。泊乎井絡功成，歛動梅捲踊慕。言念陟屺，能無憮然！茲用贈爾爲一品夫人，錫之誥命照龍章於宿草，瞻切綸扉；藉翟褱之鮮華，喧回依壑。

(上)父

先考事略——公自撰文

累贈通議大夫，禮部右侍郎，兼翰林院侍讀學士，懷西府君，諱思誠。生平剛直悃悃，六歲而孤。事先大母尹儒人，四十五年如一日。好施予，先世稍有遺資，親故或稱貸，負去輒不問。產漸挫，甚至蠶田宅。親故伺已得直，輒復稱貸，負去亦不問也。族黨親戚有貧者老者孤者寡者，輒收養衣食之，中年食貧，卽蔬糲與共食，終不以貧故謝去。早歲值倭警，邑推擇大戶給軍興，時出入公府，嗣後五十年，不識郡邑門。所往還喜鄉里嗜德，或老農圃，緇流方外。若親戚顯貴者，避之若浼，不論干請居間矣。迨不肖旣通籍，僅一起鄉飲，過此亦未嘗識郡邑長吏也。嘗業買不肯屑瑟計會，復謝去。間課農學圃自給，衛門泌水，貧而能樂。少遭兵燹，

參 考 資 料

出入危城中，所識諸名將奇士，所習聞諸戰守方略甚備。與人語舊事，慷慨陳說，終日不倦，間用己意，解摘前事得失，出人意表。博覽強記，於陰陽醫術星相占筮二氏之書，多所通綜。每爲人陳說講指，亦娓娓終日。晚年悉棄去，專意修身事天之學，以惠迪清昇爲宗，遷化之日，夷然處順，語不及私家事。歿後，篋中檢得一劄，以訓不肖曰：「開花時思結果，急流中宜勇退。」蓋前數月所書也。若豫識去往之期，且如見不肖他日事云。豈由清明早知耶？抑神慧之謀耶？嗚呼！

附壽文二則

歲癸卯春仲，上海懷西徐翁，年屆稀齡。諸與翁之子子先遊者，旣徵言，黃長卿孝廉爲酌者先矣。而吾友吳君仲光，瞿君叔夏，謂子先實不佞所取士。復介友人役不佞載筆，且以長卿文相示。不佞受而讀之，大都稱翁坦中直節，安分達生。若濮陰丈人之忘機，若榮啓期之帶索，若漆園吏之逍遙遊，用能毋搖毋勞，以全其天而引其年。旨哉乎其言之！蓋已肖翁而得其神矣，不佞又何言？雖然，九霄之沆瀣

不若戎菽之充虛也；天孫之雲錦，不若短褐之蔽體也。不佞請卑之，無甚高論，不佞開壽以用康爲難，福以昌後爲大。是故長久而無逸豫之樂者，槁木也；富厚而無嗣續之賢者，朝華也。周人之頌文王曰：「克昌厥後；」魯人之頌僖公曰：「俾爾壽而臧」。此非明驗歟？不佞又以爲自非後之昌者，何能使之壽而樂。翁春秋七十高，可謂壽矣，藉令庭乏詩禮之對，堦鮮芝蘭之芳。何翁冲襟遠度，超然達觀，而業墜箕裘，悲貽紹述，將必有介然不釋於懷者，真何樂之有？懷西翁躬備純德，天錦加引，中歲得子先，稟有異質，自六籍百氏，靡不綵覽而攬其菁華。肆爲宏詞，精深奧衍，見者辟易，每戰藝輒冠其曹耦。丁酉遂奪解神京，蜚聲寰寓，其純修，以聖賢爲準的；其建豎，以鴻鉅爲範模。蓋傑然命世之英，方且出全鋒，奉大對，以翺翔於玉堂金馬之間，而翁也親教而親見之。雖年已七十，而體甚強神甚旺，泮渙優遊，坐高堂而視萊彩，睇霄漢而竚騰翥，其樂有不可勝言者。嗟菽爲歡，負米忘勸，孰與其享天祿，鼎列甘臠之爲旨也；披裘拽屨，混跡樵漁，孰與躬沐龍章

，榮膺象服之爲華也；韜光鏖采，聲名不越里巷，孰於頌式穀於當年，垂顯揚於來禋之爲遠也。在翁無故故吾，不失其爲高，而兼有逸豫之樂；在子先賦有至性，不藉此以爲孝。而實極尊養之隆，吾所謂壽而用康，福而昌者非耶？夫曠達之士，以軒冕爲桎梏；榮進之徒，以山澤爲枯臞。兩者要未得其中，翁也隱贈以時，龍蛇互用，可謂道之真而福之備矣。由此而耄而期頤，吟風弄月於山水之間含哺鼓腹於熙皞之世，以樂觀夫鳳毛之振彩，麟趾之呈祕，哀然爲國更老，爲世人瑞，不其偉歟！詩有之：「天錫公純嘏」，請以爲翁賀。又云：「純嘏爾常矣」，請以爲翁祝，不佞與翁，有通家好，重以友人請，乃不辭而論次如此。且以質之長卿孝廉云。賜進士第左春坊左中允前翰林院編修經筵日講官，通家侍生金天敘頓首拜撰。

余與海上徐君子先，嘗與門人讀書山中，一室之內，几榻之外，旁置瓦甌，唯一蒼頭淪蔬菽，具饘粥，以給日夕象羞之膳。醪醴之味，或終日不御，日與其徒夫嚼詩書之英華，斟酌文章之醇醪。咏歌彈琴，惟日不足，若泊然無意於仕進者。夫

人情鮮不悅紛華而旨膏粱，况吳會之侈靡，又出於其性者哉？子先少年，以文章名天下，郡邑無不延領承慕。而獨能逃匿聲影遺棄榮利，以求志力學於山谷之間。吾意其少也，必有學道好善，脫略世俗，如古之君子者，以爲之父焉，以成就其德歟。固將褰裳往從之遊而未能也。未幾，則有稱懷西翁之賢，以爲之壽者，然後誠有道人也。中歲子先失恃，翁已蕭然獨居，雖厚喪其產，終身無戚容。今年七十，方日尋遺帙之老，迫山水之好爲事。若不知子先之將掇高第，踐臚仕者，宜子先之泊然好學而無慕於外也。夫翁與子先，其爲人皆能屢脫富貴，超然於埃壘之外如此。資舉凡世之焜耀炫赫，皆不足爲翁願，然則可詞以壽翁一觴也哉？雖然，翁少事母至孝，太夫人矢節五十餘年，有司亦嘗旌其門矣。夫孝子之志，務將尊顯其親，今子先豈獨能文章，射科第，爲鄉里所艷慕而已哉？觀其孜孜求志，必將醞釀於詩書，而發揮於事業，將來必有卓犖光明，炳炳烺烺，如名世之爲者。天下必有以知翁之賢，以爲夫人節孝之報也。翁今神明不衰，步履如少壯時。由是躋耄耋，且親見其

祿位榮名之盛，不亦有快然於中者哉！子先之友人瞿子允亨，吳子尙賓，皆曰此則翁之意，願書以爲序。萬曆三十一年歲在癸卯春三月新安程嘉燧頓首拜撰。

先妣事略——公自撰文

累贈淑人錢氏，儒家女，笄而歸府君，事先大母以孝聞，處妯娌以和厚聞。未幾遭倭燹，邑未城，族里奔逃，先淑人左掖大母，右持女兒，草行露宿。每休止叢薄，則抱女坐水深流急處，擬賊至：便自溺也。賊平，先母收餘燼，分授子女，頗有簪珥服物，見親黨匱乏者輒施予，稱貸不責償。晚年貧甚，而好行其德不勸。有告急者，解衣脫簪猶故也。性勤事，早暮紡績，寒暑不輟。訓不肖及女兒弟，生平未嘗楚辱罵言。有所欲勅戒，則不言笑者數日，待兒輩侍立垂涕，度悔改乃已。不肖幼讀書，間及兵傳。先君子少涉喪亂，喜言兵，弗禁也；淑人每語喪亂事，極詳委。當日吏將所措置，以何故成敗？應當若何？多中機要。而獨甚惡兒習兵書，檢得冊中有兵刃圖像者，弄藏之。聞邑中先達，有以建言任事被斥者，輒嗟呼爲人言

：「我兒若顯達，必爲彼所爲。今雖貧，不得志公車，吾不恨也。塞上之馬，安知禍福所在耶？」嗟乎！不肖他日以兵事見，徒爲鼎政之母，既以天年終耳。數幸免焉，差足慰母氏於泉下哉！

(四)年譜

公歷一五六二年 明嘉靖壬戌四十一年 公生

是年三月二十一日，文定公生於上海。嘉靖壬子，耶穌會士聖芳濟各沙勿略履止廣東三洲島而卒；同年利瑪竇生，本年已有十歲。

現廣東台山縣上川島上有紀念碑云：——

「耶穌會泰西聖人範濟各沙未爾於

大明嘉靖三十一年之冬升天之真蹟。

崇禎十二年己未衆會友建立。」

公歷一五六九 隆慶己巳三年 公八歲

「徐文定公方八歲，嘗緣塔捕鴿爲樂，偶失足下墜，見者驚呼，公持鴿自若，顧之曰：「汝猶能盤旋於塔縫，煩我數日思耶？」

（左一則，見南吳舊話錄卷十五中。）

公歷一五八一年 萬歷辛巳九年 公二十一歲

公考進金山衛秀才。是年娶處士吳溪之女爲室。

公歷一五八二年，萬歷壬午十年 公二十二歲

是年公子驥生。

（備覽）南吳舊話錄紀事一則

「上海有富民，田連浙界。徐文貞（謹案：徐階字子升亦嘉靖萬歷年間之達者，諡文貞，有王弇州所撰傳可稽云。）顧靖宇所不及；而除祭祀賓客之外，居嘗麥爲粥，聲如轟雷！徐文定公子，（謹案：卽名「驥」者耳！）過其家，歸述之，因拊掌爲笑。公正色曰：「春秋他穀不書，至於麥禾不成，則書之。（註

一）汝賢不能效王褒；（註二）而愚並不及李岳，（註三）徒以口腹誦人！豈知紳縉子弟，腸胃中每飲珍庖，便非門戶佳事！吾愧不德，無以董率；夫復何言！
「因而餒食；公子因三黨請罪，久之得釋。」

（註一）禮月令：仲秋乃命種麥，又季春天子爲麥祈實，又孟夏民乃登麥，天子乃以麩管麥。爾雅：翼麥者繼絕續乏之穀，夏時民乏食，麥最先登。故董子曰：春秋他穀不書，無麥禾則書之。

（註二）王褒，字偉元，諸生。有密爲裹剝麥者，褒遂棄之，於是莫敢復

考 資 料

（註三）李岳，字祖仁，官至中散大夫。舉錢收麥，載赴晉陽，候寒食以求高價。清明其車方達。又從晉陽載花生向鄴城，逢雨並化爲泥，利息既空，乃至貧乏！（三國路典。）

公歷一五八八年 萬歷戊子十六年 公二十八歲

大江以南，九穀不登；公應試遠行，母持据供之。

公歷一五九二年 萬歷壬辰二十年 公三十二歲

是年，公遭母錢太夫人喪。

公歷一五九六年 萬歷丙申二十四年 公三十六歲

是年教書廣東韶州，遇見郭居靜司鐸，覲見天主聖像，種下異日進教之種子。

後移館漳州，經行八千里，所著犢鼻，直同鶉結！

公行實載：「郭子仰鳳（即郭司鐸）傳道韶州，建堂護城河西，公偶游其地，入

堂見天主像，神威昭著，栩栩欲生；心懷然，輒爲頂禮，與郭子語，頗愜洽。

「謹案：公行實，係李問漁司鐸所編譯，最博洽；本編多依據摘記或採錄。

公歷一五九七年 萬歷丁酉二十五年 公三十七歲

是年公鄉試第一，中順天解元。

公行實載：

「丁酉赴北闈，卷落孫山外，典試焦大司成滯園，於放榜前二日，猶以不得第一人爲恨，翻閱落卷，得公文，擊節嘆賞。至三場，拍案曰：「此名士大儒也！」拔置第一，遂名噪京師。惟公度如故，不介於懷，布衣徒步，陋巷不改，仍復授徒，而銳意於政治得失之林，以爲天下用。」

公歷一六〇〇年 萬曆庚子二十八年 公四十歲

是年利瑪竇到北京。公得奇夢：聖三奇蹟。

附奏一則

「大西洋部臣利瑪竇謹奏，爲貢獻土物事：臣本國極遠，從來貢獻所不通，迭聞天朝聲教文物，竊欲罄被其餘。終身爲氓，庶不虛生。用是辭離本國，航海而來。時歷三年，路經八萬餘里，始達廣東。蓋緣音譯未通，有同暗啞。因僦居而習語言文字，淹留肇慶韶州二府十五年。頗知中國古先聖人之事，於凡經籍，亦略誦記，粗得其旨。乃復越嶺由江西至南京，又淹留五年。伏念堂堂天

朝，方且招徠四夷。遂奮志徑趨闕廷，謹以原攜本國土物，所有天主圖像一幅，天主聖母圖像二幅，天主經一本，珍珠鑲嵌十字架一座，報時自鳴鐘一架，萬國圖誌一冊，西琴一張等物，陳獻御前。此雖不足爲珍，然出自極西，貢至，差覺異耳！且稍寓野人芹曝之私。臣從幼慕道，年齒逾艾，初未婚娶，都無繁累。非有望幸，所獻寶像，以祝萬壽，以祈純嘏，佑國安民。實區區之忠悃也。伏乞皇上憐臣誠懇來歸，將所獻土物，俯賜收納，臣益瞻皇恩浩蕩，靡所不容。而於遠人慕義之忱，亦稍伸於萬一耳。又臣先本國忝預科名，已叨祿位，天地圖及度數，深測其祕，制器觀衆，考驗日晷，並與中國古法胥合。倘蒙皇上不棄疎微，令臣得盡其愚，披露於至尊之前，斯又區區之大願！然而，不敢必也。臣不勝感激待命之至。萬歷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具題。一

公歷一六〇三年 萬歷癸卯三十一年 公四十三歲

是年三月公受聖洗於南京羅如望司鐸，聖名保祿本年春公父懷西，年屆古稀，

開筵爲壽。金太史天叙，程先生嘉燧，爲文記其盛。

公行實載：

「秋，公至石城，因與利子有舊，往訪之，不遇，入堂宇，視聖母像一，心神若接，默感潛孚。請業於羅子如望，羅子喜，授以教藉一卷，公攜至逆旅，竟夕披覽，隨所覩，心爲豁然。昔日之疑團，一旦冰釋。奮袂起曰：「道在是，我無間然矣！」於是決意皈依，詰朝來堂，願受洗禮。羅子曰：「未也，道本靡窮，領其要，亦非八日不可，君日來！」自是日必二往，觀教禮，考道義，資首尾八日，粗知涯略。公曰：「限期屆矣，請行禮。」羅子以其堅信，爲行洗禮。加其名曰保祿，用先聖名以爲主保也。是日公首途回滬，閱數月，公車北上，道出金陵，謁羅子，色甚喜，言上洋文士中已有進教者，惟迫於程，匆促駛驅，趨程而北。」

公歷一六〇四年 萬曆甲辰三十二年 公四十四歲

是年文定公成進士，觀都察院政，六月改翰林院庶吉士。

公撰二十五言跋，贊利瑪竇司鐸道學。文曰：——

「昔遊嶺嵩，則嘗瞻仰天主像設，蓋從歐羅巴海舵來也。已見趙中丞吳銓部前後所勸輿圖，乃知有利先生焉。問遊逗留都，略倍之語，竊以爲此海內博物通達君子矣。亡何，貢齋入燕。居禮賓之館，月給大官殮錢。自是四方人士，無不知有利先生者。諸博雅名流，亦無不延頸願望見焉。稍聞其緒言餘論，卽又考無不心悅志滿，以爲得所未有。而余亦以間遊從請益，獲聞大旨也。則余向所嘆服者，是乃糟粕煨燼，又是乃糟粕煨燼中萬分之一耳。蓋其學無所不闕，而其大者，以歸誠真宰，乾乾昭事爲宗。朝夕瞬息，亡一念不在此。諸凡情感誘慕，卽無論不涉其躬，不挂其口，亦絕不萌諸其心。務期掃除淨潔，以求所謂體受歸全者。間嘗反覆送難，爲至雜語蕪譚，百千萬言中，求一語不合忠孝大指，求一語無益於人心世道者，竟不可得。蓋是其書傳中所無有，而教法中所

大誠也。啓生平善疑，至是若雲然，了無可疑，時亦能作解。至是若遊冥然，了亡可解，乃始服膺請事焉。間請其所譯書數種，受而卒業，其從國中攜來諸經書盈篋，未及譯，不可得讀也。自來京師，論著復少，此二十五言，成於留都。今年夏，楚憲馮先生，請以付梨棗，傳之其人，是亦所謂萬分之一也，然大義可睹矣。余更請之曰，先生所攜經書中，微言妙義，海涵地負，誠得同志數輩，相共傳譯，使人人聞飲至論，獲厥原本，且得繹其緒餘，以裨益民用，斯亦千古大快也，豈有意乎？答曰唯，然無媿子言之，向自西來，涉海八萬里，修途所經，無慮數百國。若行枳棘中，比至中華，獲瞻仁義禮樂聲明文物之盛，如復撥雲霧見青天焉。時從諸公遊，與之語，無不相許可者，吾以是信道之不孤也。翻譯經義，今茲未遑，子姑待之耳。余竊聽其言。嗚呼！在昔帝世，有鳳有皇，巢閣儀庭，世世珍之。今茲盛際，乃有博大真人，覽我德輝，至止於廷，爲我羽儀，其爲世珍，不亦弘乎！提扶歸昌，音聲激揚。以贊贊我文

明之休，日可埃哉！日可埃哉！

（備覽）南吳舊話錄紀事一則

「徐文定公元旦早起，失一襪帶；公不言，默以布條代之，月餘，夫人方知之，笑曰：翰林官窮，奈何力不能具此，外人必以爲矯。公曰：凡事無大小，有缺陷處，方不陷，正自適耳，何矯之有？」

公歷一六〇五年 萬歷乙巳三十三年 公四十五歲

利瑪竇爲公解釋前所覩奇夢。

據大西利先生行蹟載：——

「大宗伯徐公玄扈，博學多才，欲參透生死大事，惜儒者未道其辭。諸凡玄學禪學，無不拜求名師，然於生死大事，究無着落，公終不安。萬歸二十八年庚子，到南都，見利子，而略道其旨，回家得一奇夢，如見圓堂，中間設有三台，一有像，二無像，天主預爲默啓三位一體降生妙義焉，尙未解其意。三十一

年癸卯，又至南都，入天主堂，訪論天學之道。至暮不忍去，乃求實義諸書，於邸中讀之，達旦不寐，立志受教焉。羅子與講經旨，覺十誠無難守，獨不娶妾一歎爲難耳。先生止有一子，尙未有孫，欲納側室以廣嗣也。羅子不允曰：「有子無子一憑主命，烏可以犯誠。」先生躊躇良久，毅然堅決，不可犯誠，惟聽主命，欣然受洗。」

公歷一六〇六年 萬歷丙午三十四年 公四十六歲

是年公迎父抵京，孝養備摯。公父受洗，聖名「良」。公與利瑪竇譯幾何原本。公行實載：——

「公館京邸，與利子交益密，朝夕過從，殆無虛日。問道之餘，講求西法，利子口譯，公則筆之。天文，地理，形性，水利諸學，罔不探究。而推算歷數，尤加意焉。其幾何原本序書，是先脫稿，公自序云。」

附序一則刻幾何原本序

「唐虞之世，自羲和治歷，暨司空后稷工虞典樂。五官者，非度數不爲功。周官六藝，數與居一焉。而五藝者，不以度數從事，亦不得工也。襄曠之於音，般墨之於械，豈有他謬巧哉，精於用法爾已。故嘗謂三代而上，爲此業者，盛有元元本本。師傅曹習之學，而畢喪於祖龍之箴。漢以來多任意揣摩，如盲人射的，虛發無效。或依擬形似，如持燈燭象，得首失尾。至於而今，此道盡廢，有不得不廢者矣。幾何原本者，度數之宗，所以窮方圓平直之情，盡規矩準繩之用也。利先生從少年時論道之暇，留意藝學，且此業在彼中所謂師傅曹習者。其師丁氏，又絕代名家也。以故極精其說，而與不佞游久，講讀餘晷，時時及之，因請其象數諸書，更以華文。猶謂此書未譯，則他書俱不可得論。遂共繙其要約六卷，既平業而復之，由顯入微，從疑得信。蓋不用爲用，衆用所基，真可謂萬象之形囿，百家之學海。雖實未竟，然以當他書既可而論矣。私心自謂不意古學廢絕，二千年後。頓獲補綴唐虞三代之闕典遺義，其裨益當

世，定復不小。因借二三同志，刻而傳之。先生曰：是書也，以當百家之用。庶幾有義和般墨其人乎。猶其小者；有大用於此，將以習人之靈才，令細而確也。余以爲小用大用，實在其人。如鄧林伐材，棟梁椽桷，恣所取之耳，願惟先生之學，略有三種，大者修身事天，小者格物窮理，物理之一端，別爲象數，一一皆精實典要，洞無可疑。其分解譬析，亦能使人無疑，而余乃亟傳其小者。趨欲先其易信，使人釋其文，想見其意理，而知先生之學可信不疑，大概如是，則是書之爲用更大矣。他所說幾何諸家藉此爲用，略具其自敘中，不備論。」

公家書云：

「願周子回共寄書四封，想俱到也。京中自老爺以下俱平安。汝母病亦稍平，今服此藥便無事；但斷了藥，便舉發也。二兒已在我房中睡，奶娘已打發出外也。其餘人等俱好，只是米糧已盡，糧船又未至，日遂在此借米吃，甚懸望耳。」

。館中常規七八月散，今年尙未題，想要到九月也。外邊多有假報傳來，不知家中曾妄報否？若來妄報者，不可輕易信他與他賞賜也。今年留者，大抵有十名之外。如：山東王南周北直黃江西丘福陳河南彭廣東黃，此數位是必與者。還有戊戌何辛丑翼錢，有此數名字便是真的，若以前數人有一在科道之數，便是假的，不可信他。看來時勢，明年必待夏秋間方可求歸。明春還要在布船上寄些米糧雜物來爲佳。三郎常有黃病，「肥兒丸」「否蟲藥」少待幾日討回寄來也。按院在吾邑造冊，可約束家人及親戚不可多事，已前受虧處，亦不必稱說「報復」等語。但以妥靜爲主而已。丙午八月初十日」

謹案：公家書，係爲公之手筆，乃極可珍貴之史料，故全探入。

公歷一六〇七年 萬歷丁未三十五年 公四十七歲

是年四月，公受翰林院檢討。以覃思得封父母如公官。本月二十八日，遭父喪。昇柩聖堂，追思盡禮。越日，扶柩歸里，道過南京，卽請郭居靜司鐸來上海

開教，公在居喪期中，兩往澳門避靜。

公家書云：——

「王四官到，得正月初八日書；聶聲宇到，得正月十七日書，知家中都平安，甚慰！京中老爺以下俱平安，只是二女近日傷風身熱，今亦愈矣。館中事自正月初六日拆卷，上本後至今未下，昨又催了，亦不見下。且朱老仗近來全不入閣，閣老先自不點，何況我輩全未知何時究竟也。今無他法，只是靜聽而已。但愈遲則南還之期愈遠，大都還要等畢事到任後，方可定期回家中知耳。幸老爺近日心安，不然亦甚難矣。家中水路寄來是何物，寄與誰人，如何全不寫來？至可嘆也！曹相堦想已到家已久，可寫來報我，且要查去年誰養他來？盤費如何處的？可一一查明報我。併先事體甚小，多寡之間，當別有故，不必置之口吻間也。廿三號書也到了，去年只廿七號米到，可查明寫來，潘泰鴻親家回，必來謝親，可往一報謝，其餘潘氏諸親，來者俱一報。」

公歷一六〇八年 萬曆戊申三十六年 公四十八歲

是年冬，郭司鐸蒞滬，居一月授洗五十人，皆公所介紹。不二載，計信教者二百人。

公之夫人，公子，家族等，亦先後受洗入教。公子驥，聖名「雅各伯」。

公歷一六一〇年 萬曆庚戌三十八年 公五十歲

是年十一月服闋，復除原職。三月十八日利瑪竇卒於北京。帝震悼並賜阜城外門官地二十畝，屋三十八椽，爲利子葬地。利司鐸於逝世前不久，曾爲李之藻聖洗，李先生聖名「良」，故號「涼庵居士」；陳援庵師撰有新傳。

附利子碑記

「粵稽古用賓，在九州廣萬餘里者，斯爲遼絕僅已。我國家文明盛世，懷柔博洽，迄萬曆庚辰，有泰西儒士利瑪竇號西泰，友輩數人，航海九萬里，觀光中國。始經肇慶，大司憲劉公旌之，託居韶陽郡。時余奉刺凌江，竊與有聞，隨

同儕伴，齋表馳燕。跋庚嶺，駐豫章，建安王挹遼，若追歡篤交誼之雅，宗伯王公洪誨，竟傾蓋投契合之孚，相與沂遊長江。覽景建業。箴尹祝公世祿，司徒張公孟男，淹款明儕，相抒情素。西秦同龐子迪我，號順陽者，僅數友輩，越黃河，抵臨清，督稅宮官馬堂。持其貢表，恭獻闕廷，皇上啓閱天主聖像，珍藏內帑。自鳴鐘，萬國輿圖，琴器類，分布有司。欣念遠來，召見便殿，寵頒一職。辭爵折風，饌設三辰，叨燕陞闕。欲親貌顏，更工繪圖，上命禮部資之，遂享大官廩餼。是時太宗伯馮公琦，討其所學，則學事天主。俱吾人禪躬繕性，接義精確。因是數數疏義，排擊空幻之流，欲彰其教。嗣後李家宰，曹都諫，徐太史，李都水，龔大參，諸公問答，勒板成書。至於鄭宮尹，彭都諫，周太史，王中祕，熊給諫，楊學院，彭柱史，馮僉憲，崔銓部，陳中憲，劉茂宰，同文甚都，見於叙次。矜紳秉翰墨之載新，槐位賁行館之重，班班可鏡已。歷受館僅十，適庚戌春，利氏卒。迪我借兼具奏請卹，詔議。禮部少宗

伯吳道南公，署部事，言其慕義遠來，勸學明理，著述有稱，且迪我等願以生死相依，宜加優卹。伏乞勅下順天府，查給地畝，收葬安插。昭我聖朝柔遠之仁，奉聖旨是。宗伯迺務文少京兆黃吉士，行宛平縣，有籍沒揚內宦私剋二里溝佛寺房屋三十八間，地基二十畝，牒大司徒，稟成命而畀之居。覆奏，蒙允。余職江右岳牧，轉任廣陽師表，實有承流宣化之責，欣聞是舉，因而戢節抵寓。順陽子與其友人龍精華，熊有綱，陽濱西輩，晉接久，習其詞色，洵彬彬大雅君子。殫其底蘊，以事大地之主，以仁愛信望天主爲宗，以廣愛誨人爲功用，以悔罪歸誠爲入門，以生死大事，有備無患爲究竟。視其立身謙遜，履道高明，杜物欲，薄名譽，澹世味，勤德業，與賢智共知，挈愚不肖共由。玄精象緯，學究天人，樂工音律，法盡方圓，正歷元以副農時，施水器以資民用，翼我中華，豈云小補！於是贊成皇上，盛治薰風，翔洽遼際，真負絕千古者矣。斯時也，余承命轄東南，甯無去思之概！附居郊處，慮有薪水之憂。赫赫王

參 考 資 料

命之謂何，余與有責焉。用識顛末於貞珉，紀我皇上柔遠休徵，昭示萬禩，嘉惠遠人之至意。爲之記。以辛亥月日葬。欽賜房地共三十八間，週圍牆垣二十畝，南至官道，北至嘉興觀地，東至嘉興觀，西至會中墳。」

公歷一六一一年 萬曆辛亥三十九年公五十一歲

是年四月，公教習內書堂。李元藻遭父喪，丁憂回籍，請金尼開，郭居靜二司鐸至杭州開教。楊廷筠進教，聖名「彌額爾」，故號「彌額子」。全家老幼，皆被化歸正。

公行實載：——

「是年十一月，復除原職。辛亥四月，教習內書堂，雖機務冗雜，擘畫焦勞，而信教之誠，恆出人一頭地。持己謙，待人恕，有犯不校，人求必助。食菲居約，依然寒素風。鄉愚之同教者，屈節與交，共行功課，樂爲袖領。每七期之六日，率諸信士登堂思道，恭默移時，於耶穌受難顛末，尤喜追憶。駐京教士

龍子華民，熊子三拔，龐子迪我，皆飽學。精歷數，傳揚聖化，事多棘手，公與李太僕，鼎力維持，不避嫌怨。刊行教中書，多爲公修飾。龐子撰七克一書，收入四庫。始于伏傲，終於策怠。文廉悍，有識傾心，公筆削之也。利子歿，教士留京未奉命旨，公欲具疏奏留，苦無所藉詞。會昨年十一月朔，日有食之，臺監推算失驗，而龐子等所測，各若符節。公喜，以爲機可乘矣。遂促禮部奏稱精通歷法如邢雲路，范守己，爲時所推。請改授京卿，共理歷事。翰林院檢討徐光啓，南京工部員外郎李之藻，亦皆精心歷理，可與西洋人龐迪我熊三拔等，同譯西洋法，備雲路等參訂，疏入留中。』

公歷一六一三年 萬曆癸丑四十一年 公五十三歲

是年公充同考官。八月，以病請假，田於津門，欲興西北水利爲國家立根本大計。又歲省東南輓漕百萬之費。李之藻爲南京大僕寺少卿，奏請聘用西士修歷。公行實載：

『公乘閒晷，著書揚聖道（詳見本集第二分）。撰闢妄一卷，辨釋氏破獄，施食，輪迴，念佛等謬。有詎諧偶編一卷，乃平日詰俗子之辭。輯錄成篇。仲明正理，間有投箋問難者，濡毫手答，動輒千言。』

公家書載：——

『……下，此事與我沒要緊，邢澤字貢加京官一事，想主上所吝在此。邢今甚急，當在此求催，不知究竟如何？但我來，未免歸，歸即未免潦草耳。朝家事更有急於此者，廢弛甚多，那里憂得許多，亦視之而已。朱大官聞說他病，又資今所急者，在要曉得大統回回曆法之人，故望周若虛來。若事成，大作儀器多用人，卽葆亦用得着也。京中煎膏子，只如平常煎藥，煎了幾破，（幾破後摘去渣）並將水來收膏（收膏用炭火）甚省柴，可依此作之，雖一二兩亦可煎也。汝所云郊居事甚合我意，只是房子住不得如何？城中宅子又如何？我回時必要經營，但怕野，要收拾謹慎，又費事，畢竟要兩頭住。春夏居外，秋冬入

內方好。又郊居必要種田，城外又無田如何？可以斟酌報我。我回家還要尋得一處有田有屋有池的方妙，西舍油車屋並店屋，該留下，待我回來造橋，借人開地方是。油車屋十分要坍，折了也能。

累年在此講究西北治田，苦無同志，未得實落下手，今近乃得之：其一在天津荒田無數，至貴者不過六七分一畝；賤者不過二三厘，錢糧又輕，中有一半可作水田者，雖低而近大江，可作岸備澇車水備旱者也；有一大半在內地，開河即可種稻，不然亦可種麥種秫也。但亦要築岸備水耳。其餘尚有無主無糧的荒田，一望八九十里；無不任人開種任人牧牛羊也。其一處在房山涑水二縣，此則每畝價二錢，近大江可開渠種稻，每歲可收二三石也。只苦無人耳。我若前番領得家眷及帶得幾個人來，今番便可留在此做此事了。今只得要歸，且兩處各有可託的相知，尋覓來都不誤，所以爲妙也。今新寓中頗有隙地，可種雜花草。家中可覓五色鷄冠並各色老少年子，罌粟子，各色鳳仙子，臘梅子，要好

者一一寄些來。城外新插葡萄，秋冬間可剪細枝留一根，直上仍用竹木幫定，令其勢直上成一樹，待高與人齊，便如剪桑法年年剪去細枝，大約如喬海字家，城中國內梅花，紫微花樣。就是數十年後，其根如柱，亦只高得四五尺，頂上擷出大幹如椽，亦只有七八條長二三尺，如此則七八尺地便是一株，一株上便可生子數斗。每一畝可收百担，此西洋法也。今山西安邑種既不妙，又令延蔓半里許，子多在細條上生的，所以不佳耳。今用西洋法種得白葡萄，若結果便可造酒醋，此大妙也。算來凡接樹來自遠方者不能得貼，一定該將原子原核多種些出來，待好接時，於本身上打下肥盛貼子接博，一定是好的。不然，當初開闢時無人接博，好果之種，何從來哉？不拘何時尋得好種，皆宜如此法。烏曰不知曾來否？亦可自浙中多討幾樣種來種出接之。但此意不可對浙中接白人說，恐他不肯拿來，畢竟移得一兩株來爲妙耳。

山後河沿上新插北京種葡萄，可耘去草，時用糞擁令速長爲妙。

龐先生教我西國用藥法，俱不用渣滓。採取諸藥鮮者，如作薔薇露法，收取露服之神効。此法甚有理，所服者皆藥之精英，能透入臟腑肌骨間也。但我處無各種鮮葉，今亦宜擇常用者。多方覓取道地之種種之，如『六味地黃丸』『人參固本丸』之類，此常用者。今我在此尋鮮人參倘到底不得，只用參作細末雜在諸鮮葉中亦可。如參門冬已自種，自願會浦家有鮮天門冬種在西門觀音堂內，可托人往覓其種。宿海有弟號俞心穀者，每常到懷慶買藥材，可與宿海說要他帶些鮮生地及鮮何首烏鮮牛膝鮮山藥回來種之。來年願葺莫入南京，可托他與甯國王明友討貝母種，白朮自種了不消說，若要亦可到紹興買的易得也。山藥黃，酸棗仁，甘枸杞之類亦可用子自種之，川芎亦可用根就種。只要尋取當歸，遠志之類，可問人覓其種，我此中亦多方覓之也。又各種要用之藥丸，成熟時便可取了露，多種收藏又經久不壞，待用時合來便是，所以爲妙。芍藥亦可自種，須單臺白色者方是，江陰人來賣牡丹者，常有根帶來，亦甚賤也，可

尋買之。」

『……矣，但我要還許多債負，非大江以北積荒地畝不可也。郭仰老已到南京養疾，並杭州亦無人，今正欲尋人往也。阿涼帶回經典，如何再不見回頭？外潘書因措處遲了幾日，昨日到手，會票亦到。又恐王銀必是京細故，且未去取，先用我的送去，又值不在家，明日初七送也。卽當回書附使人帶歸也。我向參道此事該處的，如今告了，處亦是一勢，但須必處爲妙。李公自是循良，去後考之思如此，亦足爲吾輩解嘲，但此言汝輩尋常不必向人多說爲是！木頭事要我出力；又冒我名買賣，我如何好出書？因此大譏我見於詩歌，亦聽之而已。決難曲徇得許多也。據說折了百金，亦未必如許多！算法各種俱收，京中上下平安，只有胡宗德病在此。

……如何聞山上松林都壞了，木樨壞否？冬青都活否？桑樹看來，今年可養得三四十筐矣。自家無人養得許多，可賣了些葉如何？如自養，該要去願湖州人

來看火蠶耳，冷蠶費葉無利，做綿亦無利。必要湖州人來看火，做絲方好。海上住的湖州人，願一個試之；如不好，來到彼願好手。願了一兩年，人都學會了；若沿俗習，非終無長進也。凡事皆如此，切記！只是蠶多了，看火上山兩件，切要謹慎火燭。浙中有受累者，至慎……

……可儘種之，即幾畝亦不妨也。閒時種成，他人租與人亦不失地租。倘要卜築，則有成業可據；即不然，分一分與諸孫亦可也。家中門戶火燭小心，廚房後通外腰門，可密封瑣，不可與人擅開，鑰匙須自收，腰門夜間鑰匙亦可自收也。覓得房稿選題可收看，初陽家書可即送，年官寄兄書可即送。外公二伯，西甥俱未及作答，日來偶多事，不及作書也。小間作答寄回。年官甚閒無事，我請他在寓暫住，教他算法已會，今在此相幫，算些歷法也。王甫撐直，甚可喜！只是要省儉爲上下養……』

公歷一六一二年 萬歷壬子四十年 公五十二歲

是年公充纂修官

家書載：——

『此書萬分祕之，不可與人看一字，倭書二封，前日已寄回。此所言皆實話，非虛聲恐嚇也。前辛卯年俞大伯與我計議城守事宜，大略傳得一半。於時大伯決計於我，我告之一定不來，所以隨人講求戰守者，謂平安不可忘戰，正爲今日地耳。今其時矣。以理勢度之，定不能如入朝鮮時傾國而來，計必輕兵來疆界攻陷幾城堡；輕則擾害沿海居民；更輕則屯駐海上脅求互市，此必然之勢也。斷無有此先聲乃寂然不來之理。或傲幸彼國中有大事變則可耳。此豈可取必哉？來時我海上必有摺其鋒，定得我在城中，又凡事得做主，又得錢糧數萬文在手，經營一年半年，必可守此。却必可要說個『戰守』，甚難甚難！甚危甚危！我前向對汝說要於南京或杭州卜居，正欲避去海上薄惡風習；且爲子孫久計，覓一避亂之所，却不意來得如此快，如今要弭亂在廟堂甚易的，却無一人

夢想到此，所以決難倖免也。汝今可祕密此意，雖骨肉至親不可與明言。來年清明，可以就桑養蠶爲說，一家都搬出城外住三個月，俟蠶事了畢，已是五月，若海上無警，可住到六月初頭搬入城來，向後年年該如此，一聞海上警報，切不可入城，急急移到蟠龍趙家莊上，安頓了家眷，急備快船二三隻；並選擇捷足去打聽消息，賊一登岸，便急走杭州。將家小船安頓松茅場西溪，樓下等地方。身自入城與郭先生楊宗師，李我存老叔商量，尋一條路數到杭州府屬新城縣或臨安縣居住。此二縣或在城亦可；或在山間謹慎之地亦可。若有便房，就在杭州山間也行，只要謹慎民居稠密些，住下了再看頭勢，此後事亦不必一一逆料，計此時我必回矣。城外住切不可露意，只說養蠶。見住房家人可打發開，或倉上或鄉間住了，略帶幾人看蠶，婦女們出去，但要早夜謹慎門戶火燭。房後可把蘆頭打箇護壁，內外俱用尤妙。先生且在內做學堂，兩兒可就着他先生房內。令陸科阿二各夫婦住在城內，一則看房；二則照顧兩兒。早晚先生與

粥飯，或在城內令陸科家煮，城外……。」

附公所撰泰西水法序一則

『泰西諸君子，以茂德上才，利賓於國。其始至也，人人共嘆異之，及驟與之言，久與之處，無不意消而中悅服者。其實心實行實學，誠信於士大夫也。其談道也，以踐形盡性，欽若上帝爲宗，所教戒者，人人可共由。一軌於至公至正，而歸極於惠迪吉從逆凶之旨，以分趨避之路。余嘗謂其教必可以補儒易佛，而其緒餘，更有一種格物窮理之學。凡世間世外，萬事萬物之理，叩之無不河懸響答，絲分理解。退而思之，窮年累月，愈見其說之必然而不可易也。格物窮理之中，又復旁出一種象數之學，大者爲歷法，爲律呂，至其他有形有質之物，有度有數之事，無不賴以爲用，用之無不靈巧極妙者。昔與利先生游，嘗爲我言薄游數十百國，所見中士土地人民，聲名禮樂，實海內冠冕，而其民顧多貧乏。一遇水旱，則有道殫，國計亦詘焉者，何也？身被主上禮遇隆恩，

思得當以報，顧已久謝人間事矣。筋力之用，無所可效，有所聞水法一事，象數之流也，可以言傳器寫，倘得布在將作，即富國足民，或且歲月見效。私願以此爲主代天養民之助，特恐羈旅孤蹤，有言不信耳。余嘗留意茲事，二十餘年矣。詢諸人人，最多畫餅，驟聞若言，則唐子之見故人也。就而請益，輒爲余說其大旨，悉皆意外奇妙，了非疇昔所及。值余銜恤歸，言別，則以其友熊先生來，謂余昨所言水法不獲竟之，他日以叩之此公可也。迄余服闋趨朝，而熊先生已長逝矣。間以請於熊先生，唯唯者久之，察其心神，殆無吝色也，而願有忤色，余因私揣焉。無吝色者，諸君子講學論道。所求者亡事非福國庇民。矧茲土直以爲人，豈不視猶敵屣哉。有忤色者，深恐此法盛傳，天下後世見視以公輸墨翟，即非其數萬里東來，捐頂踵，冒危難，厲世兼善之意耳。輒解之曰：人富而仁義附焉，或東西之通理也。道之精微，拯人之神，事理粗迹，拯人之形，並說之，並傳之，以俟知者，不亦可乎！先聖有言：備物致用，立成

參 考 資 料

器以爲天下利，莫大乎聖人。器雖形下，而切世用，茲事體不細已。且窺豹者得一斑，相劍者見若狐甲，而知鈍利，因小識大，智者視之，又何遽非維德之隅也。先生復唯唯。都下諸公，聞而亟賞之，多募巧工，從受其法。器成，卽又人人亟賞之，余因筆記其說。實不文，然而諸公實存心於濟物，以命余，其可辭？抑六載成言，亦以此竟利先生之志也！梓成，復命余申言其端。夫諸器利益，諸公已深言之，曷贅爲。然而有言焉：嘗試虛心揣之，西方諸君子，而考猶世局中人也。是者種種有用之學，不乃其祕密家珍乎，亟請之，往往無吝色而有作色，斯足以窺其人矣。抑人情勞則思，佚則忘善，此器也而爲世用，誰料則不佚，倘弗思而忘善乎，不乃階之爲厲矣。余願用茲器者相與其默言之，先生之所蹙然色作也，將無或出於此！』

公歷一六一六年 萬歷丙辰四十四年 公五十六歲

是年公疾痊，五月復除原職。沈灌上疏減教，七月南京教堂被圍，王豐肅謝務

祿司鐸暨教友，二十三名被拘，公上辨學章疏保教。（疏見本集。）

尤可紀念者，聖師伯辣彌諾自羅馬東，卽言教難；原書經公十一世孫允希司鐸鐸成國文錄后：——

『司鐸金尼閣回自遠東，抵羅馬，而陳種切，欣悉貴國敬奉耶穌基督，是信德之門已開，從此可穩行常生之路矣。佳音傳到羅馬，西方萬國之首京也，欣欣忭舞；教宗保祿五世，萬國奉教君民之共父也，亦不禁躍然以喜；其侍從若樞機，若司牧，若神曹，及衆信人，舉欣欣慶慰！蓋中華地廣民衆，才智特出，而未認識造物真源，及自古先知所示降生爲人，甘受死刑，與人以天福之天主聖子也，久矣。夫魔鬼，以天神罰爲巨魁，人類死仇，假託保存國土，拒絕福音之士，閉塞長生之門；日擊之餘，能不怒焉傷痛？今也天主聖寵，已發祥光於貴國，俾君等詳悉聖經之道，不但無害於邦國，而且授人以天國矣，君等蒙斯洪恩，不獨爲君等賀！而余贏得如許新昆仲，同事耶穌基督，能不

參 考 資 料

深自慶幸乎？願信天主聖父聖子，而不知飭身檢行，以善其身，亦不足以自救；故勸君等，還當謹守天主誠命，常由狹徑而行：慎防一切貪婪，淫慾，欺騙等罪；勤行種種善工，勉修種種聖德，而於依恃天主，友睦同儕之道，尤當三致意焉！苟因昭事維皇之故，遭遇世上一切困苦艱難，則常深自榮幸，以其將得厚報於天也；蓋我等在天大父，每欲以苦難鍛鍊吾儕之信德，望德，愛德，不啻如火之鍛鍊金然。假令天主欲免我儕諸般困難，固易於反手；然而不爲者，因欲吾人在世上，忍受諸般苦難，以得常生之報，愈厚而愈榮也。夫天主惟一聖子，一生博施，一生受苦受辱者，豈非以身立表，欲吾人傲而行之乎？經云：「彼自謙聽命至死，死於十字架上：爲此聖父顯揚之，令陞聖父榮光之座，加以美號，超諸名號之上；凡聞耶穌名號者，上天下地，地下幽牢，皆屈膝伏拜。」然則吾儕忍受諸般困逆，天主聖子，亦將顯揚之，使吾儕之身，亦肖像其光之聖身。遙知敝會昆仲，常隨君等，左之右之，以進於善；余故毋庸多

賢，惟祈天主，因吾等救世主耶穌基利斯督之名，保全君等，康強安吉；更望彼此互相祈禱，共得長生！一六一六年五月十二日，樞機羅伯多伯辣彌諾自羅馬東。」

公家書載：——

『舊年春并今年四號以前書都京矣。但三月以後更無信，又聞家鄉事甚多懷異，尤不放心。劫庫事不知真否？在蘇州差人是軍門來的在姚太翁家言之甚悉，而各家俱無實耗，想定不真也，時危事異，只宜恬默自守爲上，教訓諸子尤其是喫緊，郭先生何時來，何時去，仍在西園否？教中事切要用心，不可冷落，一放便易墮落矣。兩兒做破承，不是否，但將真筆真話寄來我看，切不可容先生文錦也。在京上下俱平安，爲文選注籍尙未補，米糧諸色俱甚貴費力，天津大旱，近稍得雨，有麥八百畝，若每畝收得五斗，便分分得二斗，有一百五六十石麥，便不賠糧，亦留得些做種也。陳大官且未可來，待秋間再收得幾百石糧

，便可領種田的一兩人經理其事，且有基本着落也。石龍吳勝兩家已留在天津城中做小生理且兼照顧田地，何招張本并山東人傳信三儻在莊上住且種些旱田，明年種稻也在城在鄉的，俱有頭緒，極易爲生，但不知肯向上否耳。

七郎教書，請了陳文軒在此，今年到京，束脩一節，來年再看，且未定也。家中紗布更賤，北邊土布甚多，決該口家人佃戶輩，蠶桑年年要將好桑壓秧來廣種，揀極好桑留一兩料，採極熟椹子晒乾寄到北邊種，北土桑土種不好故也。考
番諸舊歲收得幾許？錢三特人言他家甚多大，今年可蔓薯千萬萬種收子寄來，資
苧麻也要留些不割收子寄來。京中上下平安，汝母近來無恙，只時常腹脹，亦
少於前時矣。時時覓便信寄書來至囑！五月十四日 丙辰第七號
潘家人到，得八號書，已前的俱到矣。汝母近日原病開變後稍增，令漸漸安慰
之，定不害事也。外公一病遂不起，聞之傷悼痛切，我爲增，值其家中落矣，
待我殊盡心力，幸見我成立，而官冷家寒，無以報之，所幸者已得進教，又不

幸先生不在，臨終不得與解罪，不知汝曾令吳龍與一講悔罪否？此事至急，凡臨終者，即無先生在，不可不自盡也。只要真悔，無不蒙赦矣。

劫庫之說，蓋由兇軍費口故訛傳耳。西洋先生被南北禮部參論，不知所由，大略事起東南，而沈宗伯又平昔稱通家往還者，一旦反顏，又不知其由也。遽云爲細作，此何等事？待住京十七年方言之。

皇上藐若不聞，想已洞燭。（近日又問近侍云：西方賢者如何有許多議論？內侍答言：「在這里一向自得他好，皇上甚明白也。」）余年伯不甚知諸先生，疏中略爲持平之論，亦頗得其力矣。南京諸處移文驅迫，一似不肯相容，杭州諒不妨，如南京先生有到海上者，可收拾西堂與住居也。京中公論甚……。

七月三十日楮季口家人來，寄去書想到矣，汝母腹痛近日愈，餘俱平安，仲台交伯到鄉行及一月，不見信來說蝗蟲傷害，想亦有些收也。今初四日東宮已開講可喜，儲宮聽容，更彼問學之力，他日政治可知（可惜止肯開一日，重陽以

後大概不復講矣。只時下南北多事，倭子必西通市，只在福建纏擾，似不通不止，而中外無一人知此事情，恐畢竟要弄出事來，則浙直亦未得安枕也。上海甚險，令海船數隻進浦攻械，十有九破，我前年說該避跡在蟠龍，以待有倣則望西行，不可忽也。倭未有遠志，大要只在存市，但沿海只攻陷一兩城；或擾亂一二州縣則退矣。所以略入內地便不妨也。便是青浦也還勝上海十倍，此言不可忽……七月廿五寫。

六七月來第十，十一，十二號書先後都到，最早者數高來人，最遲者桑池也。汝與婦恙俱已平復可喜，京中上下大小俱平安，明春京察，不知人何以待我？做官似亦無甚罪過，但拙而且疎，未免有不到處，今亦視之而已，史局十三年無有不轉者，今聞期在十月可上，但未知得下否也。天津早收得三百石豆，約有五百石尚未見報，數來不知如何耳，大約穀了錢糧，還得少利，可做工本也。頭蠶春旱，所以收了；二蠶幾天多雨，時喫了濕葉，所以壞了，看來蠶壞，

只在濕熱，葉乾勤替，未有不收；只是勤替在人，葉乾在天，南天梅雨多，只要養得早還好，又要多種早桑，壅得肥青，得早葉便可早成，脫了梅天也。北邊絕無梅雨，最宜蠶，所以急要種桑，宋以前只是袁州絲爲多，我朝方與湖絲耳，養好桑堪晒乾寄來，最要緊須揀好種，早的火葉也要，蠶種只是難傳可悶也，前後寄到種子俱收，若蠶子不必再寄，縣公已選，上海已選老成？豈弟人也。青浦未知如何？相傳亦說好諸氏，當耑囑之矣。可致意唐五官，但不知其主名，當言何人耳。說女戶施氏甚未便，今亦只得委曲命之。二十房已寄一捆與李毛頭船上，到日可送黃先生，其重複者并墨卷等雜本可自取看。餘待再寄，鄔藝林家書一封可繳還之。

傅官人家人回，寄去十九號書必到矣。家中上下俱平安。七郎目已愈，今已到館了。俞二伯今寓在我家後樓。只是老夫妻偶大病，今正費調理耳。傅官人十八月初十夜得一男，可喜。伊有家書寄回，可卽刻覓便人寄去。丁孫唐三契已包

十九號書內，可速催取會票來取用，至急至急。來人行促不及詳覓便續寄也。

十月十二日 丙辰第二十號

十月廿八胡秀仍到，得十四號書。胡先生道他聞信還南，便好到新任去。其事原足爲累，則陞遷亦易，與國學相去無幾。今却到了京關中絕遠，渠意要在此上本改教，想亦可行。今尙未定耳。我教他再與人從容商量也。新縣公甚周詳持正，可倚仗也。亦精嚴執法，家下人要約束，前范龍所犯事，何不作速查究報來？諸相知亦各相託，但只好口自相待，亦不宜全藉此也。艾婿家事，已略言之。但不知要分戶頭否？臨時汝可斟酌行之。君池事回府已行，亦難與深言及此。大抵於已成必不改其體，不得不再三考問耳。西濱喬應科的房屋，當去銀三兩不要他利息，今寄票回，索來可與石交伯家用，不必勸丁孫唐三家銀也。三家銀可作速討取會來，天津兩位已開燒鍋，在鄉甚去得酒。且好照顧莊子調度農事。以此要前銀與他作本；又可就近買些糧田地也。葑莫事我說幾年，

參 考 資 料

他意不在，我今在此亦只平常一來一見而已。他何故便要贖起來，不贖有何不好耶？俞二伯甚病，交伯亦不在爲，是以未說，然亦必無用也。此可以情理料度，何俱多言耶？總侍二伯病好；交伯回京商量。』

謹按：家書中曾言教難時，明帝態度如何；且言公的岳父已得進教，引爲自己幸事！

公歷一六一七年 萬曆丁巳四十五年 公五十七歲

是年正月，公陞左春坊左贊善，奉命冊封慶府。四月授例繳節，以疾乞休，復出於津門。

公歷一六一八年 萬曆戊午四十六年 公五十八歲

是年邊警戒嚴，公奉有依期到任之旨。閏四月入都陳言兵事。

公歷一六一九年 萬曆己未四十七年 公五十九歲

是年三月，公充廷試掌卷官。六月自諭出使監護朝鮮，上以公曉暢兵法，奉旨

留用。九月陞詹事府少詹事，兼河南都監察御史。奉勅以巡撫體統行事，管理通州等處練軍事務；防禦都城。

公家書載：——

『春合宅俱平安。二月廿九揭榜諭，門下并相知多不得中，甚爲扼擊！獨升之得雋可喜。舊年先生到，住在西園，今年若舊先生口來，可仍在西園住；若有新先生來，可請於盤龍住。如無房可收幾間，得在東園內者佳，如少再造一兩間不妨也。他盤纏自用，只要房子或時常餽些食用足矣。熊按台已升，年例不來矣。駱宗師想已考選，兩兒想未出考，遲些不妨，必待進得方可出也。趙二叔要會銀百兩，拿來時汝可收用，倘有婚姻事將來湊用，如未要，置些產業，青浦田地不要買，他日門戶累人也，切記！或是贖了艾堦的徐家舍也好。收了可寫一會票寄京來。兩兒記得舊文字否？今年見胡問欽說：『福建人讀書法只是記文字』，此是捷徑之法。兩兒若有記性，應該做此功夫，慢慢裏還要細到

料 資 考

回來，汝若記得起，亦該做這工夫甚省力。凡少年科第末有不從此得力者。我輩爬了一生的爛路，甚可笑也。』

公歷一六二〇年 泰昌庚申 元年 公六十歲

教宗特頒宗坐遐福，公朝衣朝冠，跪領降福；由金尼閣司鐸主禮，Barbati 史書詳記盛況。

公覆聖師伯辣彌諾，從古法文譯成國文，錄后：——

『恭維樞機主教大人，仁風廣被，無間海洋，愛火飛騰，灸我華夏；神子等不勝感頌之至。自接瑤翰，公卿士夫，或現任職，或已致仕，俱皆誦。間有奉教者，瞻仰博愛宏深，亦多感戢而謀則效。神子等忝爲主僕，心儀彌殷，決相親愛，以全純愛，務使賴吾主寵佑，聖教廣揚中國，真光普照，午日輝耀！夫境異情疎之人，而能同心同德，共成一會；士者嘆服；伏蒙教益，期臻聖域，衆庶欣忭！是則我樞機主教大人，雖居遠方之國，而不外視我人，歡躍之下，銘

感無疆！惟恨不能插翅飛至羅瑪叩謝，祇因國律禁出國境，不克如願！然仰慕之情，固無時或已。自當公衆同聲祝禱，以頌宏願與戴盛德！竊我中國數世以來，異教盛行，左道充斥，而我聖教之傳入，爲時未久，信者不多；其始也，固不爲敵者所介意，迨後仰從者衆，儒流復多，一心一德，崇奉惟一真主，於是仇教者嫉視之，始懼彼之異端妄理，將爲吾教所殲滅，乃施其如狐之故技，羅網設陷，與風作浪，隨時隨地，以侵擾我聖教，然我信衆仍皆安全；耶穌會諸司鐸，亦未被逐出國；蓋因吾主神恩扶佑，異端決不能勝真理！現諸司鐸，或仍舊在故居；尙懇樞機主教大人，勿爲我人目前邁難而懸念也！蓋以上世往事證之，固知魔鬼，每起風波，迫害聖教，天主所許，故爾遂有。仰維吾主，亦從未忘助佑事主之人！抑有進者，司鐸輩嘗講吾主芥種之喻，言入於耳，訓銘於心！其言聖教，比芥一粒，諸種中之最小者，及播於田，雖同在土，經霜生長，陽春已屆，種漸萌芽，比其長矣，大則成蔬，成若樹然！初非其始所明

知也。今聖教在中國，猶春日之芥種耳；其如善種，生生不息，直至永遠，迄無窮世。雖然，芥喻玄義，何以萎而盛者，非神子淺見能議論也。伏乞樞機主教大人，時爲我等祈求天主，又懇在公教皇主聖父坐前，叱名致敬！神子等矢誠致力於通國欽崇天主，扶助諸司鐸，廣揚聖教會；虔望聖父慈鑒，而祝佑以神恩，俾重而道遠，仍恆毅而盡忠！再冀樞機主教大人，道履安康，時錫教誨，肅此披瀝微悃，恭叩助安不宣！」

公歷一六二一年 天啓辛酉元年 公六十一歲

是年二月，公回府協理府事。旋告痛，仍駐津門，四月吏部題爲緊急軍務等事，中途奉旨回京。八月以光宗登極覃恩，予新銜誥命，得贈父母如公官。九月請告，復寓津門。部署墾闢水田諸事如歸。本年准拜相，公遭排擠。

公歷一六二三年 天啓癸亥三年 公六十三歲

是年十月，公陞禮部右侍郎；充纂修神宗實錄副總裁，未任。

公歷一六二四年 天啓甲子四年 公六十四歲

是年七月，畢方濟口授靈言蠡勺，公筆錄之成書；曾刊入天學初函中。

公歷一六二五年 天啓乙丑五年 公六十五歲

是年五月，以魏瑞私人智鋌劾，公奉旨冠帶閒住。

公歷一六二七年 天啓丁卯七年 公六十七歲

是年十二月楊廷筠逝世。未卒信自捐鉅款，建聖堂一坐。楊先生事蹟，經杭州

我存雜誌社編印單冊，即李我存楊淇園兩先生傳。

我會另撰「從徐氏庖言研究李我存楊淇園與徐文定公文」文；載天津益世報二十

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刊。

公歷一六二八年 崇禎戊辰元年 公六十八歲

是年戮魏忠賢及其黨羽；二月公奉先皇帝特旨，以原官起用。七月入朝，八月

充日講官，又充經筵講官。九月以登極覃恩，予三代誥命，廕一子入監讀書

。十二月充纂修熹宗實錄副總裁。同月日講叙勞加太子賓客。

公領鶴俸，持至教堂，供諸祭台，獻過善舉用，明謝天生意，奉教諸官紳，相勅集鉅款，爰立一善會，專救濟貧民。

公歷一六二九年 崇禎己巳二年 公六十九歲

是年公陞左侍郎，回本部管事。七月奉勅修正歷法。十一月奉旨協理神宗巡視內外十六門火器。

公自是年，引用羅雅谷，湯若望諸司鐸，同修歷法。

公歷一六三〇年 崇禎庚午 三年 公七十歲

本年三月，公以三品考滿，予三代誥命。六月陞禮部尙書，兼翰林院學士，協理院事。九月以城守叙勞，欽賜白金文綺。十二月神宗實錄告成，加從一品俸。十一月一日李之藻逝世；未卒之前，刻有天學初函十二種，病篤之際，執公之手，諄諄以教務託，公領之，安然逝！公與諸司鐸，贊理其後事。公疏請，

招葡兵，來助戰；龍華民畢方濟兩司鐸奉旨赴澳，得四百人，大砲十門，以葡將公沙的西勞領帶北上，方德望諸司鐸亦隨營至。

公歷一六三一年 崇禎辛未 四年 公七十一歲

是年三月公充廷試讀卷官。六月充考庶吉士閱卷官。十月授資善大夫。

公歷一六三二年 崇禎壬申 五年 公七十二歲

明史熹宗本紀中載：『五年……五月辛亥，禮部尚書鄭以偉徐光啓並兼東閣大學士預機務。』八月奉勅同知經筵事。十二月以皇三子命名，頒賜銀十五兩。資料

武弁在甯遠涿州等處屢建奇勛；後因身先士卒，故大半亡於陣！

公歷一六三三年 崇禎癸酉 六年 公七十三歲

是年元旦頒賜銀三十兩。七月二品考滿，陞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奉旨奏新銜給予四代誥命，一子中書舍人，特遣御前牌子李天祥，齎賜寶鈔羊酒，八月因病告假，特遣御前牌子趙進安，並賜豬羊米酒醬瓜茄蔬。同月

恭視寫篆進封貴妃冊印，頒賜白金文綺有差，九月因病久不愈，上疏乞休，奉旨慰留。本月以冊貴妃禮成，頒賜紵羅銀鈔。本月特遣御前牌子壬忠直入臥內，宣諭問安，並賜牲醴米菜如初，本月皇四子命名，頒賜白金如初。

明史熹宗本紀：「六年……冬十月戊辰徐光啓卒。」公未卒前，將任內各事，悉交代清楚，並將所譯歷書七十四卷呈進，並懇祈恩叙湯若望等。其時皇宮中，奉教多至五百四十人，公道及之，每爲色喜！卒前一月間，行告解禮者三，他聖體亦備領，有在京三司鐸，輪次侍疾，片刻不離，至十月初七日安然逝世。翌日昇屍入堂，追思如禮。司鐸信友，頓失所依，罔不墮淚！公臨歿之際，惟內外孫二人，爲應試抵京，獲視易簣。及啓筭篋，惟敝衣幾襲，銀一兩而已！內開具奏，上輟朝三日，深加憫惻，贈少保諡文定。

(五) 餘紀

公歷一六四一年 崇禎辛巳 十四年

公子驕情潘國光司鐸行禮葬公於肇嘉濱北原之阡，距城十餘里，今徐家匯是。
執紼來唁者凡數千衆！

公歷一六四三年 崇禎癸未 十六年

是年六月文定公孫男爾斗，以葬謝恩，並進公農政全書六十卷。奉旨有忠謨久
驗，朕深追念不忘之語，加贈太保，一子中書舍人。

公歷一九〇三年 清光緒癸卯 二十九年

是年，教宗特頒宗徒遐福於公之後裔。同年江南教友建十字石於公墓前，以紀
念公受洗三百週年。

公歷一九三三年 民國癸酉 二十二年

是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南京教區惠主教柬請各界舉行追禱大會於墓上，以紀念
公去世三百週年。

同年，進行請願列入聖品事開始。

(六) 集序

(甲) 徐文定公集原序

聖教昉行一國，率有聖哲挺生。以非常之才，立德立言，彪炳一世。或又起死肉骨，不藥療病。以耀人目，以警人心。於是所言必信，有感斯孚。過化存神，教澤深遠。父傳之子，子傳之孫，雖遇艱難困厄，而信志堅貞，歷千百年不變。如班有聖雅各而俗美，法有聖勅米而化行，印度有聖方濟而崇正，皆明證也。我中國聖教始行，猶在元代。時有和德理者，亦聖賢中一人。宣訓燕京，都士向化。後以過返西邦，教未垂久，論者惜之。明季利子瑪竇，航海來華，上海徐文定公與之友善，聞其教，首先崇奉。用其不世之才，力爲推廣，撰論說，譯經書，陳奏朝廷，闡揚大義。教之所以行，公之力居多。迄今三百載，傳二十餘省，溯厥由來，詎容忘本？然延至今日，知公者其誰？丙申春，高司鐸鑄鼎，以法文著傳教誌，載公事蹟詳。皆宗古西人兩牘，蒙讀而悅之。譯以華語，又錄徐氏家乘，暨明史，曠人傳等

，都爲一卷。以公之文，得像贊三，原道一，行述四，序與書各二。又奏稿如干，皆論火器歷法，可見西學東來，教士爲先導，而公實爲譯祖。噫！公誠偉人哉！文名蓋當世，功業留簡編。尤能信奉真教，簪笏立朝，絕不隱諱，若今之稍識之無，輒毀其聖教，刺刺不休者，何其不自量歟！光緒丙申秋南沙問漁李秋識

(乙)增訂徐文定公集序

徐文定公明季名臣也。秉浩浩剛大之氣，抱凝粹雄傑之資，其爲文，閎博奇瑋，嶸嶸磅礴。其爲學，網羅中外，闡究天人。其立身處世，沉澁乎道德之府，痛絕乎門戶之心。稽其生平著作，有奏草，有經義，有詩藝，有徐氏庖言，有四書參同，有通憲圖說，有兵事或問，有四法歷書，有農政全書，屈指二百餘部，亦云富矣！惜哉兵燹頻仍，輾轉散佚，迄今所存十不一二。光緒丙申，余輯文定公集，惟得像贊原道書序奏稿各如干，讀者興歎闕如，不見全豹。戊申春公十一世孫，充希司鐸，搜其家藏抄本。又得屯鹽練兵等疏，各數萬言，忠義之忱，躍躍於言表。公之

時有李太常之藻，亦我教中名人。其文雄勁，大抵遺亡，允希君搜得十餘篇，以附於公集，所以遂其追慕之意，亦以饗同人快視之心也。光緒戊申十二月李杅又識

(丙)增訂先文定公集叙略

我先祖文定公，事功炳一世，才略開八埏，歿後疊遭兵燹，其文散失過半。卽刊而亡者，亦十八九。光緒丙申，李問漁司鐸始編公行實，訂文集以行世時。允希旅客金陵，喟然曰：在先祖遺澤入人深矣，然其文閱三百年而始出，豈有待耶？是年復得公墨蹟，識者珍之。癸卯付石，以公同好。旣而披家乘，又得章奏，及屯鹽疏數萬言。無何，有友自泰西來，言奧國額克薩頓藏華籍甚富，或有文定公遺書存焉。允希聞之，喜甚，致書西友，果得舊刻聖教規箴一卷，治歷疏稿數十篇。噫！我祖遺編，流海外以免浩劫，豈偶然哉！去年秋，原集告罄，重爲編訂，分五卷：曰文稿，曰屯鹽疏稿，曰練兵疏稿，曰治歷疏稿，曰章疏雜稿。未附李太常之藻文數篇。夫公之傳於不朽，固不賴斯編，然其信道之篤，經濟之洪，愛國憂民之切，

學問藝術之精，亦於斯可見一斑。則此編之傳，爲不可少也已。

宣統元年歲次己酉仲夏中旬第十一世孫允希敬叙

(丁)增訂徐文定公集陸序

竊聖教流傳我國以迄於今，中間雖歷經種種困難，或受政府禁止壓迫，或爲社會惡業詬罵，或被愚民殘害慘殺，而尙日見進步者，此固天主所安排，然必有非常之人，膺主特寵，挺身而出。在中華豎立此法棟於磐石之上，如上海徐文定公者，方克臻此！蓋文定公在官時，適逢西士利子瑪竇，航海來華傳道，公與之親炙，深體斯旨，不避身居朝貴，公然信崇奉行之，乃撰論說，譯經書，奏陳以闡揚之，贊美之，從此隨公之後，而信奉之者到處皆是。是以今日我國信友，增至二百五十萬餘，教區已有百十餘處之多，良有以也。祥遵先師許文肅公之指導，入院苦修，忝列後進，偶得拜讀公之文集，藉知公不獨能爲西學東漸譯祖，且爲公教傳佈之中堅。且其立德立言，尤足以移頹風，易敗俗，况際我內國綰綱廢弛，匪共瀾漫，人心

浮動，民不聊生，是集或可作良藥之一劑。因念及今歲仲秋，爲文定公逝世三百年之週紀，乃商得公之第十二世孫潤農司鐸之同意，重行增訂之，以廣流傳。凡我四萬萬同胞父老兄弟姊妹得此寶符，穩度此險惡潮流，國利民福，庶有賴焉。祥再爲全國同胞告者，羅瑪公教爲耶穌基利斯督創立，迄今一千九百餘年，歷經君王政府人民殘害，壓迫而舍生致命者，不可勝數。始而下掘地窖以獻祭，繼而高建聖堂而講道，又復傳佈各國而宣揚，終則普世崇奉而景仰，此自然之趨勢，亦必至之結果。謂不我信，請俟之異日，同胞！同胞！蓋早日其歸來乎！民國二十有二年春後學

上海陸徵祥識之於比國聖安德肋修院之慎獨齋。

(戊)增訂徐文定公文集緣起

本集爲南沙李問漁司鐸所編輯，流傳至今已卅載，會今秋爲文定公逝世三百週紀，正思有以紀念之。忽得陸公徵祥來書，建議將此集印巾箱本，澤重以文中富有民族思想，頗足爲現代借鑑，甚聽其言。遂將屯田疏稿，治歷疏稿，並依據皇明

經世文編，文定公集，崇禎新法歷書歷法緣起，萃而增補之。又第一卷中，焦氏澹園續集序諸篇；第二卷中，處置宗祿查核邊餉議諸篇；第三卷中，復某中丞諸篇；第四卷中，修改歷法請訪用湯若望疏諸篇；第六卷中，李之藻請譯西洋歷法等書疏諸篇，均爲此次增入者。而其工作，多獲陳援庵先生之助，存歿均感焉。然仍嫌搜羅未盡，尙望同道表同情者，惠教之爲幸！民國二十有二年歲在昭陽作噩仲秋之月

第十二世孫宗澤謹識

(七) 附錄

(甲) 徐文定公奏議四表叙

徐文定公奏議，衛國保教，治歷明農，具歷史價值。嚴肅同志，編成四表，一曰兵事，二曰農事，而以關於本人出處者，別錄而成第四表名本事。至引用書，皆徐匯版。爰叙數行代介紹詞！

公之三百週年紀念本日，時公墓園正行追禱，盧伽徐景賢謹書於徐家匯寓。

宗教論文集

(備考) 表中引用，徐氏庖言簡稱庖言；增訂徐文定公集簡稱增訂徐集新增補本。

(乙) 徐文定公奏議四表

(一) 兵事年表

公 歷 中 歷 月 日	奏 議 篇 名	原見書名	卷數	頁數	參 考
一六〇四年萬曆甲辰 閏九月	擬上安邊禦虜疏	庖言	三	三八	考
	會議堪任遼東經略	庖言		五九	資
一六一九年萬曆己未 三月二十日	敷陳末義以殄兇酉疏	庖言	一	一	料
四月初五日	兵非選練決難戰守疏	庖言	一	九	
九月十五日	恭承新命謹陳急切事宜疏	庖言	一	四三	
九月廿五日	兵事不相應疏	庖言	一	六六	
十月初五日	時事極迫極窘疏	庖言	二	三	

一六二〇年泰昌庚申

三月十九日

剖理事理仍祈罪斥疏

庖

言

二

七

四月初一日

東事警急練習防禦疏

庖

言

二

三四

八月二日

統馭事宜疏

庖

言

二

三四

十月十六日

巡歷已周實情事勢情疏

庖

言

二

二四

十二月初十日

酌處民兵事宜疏

庖

言

二

三八

十二月初五日

巡歷控辭疏

庖

言

二

四四

十二月十一日

簡兵將竣遺疾乞休疏

庖

言

二

四九

一六二一年天啓辛酉

正月二十一日

簡兵事竣疏

庖

言

二

四九

四月二十六日

謹申一得以保萬全疏

庖

言

三

一

五月初九日

申明初意錄呈原疏疏

庖

言

三

一一

五月初九日

台銃事宜疏

庖

言

三

二一

五月十五日

服官非分疏

庖

言

三

二八

宗 教 論 文 集

一六二九年崇禎己巳	七 月	路陳台銃事宜並申愚見疏	庖 言	四 四〇
十二月初四日		記崇禎二年十一月初四日事	增訂徐集	三 七
十二月廿八日		記崇禎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事	增訂徐集	三 九
十二月初九日		再陳一得以稗廟勝疏	增訂徐集	三 一〇
十一月		控陳迎銃事宜疏	增訂徐集	三 九
十二月初三日		破虜之策甚近易疏	增訂徐集	三 一六
正月初二日		醜虜暫東綢繆宜亟謹述數言以備戰守疏	增訂徐集	三 一八
一六三〇年崇禎庚午		聞風憤激直獻芻蕘疏	增訂徐集	三 二二
正月廿二日		西洋神器既見其益宜盡其用疏	增訂徐集	三 二七
二月十一日		恭報教演日期疏	增訂徐集	三 三〇
四月初二日		鎮臣驟求製銃謹據職掌疏	增訂徐集	三 二二
九 月		欽奉明旨謹陳愚見疏	增訂徐集	三 三三

(一)農事年表

公 歷 中 歷 月 日	奏 議 篇 名	原見書名	卷數	頁數
一六三〇年崇禎庚午	欽奉明旨條畫屯田疏	增訂徐集	二	一
一六三一年崇禎辛未	欽奉明旨復奏疏	增訂徐集	三	三六
九月 月	處不得不戰之勢宜求必戰必勝之策疏	增訂徐集	三	三八
十月十五日	欽奉明旨敷陳愚見疏	增訂徐集	三	四二
十月二十二日	大征策	增訂徐集	三	六〇
	器勝策火器	增訂徐集	三	六一
	服策戊弱虜	增訂徐集	三	六四
	處置宗祿查核邊餉議	增訂徐集	二	五七
	海防迂說	增訂徐集	二	七九
	懇田第一	增訂徐集	二	二

徐教論文集

(三) 歷事年表

公 歷 中 歷

一六二九年崇禎己巳

月 日

奏 議 篇 名

原見書名

卷數 頁數

資

五月初三日

內閣題覆欽天監推算
日食前後刻數不對疏

增訂徐集

四 一一

料

五月初十日

禮部爲日食刻數不對
請勅部修改疏

增訂徐集

四 一一

七月十一日

禮部爲奉旨修改歷法
開列事宜乞裁疏

增訂徐集

四 三

七月二十一日

禮部題爲奉旨修改歷
法開列事宜乞裁疏

增訂徐集

四 一五

七月二十六日

修歷法修正歲差疏

增訂徐集

四 一六

用水第二

增訂徐集

二 一六

除蝗第三

增訂徐集

二 二五

禁私鹽第四

增訂徐集

二 三六

曬鹽第五

增訂徐集

二 四五

漕河議

增訂徐集

二 五八

考

一 181 一

徐文定公譯著

一六三〇年崇禎庚午

九月初三日

諭督領改修歷法

增訂徐集

四 一

九月初三日

奉旨修改歷法開列事宜乞裁疏

增訂徐集

四 二五

正月初六日

修改歷法疏

增訂徐集

四 二八

十二月初三日

奉旨回奏疏

增訂徐集

四 二九

十二月初二日

因病再申前請以完大典疏

增訂徐集

四 三四

一六三一年崇禎辛未

正月

奏呈書總目表

增訂徐集

四 三七

正月初八日

奉旨恭進歷書疏

增訂徐集

四 三七

八月初一日

奉旨續進歷書疏

增訂徐集

四 四三

九月初八日

日食分數非多略陳義據以侍候驗疏

增訂徐集

四 四五

十月初二日

日食疏

增訂徐集

四 五〇

十一月初六日

月食依法推步具圖呈覽疏

增訂徐集

四 五三

一六三二年崇禎壬申

四月初四日

奉旨恭進第三次歷書疏

增訂徐集

四 五八

宗 教 論 文 集

公 歷 中 歷 月 日	奏 議 篇 名	增訂徐集	卷數	頁數
一六三三年崇禎癸酉	奏爲月食事	增訂徐集	四	九一
九月初二日	爲月食具呈覽乞測驗施行疏	增訂徐集	四	六〇
七月十三日	月食疏	增訂徐集	四	五六
九月十二日	月食乞照前登台實驗疏	增訂徐集	四	六三
九月十五日	奉旨測候月食無憑測驗疏	增訂徐集	四	六五
十月十一日	由及測驗二法疏	增訂徐集	四	六六
十月十一日	修歷缺員謹申前請以竣大典疏	增訂徐集	四	七二
九月廿九日	歷法修正告成書器繕治有待請以李天經任歷局疏	增訂徐集	四	九四
(四) 本 事 年 表				
公 歷 中 歷 月 日	奏 議 篇 名	增訂徐集	卷數	頁數
一六一六年萬曆丙辰	辦事章疏	增訂徐集	五	一

參 考 資 料

徐文定公譯著

一六二八年崇禎戊辰

自陳不職乞賜罷斥疏

增訂徐集

五八

再瀝血誠辯明冤誣疏

增訂徐集

五九

九月初二日

敬陳講筵事宜以裨聖

增訂徐集

五一

一六三〇年崇禎庚午

五月十六日

學政事疏
修改歷法請訪用湯若

增訂徐集

四八

一六三一年崇禎辛未

三月初九日

遵例引年舉乞休致疏

增訂徐集

五一
一四
參

一六三三年崇禎癸酉

七月

衰病實深懇賜罷斥疏
考課無能乞允辭疏

增訂徐集

五一
一六
考

七月三十日

恭謝天恩疏

增訂徐集

五二
〇
料

九月

恭謝願賜疏

增訂徐集

五二

十月初七日

進繳勅印開報錢糧疏

增訂徐集

四九
六

(貳) 徐光啓著述考略

徐光啓，在明史上早已爲一般人士所認識，我想他的生平用不着再來介紹。不過談到他的遺著，都已經成爲問題；因爲流傳散佚，頗費考證。現承徐匯藏書樓予以閱覽的機會，得將一切「家珍」供我寓目，在個人私幸之餘，願以研究所得公表於世；因試纂此書目。但是限於時間篇幅，不能一件件的予以詳盡的攷證；現在祇求敘個大略，以待將來的整理。

(一)

我們考查他的遺著，首先應當查他的兒子，驥，曾經如何記載過。他說的：
『所著有曆書一百三十二卷，清臺奏草，兵事疏，幾何原本，測量，勾股，冰法，簡平儀，農遺雜疏，毛詩六帖，百字訣行於世；文集數十卷，南宮奏草，端閣奏草，經閣講義，通漕類編，讀書算，平渾日晷，九章算法，農書，醫方』

藏於家。」

是見於徐氏宗譜的文定公行實中。該文末署「不孝孤驢泣血謹述」，我們可以看出還是他居喪時作的。那時他也許說的不備不周；但是十分可靠是無疑的。

其次，他的孫子，爾默，亦曾搜輯一番遺著，後來便成爲文定公集。他在引文中說的：

「……吾祖文定公，自丁酉發解，癸酉捐賓，幾四十年。大而經綸康濟之書，小而農桑瑣屑之務，目不停覽，手不停毫，孜孜矻矻，若老經生。生平著述，與年俱富；咸成卷帙，悉歸捷足。

余於公歿之逾年，欲延先師存遠梁翁編校遺文，傳之永久。而人自爲說，泥勿欲行，運逢百六，散佚殆盡！

余窮搜博訪，僅購什一，時不我與，權多掣肘，家業荒涼，餬口不給，壽諸梨棗，河清難俟！因此臆見，聊爲餘次：其間——

敷陳入告者，自宮坊以至端尹，曰「端閣奏草」；

自左右常侍以至常伯，曰「南宮奏草」；

其欽若昊天之製，則曰「清臺奏草」；

其平章軍國之篇，則曰「綸扉奏草」；

其崇政說書之目，則曰「經閣講義」；

若「文集」之汗漫，分類而編，凡若干卷；

「序議」之賅淹，鱗次而集，凡若干卷；

「書牘」之浩繁，皆經文緯武之實用；

「詩篇」之錯落，非抽黃對白之虛詞；

經國之訂謨，有六函之彙輯；

籌邊之碩畫，有上略下略之臚陳；

昭事聿修之旨，有「靈言蠡測」，以追其始；

格物窮理之學，有「幾何原本」，以格其微；

他若——

芳蕤堂書藝也；

淵源堂詩藝也；

甲辰館課也；

考工記解也；

徐氏庖言也；

兵事疏也；

選練百字括也；

屯鹽疏也；

農遺雜疏也；

種棉花法也：——此已刻而燬者也。

宗 教 論 文 集

四書參同也；

方言轉注也；

塾書政也；

擬復竹窗天說也；

蓐方考也；

北耕錄也；

擬舉令也；

農輯也；

兵事或問也；

選練條格也；

渾蓋通憲圖說也；

記里鼓車圖解也；

徐文定公譯著

制彙也；

賦圍也；

語類也；

子書輯也；

子史摘也；

讀書算也；

二十四則古也；

書法集也；

草書類也；

漕河評正也；

通漕編評也；

海防考評也；

屯田，水利，鹽法諸論著也：——此未刻而佚者也。

若夫——

「農政全書」曾廉乙覽，奉旨梓板而中輟也；

「西法曆法」奉敕撰著，計二百三十二卷，竭晝夜以推步，鏤肝賢以研削，凡五更寒暑，盡瘁以成也；

「毛詩六帖」，公昔以爲未竟之業，爲書賈竊刻；（刻而燬：燬而余續成之，以藏諸家塾也。）

外此而——

「測量法義」，

「勾股義」，

「簡平儀說」，

「平渾圖說」，

參

資 料

「日晷圖說」，

「夜晷圖說」，

「九章算法」，

「山海與地圖經解」，

「泰西水法」；悉皆參天兩地之籌，非若邱索章亥之幻：此般，墨，景純，

若思所不可企及也！

追維纂錄之功，蓋自丙戌抵今丁酉，十有二年矣！旦夕皇皇。粗爲卒業，心思耳日，畢耗於此。……」

參 考 料

亦見徐氏宗譜中；署的是「康熙歲次癸卯季秋重九日孫男爾默謹識」。從這書目裏，我們可以略略覘知他祖父實在具有「拯溺由道情」，「兼抱濟物性」的精神。（兩語借謝靈運述祖德詩句。）如果這些圖書，世世相傳勿失！那不算極重珍的遺產麼？我們祇瞧瞧和聽聽所僅存引文的片段，也已經足覘「新一時之耳目」了！

附述他的家系，以明血統關係；據行實中紀載：——

『文定生於嘉靖壬戌三月二十一日，卒於崇禎癸酉十月初七日，享年七十有二。配吳氏累封淑人，今封一品夫人。子一，即不肖孤驥也。羣庠生今廩官生，娶太學生顧公昌祚女。孫男五人；爾覺……爾爵……爾斗……爾默，邑庠生，娶南京應天府經歷黃公兆蘭女；……爾路……曾孫男六人。』

簡示之，即『光啓——驥——爾然』一脈相沿，直所謂「嫡系」子孫，都善繼述，可算得家學淵源；所以這裏徵引他們的文章，來作證據。

(11)

現在探尋他的著作散佚並輯存的經過。

據他孫子所撰題的端闈奏草中說：

『乙酉八月，運逢窮紀；先居舊居，遂遭回祿，上世所遺，悉成烏有！灰燼之餘，獨成此冊；楮墨猶新，完好如故。……嗚呼！先文定圖書萬卷，手澤存

焉。况公生平譔製。充棟等身；……今尙有單詞隻字留遺笥篋者乎？……余於此册之離合得失而著其來歷如此。」

（順治歲次戊戌清和月晦日筆記於淵源堂）時在明末清初，遭逢火災，損失殆盡，觀此文可知。

上文說過有些「已刻而燬」的書，那是因爲中有涉及滿清事。查歸安姚氏本咫進齋叢書，內有禁書總目及遠礙書目；前者第十五頁上列「徐氏庖言，明徐光啓撰。」後者第二十二頁上列「徐氏庖言，明徐光啓著。」卽此可作一例。又他孫子甲午年所作的跋庖言文，也有一段說過：

「先文定留心經世，濟國而忘家，忠謨讜論，富有日新，未暇校仇而結集，亦既彙聚以成編；奈析著之際，爭摺覆瓿，褒貶相易，半付祖龍，畢力廣羅，僅觀什一，流布人間者，止此庖言！且兵燹之餘，版刻散佚；又字畫漫漶難考。不意此本，得之他所，批注點書，咸屬先公手；惜多觸忌諱，不克重梓，嗟

料

呼痛哉！』

可以互證。再題陸渭陽制義序後：——

『不肖蒐輯先集十七年於茲，已竭心思手足之勞，而繼之以夢寐；立志既堅，用心良苦！每遇親知，必喋喋相告，如農訴水旱，無識者恆晒之！間有念余苦心，或緜閱秘笈，或代爲博訪；人出寸珠，家傳片玉，珍重鈔錄，過於明月夜光，藏諸家塾矣！……』

幸虧容庵先生（即文定孫號名）費盡心血。搜輯先人遺著於兵燹燬禁之劫餘！惜訪求亦未易得；得亦不能印行：一困於經濟，二觸世忌諱，祇好藏家傳後。他所作的文定集引，在末了曾這樣說過：——

『自今以始，有能克紹家學，以佐搜訪之不逮，余竊自以爲沾沾喜矣；嗟呼！天高地廣，深心之士，當不乏人！况公生平無他嗜好，精神意氣，散見於楮墨文字之間，定有神靈呵護，不自滅沒！』

一直到三百年後，纔從海外傳返文章若干篇，經南沙李問漁印成徐文定公集，即光緒丙申年事。李先生說：

『丙申春，高司鐸鑄鼎，以法文著傳教誌，載公事頗詳，皆宗古西人函牘，蒙譯而之，譯以華語。又錄徐氏家乘，既明史，疇人傳（景賢案傳載徐氏歷書目頗詳。」都爲一卷。附以公之文，得像贊三，原道一，行述四，序與書各二，又奏稿如干，皆論火器歷法可見西學東來，教士爲先導，而公實爲譯祖。』

後來他的十二世孫，始將他的家藏抄本，屯鹽練兵等疏數萬言，增入此集。最奇怪的，是同時獲得兩種遺墨：（甲）從奧國額克薩頓藏書樓獲得原刻的聖教規箴一卷，裏面有治歷疏稿數十篇；（乙）在吳門發現家函墨蹟，手澤如新。歷時久遠而不自滅沒，甯非所謂「定有神靈呵護」？

最近又發現二册明刻的「徐文定公集」，現在也藏在徐匯書樓。案此種刻本

係皇明經世編中僅存的海內孤本。第一，將皇明經世編略加考證，計有三項：（甲）

，明史卷九十九藝總集類稱：「陳子龍明代經世文編五百八卷。」（乙），俞樾葛氏

（士濬）經世續編序言，經世文編之例，翔自明（青浦）陳臥子先生云云。（丙），孫星

衍纂松江府志卷七十二藝文書政志類載：明經世文編五百八卷，陳子龍編，現在我

們先要考陳氏究竟是誰？他是晚明雲間人，幾社首唱六名之一；幾社諸人是復社的

羽翼；當是諺語是這樣說過的。第二，略略論到本集。嘗見國立京師圖書館藏得有

皇明經世編水濕殘卷一册，裏面祇載得有「姓氏爵里」；其八十三：——

『徐光啓，字子先，上海人；萬曆三十二年進士，選庶吉士。累陞少詹事，值

遼事起，兼御史練兵。天啓中，罷歸。今上登極，起禮部尚書，修治曆法，尋

召入內閣，卒諡文定。公博學多聞，於律曆河渠屯田兵法，靡不究心，獨得泰

西之祕，其言咸裨實用云。』

著接：——

『李之藻，字我存，仁和人；萬曆戊戌年進士爲部郎罷歸。東事起，以薦累陞太僕寺少卿贊理軍務，後卒於家。公曉暢兵法，亦精於泰西之學也。』

可惜他的集子，無法覓得；（按現覓得！）事蹟詳見陳援庵先生撰明浙西李之藻傳，茲不贅。第三、內容一斑。計有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四百八十八

徐文定公集卷之一

選練 守遼 選兵製器等

卷之四百八十九

卷之二

兵情 城守台銃等疏

卷之四百九十

宗 教 論 文 集

卷之三

館課 墾田 用水 宣大邊事等疏

卷之四百九十一

卷之四

宗祿邊餉 漕河 制倭(即對日本政策)等議

卷之四百九十二

卷之五

遼事 守遼 火器 敵臺 調兵 朵顏 弱虜等書牘文移及策

卷之四百九十三

卷之六

曆書 修曆 制器測量 測驗日食分數 測量月食時刻等疏奏。』

又按：內有與李我存太僕(即之藻)論火器事一書，尊稱之爲「兄」；他對所事極

樂觀，言「以手加額」！李之治軍，爲瞿式耜所薦，忠宣集中有疏可證；時天主教友相互間的愛慕精神，從此項書札中，可以略略想見。

這本集子的選輯人中，還有一位徐孚遠（闇公）。他有一個學生名叫李彥貞，曾經授過家人一書，名南吳舊話錄：中間載得有「徐文定公」的逸事多則。我已抄出，刊登在天津益世報副刊上，也可以供研究的參考。至於陳子龍在農政全書序文中，也是推崇「文定」備至。

(四)

現在如果要考究他的著述所有的『一貫精神』；就該明瞭晚明傳入中國的天主教教義。他純粹廣揚教義的作品，如（一）耶穌像贊；（二）聖母像贊；（三）正道題綱；（四）規誠箴贊；（五）十誠箴贊；（六）克罪七德箴贊；（七）真福八端箴贊；（八）哀矜十四端箴贊；（九）靈言蠡勺；（十）關妄；（十一）謬詎偶編；（十二）辯學章疏等，不勝枚舉！茲影刊第四種之一頁，藉示一斑。（查原書刻本現存奧國額克薩頓，

徐匯藏書樓有影本；今轉攝其中之一頁。稱景教後學是什麼緣故呢？因為當時唐景教流行碑已發現，襲用故訓。謹案華封老人爲津益世報題字中有云：『景教之景，大也，炤也，福音經所謂「眞光普炤入世諸人也。」惟有聖而公厄格勒西亞，足以當之；此徐上海輩所以署名景教後學歟？』可以注釋。）

仍引他的兒子的話，作結。

『文定爲人，寬仁，愿確，朴誠，淡漠；於物無所好：——惟好學；惟好經濟。考古證今，廣諮博訊；遇一人輒問，至一地輒問：問則隨聞隨筆，一事一物，必講究精研，不窮其極不已。故學問皆有根本，議論皆有實見；卓識沈機，通達太體；如曆法，算法，火攻，水法之類，皆探兩儀之奧，資兵農之用，爲永世利！居恆「敬天」「法天」之學，皆得之功深積久之餘；故當機應務，萬變不窮；而一皆根極理要。』

『凡所動作，有一事不可對人，一念不可對天者，不敢出也！』是啊！他是根

據所謂「十誠」的總律，『愛天主萬有之上，及愛人如己。』而動作或著述的；那麼他的一貫精神，看來不是很顯然昭著的嗎？

一九二八，九，十二，寫完，

時旅寓徐匯師範中。

（此文刊在一九二八年雙十節出版之新月月刊第一卷第八號；當投稿時，曾向該刊編輯者饒子離（孟侃）先生聲明，保留轉載權，故不支稿費。）

（叁） 奉教閣老的著作

（本文載上海徐家匯聖教雜誌徐上海特刊，又經南京國風雜誌轉載。）

我國成語中有一句話：「仁人之言其利溥！」什麼意思呢？據我看來，是講良善的人，純是存心忠厚，所以他行的事，即使講一句話，都是很對的，對於所謂世道

人心方面，常能發生很大的影響，並且有了很深的益處，我雖不敏，於世無補；馮慕先賢，祖述嘉言：藉此敬餉同志！

談到本題，「奉教閣老的著作」，略加說明，奉教的人，前古後今，數量非常多，像天上的星；能修德行，光榮天主，被揀選的少，像晨星寥寥！所謂「閣老」，是明朝做相國的人的一種稱呼；就地位論，好比現在的愛爾蘭執政凡特拉，和德國副總理巴本一般，徐文定公，是我國第一位「奉教閣老」，我們紀念這位保祿博士，不僅因為奉教，也非因做閣老；因為他在教難中保教，并且日常努力於公教進行；故聖教史略稱為「中國開教之大柱石」。聖保祿致格林多一書，第三章二十一節至二十三節云：

「看起來誰也不可因人自誇，因為萬物都是你們的。或是保祿，或是亞波羅，或是則法，或是世界，或是生活，或是死亡；或現在的事，或未來的事，一切萬物都是你們的。你們却是基利斯督的，基利斯督是天主的。」（引獻縣出版）

聖教新經全集

記得五年前，我曾宣揚徐文定公的著作，所有的「一貫精神」，稱他是根據所謂「十誠」的總律，愛天主萬有之上，及愛人如己」而動作或著述的。這是我撰「徐光啓著述考略」，最後結論曾經如此寫的。當時寫文，是取材於徐家匯藏書樓的「家珍」成上述一文，刊在一九二八年雙十節出版的新月刊第一卷第八號中。我曾經在正文前面聲明說過：「試纂書目，敝個大略；以待將來的整理」，今因聖教雜誌徵文，故我又續寫這篇文。

現在我根據上述「仁人之言必有益於世道人心」的原則，將徐文定公所有的著作，整理而分別爲兩大類，如次：

- 一，有關世道者，卽一般科學。
- 二，有關人心者，卽聖教書籍。

此外，或存或佚，無關宏旨，從略。茲將兩類，分述於後。

先述徐文定公的科學著作

『科學之於人類，不但是在物理的方面（即物質的方面）有利用厚生之利益；他在道德的方面，使人能深辨是非，而改變物我之觀念。』——這幾句話，從王星拱編科學方法論引來的。

在物理的方面，文定公的著作，據明史藝文志載：徐光啓有農政全書六十卷，又有崇禎曆書一百二十六卷，這兩大部利用厚生的書：一是治歷；一是明農；對於我中華民族是有功的！

我國自古以農立國，迄今國本猶未改變。據實業部調查：農民與全省人口之比，在蘇浙爲百分之七十五；在皖豫湘川爲百分之九十；其他各省最低者，爲百分之五十；平均爲百分之七十九。農民如此多，生產當自給；可是據二十一年中國銀行之報告，外國農產品進口總額，竟達五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自然是因為農村不安定，政府缺乏良好的農政，纔有惡劣的現象！可是我國歷代農政專家極少，故

農政少有成績。文定公是講求農政的大專家，所輯農書，總集大成；明清迄今，時常翻印；因為內容，很可實用。清四庫全書，卷一百二，子部農家類，計有兩種：一是六十卷本；一是別本四十六卷。將提要原文，一併抄出來。

(甲)農政全書六十卷，(兵部侍郎紀昀家藏本。)明徐光啓撰。光啓有詩經六帖已著錄，是編總括農家諸書，裒爲一集。凡農本三卷，皆經史百家，有關民事之言，而終以明代重農之典。次田制二卷，一爲井田，一爲歷代之制。次農事六卷，自營制開墾以及授時占候，無不具載。次水利九卷，備錄南北形勢，兼及灌溉器用諸圖譜。後六卷，則爲太西水法。考明史光啓本傳：光啓從西洋人利瑪竇學天文，歷算，火器，盡其術，崇禎元年，又與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羅雅谷等，同修新法歷書，故能得其一二捷巧之術筆之書也。次爲農器四卷，皆詳繪圖譜，與王禎之書相出入。次爲樹藝六卷，分『穀』『蔬』『蔬』『菓』四子目。次爲蠶桑四卷，又蠶桑廣類二卷。廣類者，木棉蔗芋之屬也。次

爲種植四卷，皆樹木之法，次爲牧養一卷，及養魚養蜂諸細事。次爲製造一卷，皆常需之食品。次爲荒政十八卷。前三卷，爲備荒；中十四卷爲救荒本草；末一卷，爲野菜譜，亦類附焉。其書本末咸該。常變有備；蓋合時令，農圃，水利，荒政，數大端，條而貫之，匯歸於一。雖採自諸書，而較諸書，各舉一偏者，特爲完備。明史稱：光啓編修兵機，屯田，鹽羨，水利諸書，又稱其負經濟才，有志用世。於此書，亦略見一斑矣！

可注意點，略加申述：一，這部書是『總括農家諸書，真爲一集。』並且是『雖採自諸書，而較諸書各舉一偏者特爲完備。』故名全書，頗能符實。二，這部書採我國固有學說，『凡農本三卷，皆經史百家有關民事之言，而終以明代重農之典；』同時亦採他國學說，內有『太西水法。』這時值耶穌會初來我國，對農政也能有所貢獻。現在國民政府極願救濟農村；我們的同志，愛國不後人，能讓誓反教主辦的『中國農村合作運動』專利麼？

(乙)別本農政全書四十六卷。(山東巡撫探進本)。明徐光啓撰，陳子龍刪補。

子龍有詩問略已著錄。初光啓作農政全書凡六十卷。光啓沒後，子龍得本於其孫爾爵，與張國維，方岳貢共刊之；既而病其稍冗，乃重定此本。子龍所作凡例，有曰：『文定所集雜採衆家，兼出獨見，有得卽書，非有條貫，故有略而未詳者，有重複而未及刪定者，中丞公屬子龍以潤飾之。友人謝廷正，張密，皆博雅多識，使任旁搜覆校之役，而子龍總其大端；大約刪者十之三，增者十之二；其評點俱仍舊觀，恐有深意，不敢臆易』云云。所謂文定者，光啓之謚；所謂中丞公者，卽國維也。今原書有刊版。而此本乃出傳鈔，併其評點失之，核其體例，較原書頗爲清整。然農圃之事，本爲瑣屑，不必遽厭其詳；而所資在實用，亦不必以考核典，故爲優劣，故今仍錄原書，而此本則附存其目焉。

這是講甲種乙種兩書異同：現在通行的，還是甲種的。

案明刻本農政全書，我曾見章太炎先生家藏本。章先生稱這書有實用，並稱前在日本時，曾詢農學專家，意見略同。一次章先生詢太西水法一書，我答農政全書中，所採太西水法，不知是一或是兩種？章先生因翻書檢查，我細審他的這種版本，是『平露室』本，即刻皇明經世文編的；有穀城方岳貢同鑒字樣。方官松江知府，承張國維命刊；張爲文定門人，官職在方上，故命文定本籍地方官印行，以資宣揚鄉賢遺者，而利農事啊！

至文定公在天文算學的貢獻，推幾何原本爲首。這書，古代歐几里得原著，利瑪竇譯，文定筆受，自序『作此書凡三易稿』，可見審慎從事譯述。後來四庫提要評語『弁冕西術』呢！還有自撰算書三種，明『幾何原本之用』；仍從四庫總目天文算法類抄出提要。

測量法義一卷；測量異同一卷；句股義一卷。（兩江總督採進本）

明徐光啓撰。首卷，係利瑪竇所譯，以明句股測量之義。首造器；器，即周髀

所謂『知』也。次論景，景有倒正，即周髀所謂『仰知』『覆知』『臥知』也。次設問十五題，以明測望高深廣遠之法；即周髀所謂『知高』『知遠』『知深』也。次卷取古法九章句股測量，與新法相較，證其異同；所以明古之測量法雖具，而義則隱也。然測量僅句股之一端，故於三卷則專言句股之義焉。序引周髀者，所以明立法之所自來，而西術之本於此者，亦隱然可見！其言李冶，廣句股法爲測圓海鏡，已不知作者之意，又謂欲說其義而未遑，則是未解『立天元一』法，而謬爲是飾說也；古『立天元一』法即西『借根方』法；是時西人之來，亦有年矣，而於冶之書，猶不得其解，可以斷『借根方』法，必出於其後也。三卷之次第大略如此；而其意則皆以明幾何原本之用也。蓋古法鮮有言其義者，即有之皆隨題講解。歐羅巴之學，其先有歐几里得者，案三角方圓，推明各數之理，作書十三卷，名曰幾何原本（案後利瑪竇之師丁氏續爲二卷，共十五卷）。自是之後，凡學算者，必先熟習其書，如釋某法之義，遇有

與幾何原本相同者，第註曰見幾何原本某卷某節，不復更舉其言，惟幾何原本所不能及者，始解之，此西學之條約也。光啓即與利瑪竇，譯得幾何原本前六卷，并欲用是書者，依其條約，故作此以設例焉。其測量法義序云，法而系之，義也；自歲丁未始也；曷待乎於時？幾何原本之六卷，始卒業矣！至是面傳其義也。可以知其著書之意矣。

案『借根方』今譯言代數學，後湯若望精長，清帝採湯說編入數理精蘊；即其中三類之一，僅自二次方程式止。至『立天元一』古法，後由梅穀成，研究代數學後，始復闡明中國已失亡的舊法。

考明崇禎二年七月十一日，禮部上疏推舉徐光啓李之藻修曆，又同年二月二十四日奉旨，與做督修歷法關防；同年九月十三日，皇帝諭勅，命徐光啓，督領曆法事務，除禮部疏中龍華民，鄧若翰有名外，又薦湯若望，羅雅谷等共事。後陸續奏呈曆書，計有：

第一次 崇禎四年正月奏呈曆書總目表；

第二次 崇禎四年正月第一次進呈曆書；

第三次 崇禎四年八月第二次進呈曆書；

第四次 崇禎五年四月第三次進呈曆書；

三次進過曆法書表，共七十二卷。（引崇禎五年十月十一日·修曆缺員謹述前

請以竣大典疏）。因昇任閣老，不能在曆局，所以文定公督修的曆書未能親見完成

。到崇禎六年，三秋時節，閣老病了；於是報完曆書爲大概情形，并前後所造儀器

，一併上呈乞覽；一面於十月六日上疏，治曆已有成模，懇祈恩敕；一面於第二天

，即閣老臨終日，進繳勅印，開報錢務，以清曆務一職所有手續——這是督修曆事最

後一幕；爲紀念奉教閣老逝世三百週年，值得特提，詳述如次。

前一疏，是臨終前一天，爲敘歷局人員的功，特別酬勞羅湯諸司鐸的，原文節

抄一段如后：——

「……特以微臣臥病私室，藥石罔效，日致危羸，恐難終事，故請補缺員，蒙聖恩俞允，下部議覆矣。第見在臣工勤敏有加，勞瘁堪錄，惟臣察之最審，考之允當，苟不及臣目覩，身承之日，陳其萬一，設朝露忽溢，後事之臣，誰有爲皇上請者？敢分別敘之。如遠臣羅雅谷，湯若望等，譯譯書表，製造儀器，算測交食纒度，講教監局官生，數年嘔心瀝血，幾於頭禿唇焦，功應首叙；但遠臣輩，守素學道，不願官職，勞無可酬，惟有量給無礙田房，以爲安身養贍之地，不惟後學攸資，而異域歸忠，亦可假此爲勸！」

又考當時閣老物色後任人，本據金忠節公。在崇禎五年十月十一日上疏中，有「今看得原任監察御史告病在籍金聲，思致沉潛，文辭爾雅，博涉多通，兼綜理數，堪以任用。」現行金忠節公文集卷三，有上徐玄扈相公一書，係崇禎五年十二月寫：即函奉教閣老，力辭這次等事。忠節公是奉教的同志，奉教閣老薦他担任此種工作，原是有心物色，可是忠節公爲避免人說自己奉教，原爲依

附聞老得官等情的嫌疑，便力辭道：「伏惟老太師：閣下：聲：敬服西儒，嗜其實學，乃在理道及修行法律，至于象數，全所未諳。……聲之謬膺斯舉也，非聲有干于左右，老太師之偶以聲承乏斯職也，亦非老太師有私于不才：甫聞聲聲，驚出望外；既復念之，實冷然喜！喜茲上下之間，庶幾古道之遺：知已恩遇，應足千秋！而流俗之人，或有猜度，以爲臥病之人，藉此出山，或謂聲爲祿位，乃以學術依附明公；如此譏嫌，本不足惜；然而聲于此，則有所不敢也！……况聲近發薄願，：欲倡明大法，盡區區筆舌，將次第譯授西學，流布此土，并爲人廣細宣說。：故聲今日爲大道計，聲處或流通有日，聲仕恐闡明無期。……老太師救世心切，尙廳念之！聲曷勝懇篤之至！」

記得一九二八年聖母月首日，我曾抄出此書全文並作跋，投寄天津益世報；時吳傑民先生，主編益智版，將全稿均採錄，這裏限於篇幅，祇是節抄原書。一個爲保教計，後任要付託有人，纔來保薦奉教的同志；一個爲保全奉教人名聲，並爲教

義準備宣傳，而力辭做官！事實兩難，情則雙美！我們讀史至此，覺到明代信友，彼此相信相敬，庶幾古道之遺！但是這嫌疑不爲名利計，專習「理道及修行法律」，實在是供給我們後學一種很好的表率！

閣老爲羅湯諸司鐸，請田房的用意：不僅爲司鐸個人安身養贍之地，亦卽謀建立教會產業基礎。明帝顧念老臣病篤遺疏，「首爲遠臣查給田宅」，奉旨禮部酌議具奏。禮部劄行順天府行查去後，續據該府報稱：「查得番僧法寶已故，遺有欽賜絕產萬壽寺，下院香火地二十頃，隆長下院，並相連住房共一段；久屬遊僧隱占，無人承頂，堪以景給」。後因繼任督修歷法李天經，題奏此事時，誤在疏中將「本朝」字樣寫作本廟，結果御批：「本朝」字作「廟」字改正行！給羅湯諸司鐸田宅事，便從此擱置了！這件掌故，在明朝論，固有遺憾；在清朝論，爲傳教士，預留地步。因爲湯若望等從未得了明朝任何酬庸，不願官職，不給田宅；後來清順治帝才肯公然錫以「通玄教師」嘉號，並御製天主堂碑記。（原碑建立在北京宣武門南

堂，今在；碑文亦載日下舊聞考中），影響所及，上海知縣，也曾作天主堂碑記，并推崇徐文定公呢！真是上智安排如此！上海天主堂碑文，康熙松江府志天學中收入。這是官立的奉教開老開教上海紀功碑！

後一疏臨終本日所上奏的；重要的文字，抄錄在下面：——

「：錢糧一項，自崇禎三年正月，至崇禎六年三月，共領戶禮工三部咨則錢八百七十餘兩，臣逐項自行料理，纖悉明備，已開細數，封貯公所。……臣先以總數報聞，恐溢露不免乎朝夕，或誤於將來，則臣從來矢公節省之意，欽天報主之誠，兩失之矣！伏祈勅下該衙門驗收在案。」

料 資 考 參

據史傳說，文定公一貧如洗，所謂身後無長物；可是對於經手的公款，「已開細數，封貯公所」！自知快與世長別了，即便先以總數報聞！明史本傳：「蓋棺之日，囊無餘費；御史請優卹，以媿貧墨者；帝納之，乃諡光啓文定。」因此很可以說，我們同胞要建設廉潔政府，請以徐文定公的行實做模範罷！

從上文所述，可證徐文定公深辨是非，分明賞罰，認清物我，公而忘私；科學在道德方面的利益，他也和在物質方面一樣享用了。

關於曆書，國立北京大學圖書館，有明刻清修本的西洋新法曆書，內有文定公督修曆法的緣起，和奏疏進呈曆書等，尚可查閱。

惟文定公學術思想中的最高點，如刻幾何原本序中，除叙了利瑪竇的師傅外，更申論曰：——

「顧惟先生之學，略有三種。大者修身事天！小者格物窮理；物理之一端，別爲象數！」

正是告訴我們，象數物理之一，猶屬小的學問，還有大的學問，研究「修身事天」：即指利司鐸宣傳的聖教福音啊！

至此，我們進一步，講徐文定公的著作，有關聖教的各種文字。

第一，辨學章疏。此疏公孫曾刻於石；今有榻本，刊家書後。除其中答辯仇教

者的反對理由外，在明帝前，表章聖教，內稱：

「一切戒訓規條，悉皆天理人情之至，其法能令人爲善必真，去惡必盡；蓋所言上主生育拯救之恩，賞善罰惡之理，明白真切，足以聳動「人心」，使其愛信畏懼，發於由衷故也！」

第二，聖教規誠箴贊。單行本册，自署「景教後學」，表明本人信教。即將上述「一切戒訓規條，悉皆天地人情之至」，擇尤著的，親撰箴贊，如天主十誠，克罪七德，真福八端，哀矜十四端，都一一贊。照文定公本文講：「君子式之，用滌其心！」「秉心三德，守誠二五。然後「人心大正」，纔可能有「愛主之實，徵諸愛人」了！蘇州府志曾經採錄。

第三，靈言蠡勺。係畢方濟口述，文定筆受成書，刻入天學初函中，內容講人心人靈。如何以「至美好」的天主爲終向。李問漁司鐸在公行實中評曰：「闡發靈魂體用，究委窮原，殆無遺義！」

第四，正道題綱。此文明言「信孔孟略知根宗」。與太西水法序稱「教必可以補儒易佛」相印證。儒爲什麼需要補？因爲祇是性教道理，本性學問，又不全，又殘缺；所以急需竈教道理，超性學問，來成全，來補正。這大工程，文定開始，尙未成功，仍須努力！

第五，關釋氏諸妄。上文講要「易」佛，何以要掉換了？因爲她有種種錯！文定公曰：「

「一曰破獄之妄；二曰施食之妄。三曰無主孤魂血湖之妄，四曰燒紙之妄。五曰持咒之妄。六曰輪迴之妄。七曰念佛之妄；八曰禪宗之妄。」——上爲關妄目錄——又在答某同鄉書中講：「

「佛入中國，千八百年矣！人心世道，日不如古，成得何許？人若宗信天主，必使數年之間，人盡爲賢人君子！」

第六，擬復竹意天說。據公孫爾默所輯文定公集引言，有此書目。因沈僧作天

說，護佛而辯天學，故有此說。我曾撰一短文，刊在清華週刊，稱此說卽利瑪竇所撰辯學遺牘；蓋利子先沈僧歿時，未有天學，何從辯學？故擬復者，乃文定公。現在想來，此說與辯學遺牘，是否一事，不過假定：雖有所據，尙缺旁證，附帶述及，請教先達！

第七，詎諧偶編。據李問漁司鐸，編公行實，中稱：詎諧偶編一卷，乃平日詰俗子之辭，輯錄成篇，申明正理。」

第八，鐵十字著。天啓丁卯六月朔日撰，內亦提及唐景教碑的掘發，作廬陵赤烏鐵十字的參證。

此外文定公家書嘗稱『教中不可冷落』，又言臨終時領聖事的重要，並屢言招待傳教士等，俱與教史頗有關係。

偶翻近人編的法華鄉志，記載文定遺書，尙有小品文字，如名爲『博笑篇』、『山林紀載』、『避暑餘談』等等；獨怪編該書的作者，不錄一本教理書籍！不敏竊慕

『賢者識其大者』的明訓，謹將先進有關世道人心的大著作，提要寫一篇，概括的報告如上，掛漏頗多，閱者原諒；自知錯謬不免，敬求高明指教！

最後，請讓我將一種優越的傑作，特選錄並介紹於同志之前；即文定公所撰耶穌像贊；聖母像贊；本像徐家匯所印聖像。下端即書有上述贊詞。又因文定孫女，適許遠度，外曾孫纘曾很有文名；故許氏適志齋集，也曾收入。記得明史卷三百二十六，記天主教一節，曾稱：『士大夫如徐光啓，李之藻輩，曾好其說，且爲潤色其文詞，故其教驟興！』符聖保祿宗徒書信所云：『我所言所傳之道，不以私智佞言，惟以聖神之能力；則爾之信德，不以人之智，惟以天主之能！』（哥林德人前書，第二章四節五節，引何雷思司鐸譯本）因爲這種傑作，傳天主祕奧智，照人的思想，祇無人知道；無始無終，如何想像？無染無玷，玄義若何？徐文定公使中國學者得識真光，華文傳華人，人語論神事，恭錄如次，以供衆覽！

—耶穌像贊—

立乾坤之主宰，肇人物之根宗。

推之於前無始，引之於後無終；彌六合兮靡間，超庶類兮非同。

本無形之可擬，適降生之遺容；

顯神化以博愛，昭勸懲以大公，位至尊而無上，理微妙而莫窮！

——聖母像贊——

作造物之尊母，爲至潔之貞身，

原之於胎無罪，秉之於性全仁，頻施光兮照世，職恩保兮救人！

義鏡垂而羣法，天門啓而衆臻。

位超諸神兮益上，德超庶聖兮特張，福既極而難並，美非常而莫倫！

謹向聖母爲中國祈禱；代爲紀念文定公詞：——

『懇求憐視中國億兆人。皆爾聖子聖血所贖，賴爾大功之轉求，願天主父，天

主子，及天主聖神，因保祿徐光啓而獲光榮！亞孟！』

徐文定公遺著罕見本提要

盧伽曰：余嘗撰兩篇文，一卽徐光啓著述考略，載新月月刊第一卷第八號中；一卽奉教閣老的著作，載徐上海特刊及國風雜誌中；今再就文定遺著中兩種罕見本，錄出四庫全書總目中之提要，如次：——

(甲)詩經六帖重訂十四卷（兩江總督採進本）

明徐光啓撰，國朝范方重訂。光啓字子先，上海人，萬曆甲辰進士，官東閣大學士，諡文定，事蹟具明史本傳。方字令則，如臯人，前有方自序：謂徐光啓六帖，後先錯互，爲未定之書，爰爲重訂，而去其博物一帖，其餘五帖，皆移定其次，而無增改。五帖者，一翼傳，二存古，三廣義，四肇藻，六正叶也。卷首有光啓韻譜說，並例於諸詩，皆不載其詞，但於有韻之句，以白圈爲識，無韻之句以黑圈爲識，例殊爲未善；且旣以古音無叫，爲全書注意之處，乃

於圈識之外，絕不言其所以然，題曰韻譜名實亦復相乖。又六帖名始於帖經，程大昌演繁露疏解頗明，白居易以名類書，殊無所取義；光啓以名經解，爲轉不失其初——然考明史藝文志載：徐光啓毛詩六帖六卷，是每帖爲一卷也。方旣刪博物一門，則六帖僅存其五；與光啓作書之意，全不相合，安得復以六帖稱乎？」（總目卷十七，經部詩類存目一）

盧伽謹案：何謂「六帖」？原書云何？試一言之：——

「一曰翼傳——依附紫陽，研尋經旨；

二曰存古——毛傳鄭箋，存其雅正；

三曰廣義——傳箋以外，剏立新意；

四曰博物——鳥獸草木，綜輯異聞；

五曰擊藻——詩賦雜文，憲章六義；

六曰正叶——考求音韻，審詳訛舛！」

(乙) 新法算書一百卷 (編修陳昌齊家藏本)

明大學士徐光啓，太僕寺少卿李天經，及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羅雅谷湯若望等，所修西洋新歷也。明自成化以後，曆法愈謬，而台官墨守舊聞，朝廷亦憚於改作，建議者俱格而不行。萬曆中，大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等，先後至京，俱精究歷法，五官正周子愚，請令參訂修改，禮部因荐光啓之藻任其事，而庶務因循，未暇開局。至崇禎二年，推日蝕不驗，禮部乃始奏請開局修改，以光啓領之；時滿城布衣魏文魁著曆元曆測二書，令其子獻諸朝，光啓作學曆小辨，以斥其謬，文魁之說遂細！於是，光啓督成曆書數十卷，次第奏進，而光啓病卒。李天經代董其事，又續以所作曆書及儀器，上進其書，凡十一部，曰法原，曰法數，曰法算，曰法器，曰會通，謂之基本五目；曰日躔，曰恆星，曰月離，曰日月交會，曰五緯星，曰五星交會，謂之節次六目。書首，爲修曆緣起，皆當時奏疏及考測辨論之事；書末，曆法西傳新法表異

參 考 資 料

二種，則湯若望入本朝後所作，而附以行者。其中：有解，有術，有圖，有考，有表，有論，皆鉤深索隱，密合天行，足以盡歐邏巴曆學之蘊！然其時牽制於廷臣之門戶，雖詔立兩局，累年測驗，明知新法之密，竟不能行！迨聖代隆興，乃因其成帙用備疇人之掌，豈非天之所祐！有開必先，莫知其然而然者耶？越我聖祖仁皇帝天亶聰明乾坤合契，御製數理精蘊曆象考成諸編，益復推闡微茫，窮究正變，如月離二三均數分爲二表，交食改黃平象限用白平象限方位，以高弧上下左右，又增借根方法解對數法解於點線面體部之末，皆是書所未能及者。八線表舊以平徑數爲十萬各綫數逐分列之，今改平徑爲千萬各綫，逐十秒列之，用以步算，尤爲徑捷。至欽定歷象考成後編，日月以本天爲橢圓交食以日月兩經斜距爲白道以視行取視距，推步之密，垂範萬年；又非光啓等所能企及。然授時改憲之所自，其源流實本於是編；故具錄存之，庶論西法之權輿者，有考於斯焉。』

盧伽謹案：文定領曆局，羅湯鄧等助之；同時亦與羅瑪之李納責 Lineci 學院，蒙得彼利爾 Montpeller 大學，暨德奧兩國諸大學，互通研究報告消息。故提要云：『其中，有解，有術，有圖，有考，有表，有論，皆鉤深索隱，密令天行；足以歐邏巴歷學之蘊！』誠非虛譽！

盧伽又曰：毛詩六帖，今無刊本；新法算書，世亦罕覩；他若，幾何原本，農政全書，以及靈言蠡勺諸種，有翻刻本者，不必重述云。

（二十二年天津益世報宗教與文化刊載。）

著譯公定文徐

宗 教 論 文 集

徐文定公
著 宗教論文集

附 編

文學士徐景賢述

徐文定故事

九四叟馬相伯



徐文定三百周年紀念論文

章炳麟著



徐文定故事

弁言

敬奉獻於

在天中國之后！作者謹述此小故事集，表極孝愛之真情；猶如在國產花中，選擇一

枝牡丹花，因其國色天香，象徵德學雙全；供奉

救世母后台前，懇乞聊亦迴目，憐視我中華億萬民衆！亞孟。

聖難聖年聖母升天大瞻禮，

聖教後學盧伽徐景賢謹書。

例言

一、本故事以不離歷史事實爲主，間用文學想像敘述法爲輔。

二、正文約分爲廿五節，均用現代語體；求能宣傳普遍！

三、述者謹遵聖教宗吳葩諾第八詔諭暨聖教宗所頒其他應遵詔諭，所述故事，祇世俗稱；不敢僭擬聖教會定論。

四、本故事原稿曾於民國二十二年八月廿七日起，在廈門鼓浪嶼天主堂出版的公教週刊中，繼續發表；現稍加以整理。謹此附識，對公教週刊李大主筆致謝！

序言

諸位，請了！今歲恭逢救世大功告成第十九世紀聖年，在我國方面，又是中華聖教會復興於明朝（即肇慶建堂開教）三百五十週年，和徐文定公逝世的三百週年。謹請諸位參加紀念！

首先，默想明朝奉教相國徐保祿博士率領同志拜苦路的光景。——這是一幕。一個穿紅袍的相國，恭持十字架，一處一處領同志往下朝拜：現在是第四處呢

！（註一）

相國高唸祝文：『聖母瑪利亞，我之慈母，……：但爾無窮仁慈，爲我求爾子耶穌，饒恕重罪！……』同志公共隨唸：『耶穌基利斯多，我等欽崇爾，讚美爾！』爲國難祈禱！

再默想：聖方濟各沙勿略臥病廣東邊境三沙島上的光景。——又是一幕。

一個穿黑袍的耶穌會會士，恭懷十字聖架；正是口口聲聲不斷爲中國歸化而祈求天主呢！（註二）

這位快臨終的神父，還誦：『吾主天主，紀念爾可愛聖子耶穌，爲救他們的靈魂，受萬苦萬難，利害的死！吾主天主，我祈求爾！』……『我感謝爾，戴耶穌名號者，終必達到北京！福音今後必廣播於中華大地了！主，我感謝爾！』那時他的故鄉，諸同志很驚訝：爲什麼大堂中的聖十字架常不斷底流血？

最後，默想救世主耶穌負十字架陟山受釘死的光景：——最偉大的一幕！

一個穿絳色敝袍的主子，肩荷了十字架，一步一步上了加爾瓦略山頂，正釘手足，將命終了！（註三）

主祈禱曰：『父！寬宥彼罪！彼實弗識所爲！』……又祈禱曰：『父！我神付於爾手！』——『彼自謙聽命至死！』——總的天神奏凱歌：『斯愛勝兮！』

斯愛得兮！聖心安且樂兮！』

(註一)詳見巴刀利 (Barboli) 著耶穌會會史中關於文定的紀載。

(註二)參看聖人書信 (明嘉靖十一年，公歷十一月十六日函)，及求爲外教人歸化誦。

(註三)遵照聖經，又天神歌唱云云，係聖女瑪加利大所蒙顯示。(可查一九三一年獻縣張家莊天主堂排印的聖心月第二十三頁。)

第一講 上海徐閣老

諸位！講徐文定故事，開宗明義，便說：「上海徐閣老」罷！因爲先對故事中的主人翁，先介紹給諸位認識了；以後談論，彼此方便；我想諸位，是同意的！

一提上海兩字，諸位無不聞名。其實上海的讀書人，無論多讀幾裝書的，或祇讀洋裝書的，如果沒有聞「徐閣老」的名，那人讀書便可算叫做掛名的！

我並沒有講大話，如果研究我國文化史的人，不知道三百年前有一位「學貫中西」的徐閣老，實在也算冤枉研究了一輩子！

用新制講，中學生都得學幾何；可是我國第一位譯幾何原本的太老師，是不是應該知道是誰？他是誰？徐閣老！用老話講：老學者在鄉塾充當老夫子，也得替東家報告舊歷的月日；若問開始督修這部「萬年歷」的欽差大臣是誰？可是非別人，也是徐閣老！

拿遠的說：現在上海市阜民路二四四號，還有明相國徐文定公祠，除這正中廡

額，兩旁掛有聯文：「奉旨春秋崇祀郡邑鄉賢」；「文淵閣大學士禮部尙書」。進了祠堂，抬頭便見「文武元勳」一匾！並有說明：——

『公諱光啓，字子先，號玄扈，由金山衛學生入太學，中萬歷丁酉順天解元，甲辰進士，授翰林院庶吉士，歷任詹事府，左春坊，特進光祿大夫，左柱國，太子太保，兼文淵閣大學士，贈少保，加贈太保，諡文定。』

贈諡文定，是明崇禎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追贈的；建相國祠，是清同治陸年裔孫士榮等重建的。上海讀書老輩，熟悉這掌故的。

拿近的說：諸位看上海各報，常載徐家匯天文台的氣象報告。徐家匯的開山老祖就葬在天文台附近；諸位假如不大清楚的話，請參看相伯老師語錄徐文定的徐家匯。（人文月刊二十二年十二月號）。開老墓前，除有石碑坊石馬等外。石碑坊上，原有「治歷明農百世師經天緯地」，「出將入相一個臣奮武揆文」，等聯；往前進去，抬頭一望：「十字聖架萬世瞻依」，原來是江南天主教同志們，在徐文定領洗三百

年，爲紀念這位保祿博士做了「中國開教的大柱石」，建立石十字，有碑文可證。諸位，附帶報告兩事。

從前清朝著名的大臣，嚴禁鴉片，首先拒毒的林則徐先生，據傳說他到上海，進「明相國徐文定公祠」，恭恭敬敬，行謁見禮！並會對人講，他是徐家人；究竟是否？顧名思義，「則徐」兩字，充分證明。

又現任內政部禮俗司司長盧錫榮博士，曾到徐開老墓前，脫帽行三鞠躬禮；現在也還沒有進教，可是竟如此欽仰奉教開老；並且經親自對我解釋說過：『非如此行大禮不足以表示我們對於先賢的敬意！』

好了！我講徐文定的故事，也引爲萬分的榮幸！這是公教週刊主筆給我有講述的榮幸，先行道謝！我並先向聽講的諸位致敬：一希望年輕的朋友，效法徐文定，做有志的青年；二，奉勸壯年的同志，效法徐文定，努力勤修養；三請願年老的官吏，效法徐文定，保國家教會。

親愛的同胞，親愛的同志！總之：祝福諸位都效法這故事中的主人翁，一個個都像他一般的「多福」，像他一般的「多壽」，像他一般的「多子孫」；還要像他一般的努力：由「士希賢」；由「賢希聖」！

第二講 有兩個世界

講故事的人，爲使聽故事的人，容易認識故事中的主人翁，先述那個時代的背景，所謂「知人論世」的理論，是如此的！

徐文定公是劃分歷史時代的人物之一；可以講：他以前，中國不知道幾何一類的科學；他以後，中國便有了！再進一步說，有兩個世界，這世界和那世界，會如何發生了關係。

諸位！我人住在地球上，這個「球」是怎樣的呢？現據美國羅爾天文台史力飛

教授 Prof. V. M. Slipher 用儀器將「地光」射在球上面，然後再行回復返到地面上，用分光法，知爲藍色。設使諸位飛昇在天空高處，高如月球齊觀，下瞰我人的地球，不過一藍色星球罷了。可是以前的人，天文學的知識，像元史上的紀載：地球儀象，木做圓球，七分綠色，表明是水，三分白色，表明是地。蒙古語音「苦來亦阿兒子」。漢言「地理志也」！

再在這「三分是地」中，中國佔得地位實在有限，可是我們的老祖宗，竟公然「登泰山而小天下」；以爲中國就是「一統天下」：像中古以前，歐洲人自以歐洲爲全世界一般的！據明史上的紀載，自利瑪竇來我華後，我國學界中人，始知「天下有五大洲，第一曰亞細亞洲，中凡百餘國，而中國居其一，」——這算是我同胞有了世界觀念的開始！

所以，柳詒徵教授在他所著的中國文化史裏講：

『至利瑪竇等來，而後知有五大洲，及「地居於天中」之說，艾儒略著職方外紀，

繪圖立說，是爲吾國之有五洲萬國地誌之始，而清康熙中，各教士測繪全國輿圖，尤有功於吾國焉！」（引原書下冊三〇五至三〇六頁。）

上述一事，固然有功；像最近西班牙京城舉行國際眼科醫學會時，有一位日本學者 Chuta Oguchi 也稱日本科學發達原因歸功於傳教士，追述：——

「一五四九年，班國耶穌會士聖方濟各沙勿略，既以天主教教義傳日本，復將天文物理歷算等學一併輸東洋；至於西方醫術之傳入三島，亦是天主教教士之力！」

細心研究起來：東洋宗徒大聖芳濟沙勿略學術傳教之精神，在使受教的人成個有學問兼有德行的完人；叫我們人因救世主的救贖，在世能享相當的世福，在天能享必要的天福！——這是教士秉受救世主的使命！

諸位！福音經上，門弟子稱救世主耶穌基多爲「拉彼」，卽呼「老師」！換句話說：「傳教」非他，華言「講學」。現在講明朝開老的故事，就明儒講學的例來講。上引

柳教授著文化史裏，曾謂：——

「明儒講學之所，自書院之外，復有寺觀祠宇之集會，月有定期，以相砥礪，陽明門人，集會尤盛。徐階靈濟宮之會，聽者至數千人！當時講學之鉅子，所至集會開講，至老不衰，隨事舉示，亦無定法，樵夫陶匠農工商賈，無人不聽講，無人不可講學，斯實前世之所未有也！明人之集會講學，蓋本於文士之以詩文結社；自元季以來，東南士夫盛聯詩社，至明其風不衰，達官爲之倡，而山人名士附之！」（引原書下冊二五三頁二五六頁）

因此，明儒學案中，有樵夫朱恕聽王心齋講，後陶匠韓樂吾又從他學，卒業後，復以化民成俗爲己任，農工商賈從他學的有千餘人！秋成農隙，聚徒講學，一村既畢，又到一村，前歌後答，書聲相聞！真是講學最感動人的一幕！

我們佩服聖芳濟沙勿略以學術傳教於日本，日本人敬重，那自然是理當的；尤其是該拜倒大聖足下，有先見之明，預言我華傳教，因國內組織好，故福音易傳播

：一因會試，各方學者會集京師有一定期；二則講學，學術能博得民衆的信服。請看利瑪竇司鐸，秉承大聖遺教，前來我國，苦讀漢文經籍約十餘年，然後開講；即向我國士大夫開始傳教，如交友論，二十五言，畸人十篇等書，皆類明儒講學口吻；即教理書，如天主實義，亦採問答體裁，皆我華俗！聖保祿宗徒稱「基多爲一切人的一切」；在我中華亦我華人應欽崇的救世主，在我學界亦我學人應服膺的太老師；這是毫無疑義的！

準此而談；教義教訴我們，在「本性」之上增加有了「超性」知識；基多救贖普世人類，從「地獄」到「天國」，不像我中國到歐美那樣離得很近；如果沒有基多做中保；我們祇好說，「難於上青天！」真叫做「入地有路」「上天無門」了！

徐文定公，由「學」入「教」，當時學風，樵夫陶匠，可以講學；外國學者，號稱「西儒」，自能授業；最初文定曾學西洋輸入的天算諸科學，卒至稱述利瑪竇司鐸的學問，說道：『先生之學，略有三種，大者修身事天，小者格物窮理；物理之一端

，別爲象數；一一皆精實典要。」（序幾何原本語）李我存先生也說過：『利先生學術一本「事天」，譚天之所以爲天甚晰；演爲天主實義』（天主實義重刻序）我國古來，歷代「敬天」，可是沒有知道「天國」的真實道理：徐文定公李楊諸先生，由大聖勞濟沙勿略的後進，認識了基多，信奉了聖教，也知道了天國的奧妙！

這種認識，在國史上，實一新紀錄；像由「小天下」知道「大五洲」，倒反而容易！由本性到超性，實在很困難！因爲「人世」是一世界，「天國」又一世界：分明兩個世界，如何人能懂得？請看徐文定公一生如何努力追求真理罷！

第三講 好家庭子弟

這次講奉教相國徐文定公，從怎樣好的家庭中生長的。

諸位在最近的公教週刊中，常聽四川梅司鐸「家庭講座」的講話；對於「家學」，

有了研究，對本題目，諒有興趣！

家庭的唯一模範，普世祇有一「聖家」。聖家三聖：一是真天主亦真人，耶穌基督我等主；二是天主聖母卒世童貞瑪利亞；三是滿被榮福耶穌義父聖母淨配大聖若瑟。這是古往今來第一家！我人應當永遠欽敬！

大聖若瑟如何保護聖母攜聖嬰避難和回鄉；這是教訓爲父的人要慈！聖母在京都瞻禮找到小耶穌（年十二歲）在聖殿講道，見面時說，「爾父與我，悲痛覓爾！」這是表明爲母的人要愛。耶穌如何孝敬父母，直到被釘十字架上，諭聖若望孝敬聖母；雖然，神學家解，表示留聖母爲人類恩保；同時，聖教史家紀載聖若望孝敬聖母奉養無缺。——這是命爲子女的要孝。許多聖範，不勝枚舉！

因此，奉教人的好家庭，奉獻全家於聖心，奉獻經曰：「我等之屋，望如納匝肋之聖室，永留名譽與信愛，服務與祈禱，並秩序與和平！」

文定生長的家庭，照樂吉爾口親小多俾亞的話說：『在你身上有一種降福；因

爲你是一個好而極有德的人的兒子！」（引古經多俾亞傳第七章第七節中語。）

據文定寫了他的「先祖」，「先祖妣」，「先考」，和「先妣」事略等，增訂徐文定公集中都收入了。可以想見，文定是一個好而極有德的人的兒子！」

文定高祖，叫廣文公，家世清白；曾祖叫處士公，孝弟力田；祖西溪公，生平
和厚，在家孝親，對外濟貧。這種哀矜窮人的美德，更傳給了文定的父母。父懷西
公，剛直惻隱，孝事大母尹孺人，四十五年如一日；祖傳薄產，親友借貸，不還的
也不索；因此家道中落，甚至於鬻田宅；親友伺候得了田價，又來借錢，不還錢的
，又不問賬；在族黨親戚中，貧的，老的，孤寡的人，文定父親，親收養了，做衣
着，備膳食，到了中年時，家也喫貧了，便自己吃蔬糲的伙食，和貧老孤寡的同食
；卒至供養不了，大家始辭謝去！文定母親錢氏，和懷西公一樣，好行哀矜，至老
尤篤；那時家很貧，遇人告急，她就檢點自己的簪珥服物，送給他們，周濟窮人！
可在他自己照料家事很勤，早晚紡績，寒暑不輟，真算是將自己辛勤所得，供養家

用和哀矜貧家。——這種美德，傳給文定，真勝過黃金萬兩呢！

徐老太太，淑人錢氏，教管兒女，極有法則；生平不用「打」「罵」的手腕，想告誡時，祇不言，又不笑，如此幾天工夫，兒女見母親這般憂悶不樂，漸漸悔悟自己做錯了事，侍在旁涕，求個寬免。徐老太太眼見兒女知過必改了，便笑逐開顏了！

這位老太太，比老太爺，要關心時事一些。文定的老太爺對於做官的閹老們，是避不與交際的。但文定的老太太很欽佩鄉里先輩中的清廉公正的大人先生，這因為老太太是書香世家的讀書種子呢！

一次，鄉先生中，有建議國家大事被罷官回家的，老太爺聽見不表示什麼，可是老太太常嘆息說：

『我的兒子，如做大官，必定做這位先生所做的事；現在雖貧，還沒若中，我是毫不介意的！』

照這番話，老太太是預料他的兒子，一定要在將來做「公忠體國」的大官員；日

後果然如是實現。

可是老太爺的精神，是意另有所屬，且聽我講來。

原來上海在明末已經是一個通商口岸。所謂「上海」的「上」字，不作「上面」的上字解，是作「上去」的上字講：就是說從此地可以「上」海洋，往外國或到別處去的。

那時上海雖不像現在有高大洋樓，寬闊馬路，和各種享樂的物質文明；然而因為距蘇州杭州很近，自然也染了侈靡的風氣。俗話說：『上有天堂，下有蘇杭。』正是形容古時蘇杭的繁華世界。

文定幼時，讀書山中，一間房，有几榻，置瓦甌，用老僕，洗米買菜，做飯煮茶；一不喝酒，二少喫肉，終日和幾個學生唸書，唱歌或彈琴：這般底「學道好善」，所以新安程嘉燧賀徐老太爺七十壽序中，就明白寫：——

『吾意其少也，必有學道好善，脫略世俗，如古之君子者，以爲之父焉，以成就其德歟！』

照這番話，老太爺實教訓兒子，「視富貴如浮雲」，努力做「脫略世俗」的人上人！

總上述種切，簡括來講說：文定是一個好家庭子弟。他後來的一番事業，出將入相，希聖希賢，實由於有這一番的來歷：正符合嘉俾祿讚美小多俾亞的話說：

「義臘 厄爾的天主降福你；因為你是一個很好而正真的人的兒子：他是敬畏天主和行哀矜！」（引自原傳第九章第九節）

徐老太太，不幸早逝；徐老太爺，七十三歲；因文定朝夕進言，蒙上主寵光照臨，受聖洗，聖名良，並率領家人都奉教。後來平安逝世於敬畏天主，專務神修，並仰慕天上事；正臨終時，不談家私，可是前數月，預留一書劄，即教訓文定的遺屬：

「開花時，思結果；急流中，宜勇退！」

這幾句話，對於文定後來「出仕」「致仕」，也有關係。

諸位：這個好家庭，出了好子弟；做父母的，確是有福；掉過來講，有好父母，有好家庭，子弟有福，確也屬實！但願諸位，欽敬聖家：「永留名譽……與和平」，個個家庭要像奉教相國的好家庭一般！做父母的，務請反省！

第四講 世路的歷程

我國古時詩人，有過「天地逆旅也；人生過客也！」的題詠；可是沒有聖女小德肋撒的父親教訴女兒們的一句詩：——「世上是你行船時，非你久居地！」（靈心小史第四章。）更覺深切明著呢！

造物主造人，欲人享真福；自初人逆主命；於是主命人生在世，因工作與勞苦，始得食而活命；流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飯，原從土出，終歸土去；幸預許救世主降生，救渡生靈，使得享福！

因此，人生在世，有許多的命定的和必需走的路徑：譬如，嬰孩生長到成人時候，必需自己堂堂做人；一講究爲人處世，許多人事來的，必需自己去努力的！

我們的徐文定，既然從好家庭生長，現在開始成人成家：二十歲弱冠時，進金山衛秀才，又娶吳小溪先生的女公子，過一年便生了一個男孩，名字叫做「驥」，算是「吾家千里駒」；後來文定一生，祇有這位公子。

好了，既成了家，按我習俗，做父母的了却所謂「向平願」；本人應該服務社會和撐持門戶了！這纔苦了窮秀才呢！因秀才本色，祇能教書，賺些學費，糊口罷了！

最是戊子那一年，（文定壬戌年生（一五六二）至是年（一五八八，年二十七歲。）江南荒年，文定應試，賴慈愛的母親，設盡方法備糧，供愛兒遠道用；自己終日粒米未喫，祇偶從離落間，覓一瓠瓢充飢！這次考試，並無所得，反而在大雨中，行了百里長程，一路跌倒，不知幾次！可是落第回家，母親仍然色喜，對人講

說：『就不考取也好！我的兒子現在年輕，性太剛直；做了官時反怕闖禍呢！所以考不取，也是天老爺栽培他的一番美意！像孟夫子講：天之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有一番種種的折磨啊！可不是嗎？』

既然如此，生活問題，如何來解決呢？

好在徒弟們中，有知文定博學，聘請到廣東去，仍舊教書，得薪養家；這麼一來，闔家又喜又悲：喜得是生活問題解決了；悲得是生離痛如死別啊！

諸位，勞苦工作，人生正業：以前孔夫子講：『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矣哉！』希臘古學院標語：「不工作，不得食」！正像詩經中詠「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圍兮！」古詩人詠『碩鼠！碩鼠！』一首歌謠！現在河南新鄉流行一首歌謠，拿物來『擬人化』，有所謂『蝗虫爺！』錄出如下：——

『蝗虫爺！行行好。莫把穀子都吃了。衆生苦了大半年，衣未暖身食未飽，光頭赤足背太陽，汗下如珠爺應曉，青黃不接木盡傷，大秋無收如何好？蝗虫爺！行

行好，莫把穀子都吃了！」

「蝗虫爺！行行善。莫把莊稼太看賤，爺爺飛天降地時，應將衆生辛苦念，家餓肚太難當，尚有差官無情面，雜稅苛捐滾滾來，土豪劣紳腳上鏢。蝗虫爺！行行善，莫把莊稼太看賤！」

這民間的歌謠可分兩面看：一是迷信「物」的人，像拜金錢做「財神爺」，根本都錯；二是諷刺那不務正業的，倒像蝗虫或老鼠，一類的害人東西啊！

少提閒話，講到本題：試想二十七歲的徐文定，如何辭別父母，叮囑嬌妻，奉事二老，撫育小孩，還有一個七歲的「驕」兒牽衣喚「爸爸」，幾時歸來呢？此情此景，諸位，回憶自己離家時，作何感想？

文定精於詩經學，誦「跣跣」「跣跣」章，當有下述感想：——

「上那沒草木的山去吧，
讓我上去探望一下；

「我的爸爸呢？」
啊！鬚眉斑白的爸爸！

他告訴我說過：

我兒，此去早晚別偷閒

「緊張些！多努力些！」

「那不是很茂盛的山嶺嗎？」

我也去探望一下：

「我的媽媽呢？」

啊！白髮斑斑的媽媽！

她告訴我說過：

我兒，此去早晚要休息保重些！

「早回家些！」

離家後，想念家，西文稱「想家病」(Home Sick)，美國詩人 John Howard

Payne 在英國流浪多年，乃作「甜蜜，甜蜜的家庭！」一首傳遍普世的傑作！可是我們同志，緊記真福吳國盛的名言：『天堂！天堂！我的家鄉！』因此，玫瑰經最後求「天地之母皇」「救世主之母」，轉祈並憐視「居此涕泣之谷」的人們！我們的少年文定，也因在飄泊生活中，開始苦悶開始問道，始知世間並非久居地，於是追求天上的家鄉！

第五講 四書與五經

少年徐文定現在教學，一面教書，一面學習；但是他的理想，是認爲『中國聖賢之教，亦皆修身事天』！（引辯學章疏）。按教義解：正是救世主降生前，性教時留傳的學問，或多或少，保存了些。考南懷仁司鐸在古今敬天鑒自序中曰：『上古之儒，近於天學之始』即講明這事。諸位也諒想熟悉，明清科舉的時代，四書五經，家喻戶曉；因爲那時讀書的人的必修科，不外這幾部古聖賢的遺書呢！

徐文定既然讀四書五經，又教人讀四書五經，當然這時候，文定要學聖賢，從這些書學得；略講一講。

爲便利計，先講四書。

第一部是論語。

史記孔子世家載：『顏淵死，孔子曰：天喪予！』及西狩見麟，曰：『吾道窮矣！』喟然歎曰：莫知我夫！』子貢曰：『何爲莫知子？』子曰：『不怨天，不

尤人，下學而上達；知我者，其天乎！」

這一段話，就有三個「天」字；可是子貢爲人，據史記仲尼弟子列傳載：「喜揚人之美，不能匿人之過。」所以他曾老實對別人宣傳！——「夫子之文章，可得聞也；夫子言天道與性命，弗可得聞也已！」（亦引史記，與論語所載，文字小異！）所謂論語，就是孔夫子的語錄。

四書第二，就是孟子。

史記孟荀列傳：「孟軻，鄒人也，受業子思之門人，……與萬章之徒，序詩書，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內中頗引詩經、書經和論語的文字。

四書第三是大學，第四是中庸。所謂學庸，原來各爲禮記中之一章，宋儒摘出。後再講吧！

再者，五經，易經居首，班固在漢書中講：「易道深矣，世歷三古！」何謂三古？古之上古，古而又古。這是我國最古的一部書。復卦之文：「先王以至日閉關，

商旅不行，后不省力」按易經言「七日來復」，正是古教「聖日」制度。

次尚書。秦漢時代所保存約有二十篇的我國古史文件或史料，魏晉人又假造了二十五篇。

次詩經。周朝歌謠總集，孔子刪存三百五篇。

總按詩書中稱「惟皇上帝，降衷於下民」或「天生蒸民」，亦即孟子萬章上篇稱：「天之生此民也。」極多。近人汪震作中國古代之宗教一文，曾稱：「原始的宗教，殷周時期的「天」是幾乎全能的，而「上帝」只有一個」（引十六年北京世界日報蓋薇週年紀念刊。）

又次，有禮，有春秋。

春秋，據王安石講是「斷爛朝報」，梁啓超比爲「流水賬簿」，錢玄同稱是「魯國的史官隨手記錄的朝報。」按太史公稱孔子「因史記，作春秋」；我想很像有道德的新聞記者，對好壞的新聞，加贊否的標題；這樣有功於社會正不淺呢！

禮分三禮；周禮，儀禮和禮記。自周至西漢儒家的著作。現引大學中庸作例；亦即孔門言性與天道和「修身事天」的學問。

『大學之道，在……止於至善！』又稱：『爲人君，止於仁；爲人臣，止於敬；爲人子，止於孝；爲人父，止於慈；與國人交，止於信。』前一段總說，後一段分論。但『自天子以至於庶人，豈是皆以修身爲本！』爲人一世，修身爲本，終向是止於「至善」；然而「至善」是什麼呢？

『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又稱：『故君子不可以不修身，思修身不可以不知人，思知人不可以不知天！』中庸結論：『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至矣！』這裏談「天」，「天」又是什麼呢？

文定有了感想：「古之聖賢，其知天事天，知命立命，亡不終始乎身心性情，默而存之，不言而躬行之！」（引焦氏澹園續集序中語。）不過「默而存之」，「不言而躬行之」，究竟是「人生之謎」！

第六講 一拜信天主

近代科學開山大師牛頓，虔信天主！有人問過：『拿證據來！』他手指着天，對那個人說『請看！』

諸位請看！德國大哲學萊伯尼慈也講解了這『請看』的理由：『沒有天主，便沒有了萬物的原理；一切是不能解釋的！怎樣看了世上井井有秩序，美妙的佈置，適宜的宗向法則，聯珠似的萬物相呼應，而不信一造物主，卽一超越人力創造萬物和統治一切的大主宰呢？』

少年徐文定從五經四書中，也一定看了這個問題；我們很有理由來想像的：——例如，中庸有一段文字這般講：『今天天，斯昭昭之多，及其無窮也，日月星辰繫焉，萬物覆焉！又引詩曰「惟天之命，於穆不已」，蓋曰天之所以爲天也！』

少年徐文定，據他自己說，很善疑的；可想他也不得不先疑問了這一大問題，

卽中庸講——

『天之所以爲天？』

這類的問題，理學家常有像朱熹『幼穎悟，甫能言，父指天示之曰「天也！」

熹問曰：「天之上何物？」』（引宋史）又像陸九淵『生三四歲，問其父，「天地何所窮際？」父笑而不答，遂深思，至忘寢食！』（亦引宋史。）文定幼年也很穎悟，南吳舊話錄稱「神童」，想來既知『天生蒸民，有物有則』。萬物美好，由『至美好』；不能不進一步，追求萬物根宗：

因此，後來少年徐文定爲好問的緣故，便開始了第一次親自去到天主堂，他自己載了這事道：『昔遊嶺南，則嘗瞻仰天主像設；蓋從歐羅巴海舶來也！』（引二十五言跋。）

查蔣方震氏譯著歐洲文藝復興史，（節引一百三十三至三十七頁；所引名稱係改正者）內稱：——

『十六世紀爲天主教復興時代，其間聖人（原注St. Ignace）代興，而最重要之人物

爲聖依納爵，人稱爲洛欲拉則耶穌會之倡始者，洛欲拉爲西班牙王之第八子，千五百三十四年巴黎大學博士。當其求學時，已傳佈其主義，得同志者七人。（按應改作九人）。千五百三十四年八月十五，在蒙馬脫聖母堂內，宣誓以感化回教及異教自任，是爲耶穌會之起點。（名曰會，實含有軍隊之意也。）教皇保祿第三承認之，至儒略第三更獎勵之，予以便利十條，會遂日昌，耶穌會之宗教事業，一以軍人精神行之。以A. M. D. G.四字爲記號，拉丁文爲 *Ad Maiorem Dei Gloriam*（按譯意爲「愈顯天主的光榮」）。千五百四十年僅十人，迄五百五十六年，洛氏死時，有千五百人；此千五百人，部勒爲十二隊，有六十八機關，中國，日本，各有其一。』

東洋宗徒，聖方濟各沙勿略，即聖依納爵創會時的會友，一五三九年奉創辦人命東來，且得教宗保祿第三之祝福，特任爲教廷欽命使節，於一五四〇年由羅馬京城起行；卒於一五五二年，在中國三洲荒島上逝世。逝世前，屢謀入我國行教；那時利瑪竇司鐸誕生了不久；數十年，文定生。計時先後，並非偶然！謹案：聖人去

世，侍臨終的，亦我國人，名安當云！

稍後，耶穌會會士范禮安，始於一五六〇年來居澳門，仍不克即入我國內地。一五七一年在澳門立堂。他曾經對我國界邊境石山，嘆道：——『石啊！石啊！什麼時候可以裂開？歡迎救世主基多啊！……石啊！石啊！什麼時候即可裂開！』

一五八三年，耶穌會兩司鐸羅明堅，利瑪竇到端州（即肇慶）開教。約十年後，移韶州府，並在附城河西官地建天主堂。後來羅司鐸又他往，利司鐸入內地到江西等處。同會會士郭居靜司鐸亦於一五九四年來華，據同會李問漁司鐸所撰徐文定行實中稱：『公偶遊其地，入堂見天主像，神威昭著，栩栩欲生，心懷然，輒爲頂禮！與郭子語，頗愜洽！萬曆丙申，移館漳州！』丙申即一五九六年，可惜郭徐初相知時，僅一年半載的短時間；然而少年徐文定，已從那時候起，恭恭敬敬底一拜信天主了！

第七講 論交結朋友

俗語說得好：「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雖是兩句江湖話，倒也有幾分道理！聽我道來，有事爲證。利瑪竇司鐸，在南昌旅寓，因上智安排，幸得一位像是常跑江湖的醫生王繼樓，做個交結王公大人和上流社會的嚮導！話說，徐文定到韶州時，利司鐸因居南京，有一夜，得奇夢，夢見入一宮殿，莊麗宏敞，有金匾額懸在上面，醒來一想；上智安排；要我去見一位王爺嗎？將來聖教終必有廣揚的一天了！於是乎便離南京到了南昌。適有那位王醫生，路上遇着利司鐸，見着面貌德行，都迥異平常人，便邀請到自己家裏，加意來款待和照顧；王醫生乘看病的機會，便逢人說項，家中有貴賓，中丞公陸仲鶴聽了，請見利司鐸，會面談了天，彼此很滿意！利司鐸並講了西洋「記誦之學」的方法，更得引起了陸中丞的敬愛。一日，觀賞西洋奇物，中有彩色一枚，映日光，顯五彩，陸中丞很覺把玩不忍去手，利司鐸就立時願意送給他；陸中丞又堅辭不受，並且從容答利司鐸：「這寶石，請先生保留

罷！」利司鐸問：爲何不受？陸中丞答：「先生此寶石，非賢者不送；賢者亦必不受！故請保留罷！」並因此留利司鐸駐南昌，利司鐸並邀同會蘇羅兩會士同住：因王醫生和陸中丞的介紹，交接上流社會漸漸底增多！一天，竟拜謁了建安王，這王爺，待貴賓，設盛宴，頗有禮！席散時，親握手，向利司鐸，面致詞曰：——

「凡有德行的學者，我未嘗不交接，並且十分敬他：——聞貴邦在西洋是道義之鄉；願聞素來論交接朋友如何？」

因此，利司鐸歸寓，探西洋名哲如亞里斯多德，季幸六，聖奧思定等格言，約一百則，撰交友論，獻建安王，傳誦一時！好學人家，翻刻幾次；像馬應京氏，也刻過了，這事頗值得人注意！

適在此時，文定遷館，自詔州到漳州，據行實稱，經行六千里路，衣冠都破，自用針縫。那時文定年三十五歲。又不幸，三年前，親愛的慈母，雖抱了男孫，尙不見子貴，就這般去世！客中抑鬱，無可對說，午夜思親，想到那「慈母手中線

，遊子身上衣！』物是人非，定有一番感嘆了！壯年的徐文定，一面流淚，一面苦讀，求滿足他慈母在生的願望！然而未嘗不想覓一個知己？何謂「知己」？聖奧思定的書信中稱：『一個朋友應該自由底，對他的朋友講話，好像對他自己的第二個我一般！』這纔算真知己呢！

（備攷），奧思定的書信，現所引者，係英譯本。

“Letter of Saint Augustine” 原句本作 “A friend must to his friend as freely as Second Self.”

第八講 王陽明學派

『十載寒窗無人問，一舉成名天下知！』果然，在第二年，徐文定三十六歲，高中了順天解元！典試大員，焦大司成；得文定卷，擊節嘆賞，至三場，拍案道：—

『這位真是個名士大儒！』

拔置第一，名噪京師；文定自己，仍像往日，布衣徒步，教授生徒；不過更加意研究政事，準備將來爲國家服務！

當時同郡部郎某，聞徐文定發解後，對人諷言，『上海現在也像袁州了！』因爲撫言曾有記事：『盧肇初赴舉，先達曰：『袁州出舉人耶？』文定聽了，處之泰然！不矜不爭，德學可見；是真名士，有大儒風！倒引起了董文敏公代抱不平，特到這位部郎的寓所去了，兩人見面，董公即問：『欲作文王西夷之人也一題，終日不就，高見如何？』部郎未即置對，茶至，董公笑曰：『如使陸子淵輩做這一題，定當壓倒羣英，呵呵！』暗示徐文定像陸子淵輩，部郎某纔覺得自己失言！

文定發解的消息傳到上海；諒想有人宣傳過：怪不得今年內前些日子，萬鴉飛舞，盤旋龍華寺，又像說過寺塔頂上發了一道祥光！因爲新解元公，現在發達了呢！按現今的法華鄉志作爲祥異，以訛傳訛，附帶正誤！那鄉志也載文定著有博笑編

云云！考南吳舊話錄載：文定八歲緣塔捕鴿，偶失足墮，見者驚呼，八歲的文定，持鴿很自若，顧頡語曰：『汝猶能盤旋塔縫，煩我想了幾天幾夜麼？』是不是龍華寺？並沒有明文可考！

後三年，即萬歷二十八年庚子（一六〇〇年），文定到南京拜訪利司鐸，又三年，即萬歷三十一年癸卯（一六〇三年），重往訪時，利司鐸已在北京，乃由羅如望司鐸延見談道，曾求得天主實義諸書攜歸，披閱之下，見有當代陽明學派學者馮應京氏所撰序，更覺珍視，達旦不寐；因此立志，要習教理；次日再訪司鐸談道，詳見下文。

謹案：徐文定撰陽明先生批武經序云：『明興二百五十餘年，定鼎有青田策勳，中興稱陽明靖亂，二公偉積，竹帛炳然！』可證對王陽明是很推崇的。至於利瑪竇與馮應京之關係，我在二十二年九月一日天津益世報，宗教與文化利瑪竇來華傳教三百五十週年紀念號中，曾撰一文，茲特附載。

〔第八講〕 利瑪竇與馮應京

一九三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天文台預告是晚當有日蝕云。是日午，余往謁章太炎先生於上海同孚路同福里十號。談次，因本日天文現象，遂談及明譯天文數學書籍，太炎先生嘗曰：『明譯科學書，如幾何原本，均易講解；惟教理哲學，譯述諸書籍，則頗難懂！』余應之曰：『以余所聞，則有異聞。與利瑪竇論學者，表彰教理第一人，爲馮應京氏，馮氏在明儒學案中有傳。其後始有人從學諸科學。』先生聆而異之，起而自書櫥中檢出明儒學案，果得馮傳，乃首肯焉！

竊念海內研心哲學史者，對於利瑪竇在理學與樸學之際，所有影響及其貢獻，亦必注意考求；爰錄出馮氏爲利瑪竇所撰書作序，凡三種：

(A) 萬曆二十九年，在一六零一年，春正月八日所撰刻交友論序。

(B) 孟春穀旦所撰天主實義序。

(O) 萬曆三十二年，即一六〇四年，夏五月谷旦所撰重刻二十五言序。
俾有志考求宗教與哲學之士，可作進一步之研究而相印證耳。

(A)

刻交友論序

『西秦子間關八萬里，東遊於中國，爲交友也；其悟交道也深，其相求也切，相與也駕，而論交道獨詳！』

嗟夫！友之所繫，大矣哉！君臣不得不義，父子不得不親，夫婦不得不別，長幼不得不序：是烏可無交！

夫交非汎汎然相讓洽相施報而已，相比相益，相矯相成，根於其中之不容已而極於其終之不可解，乃稱爲交。

世未有我以面而友以心者，亦未有我以心而友以面者，烏有友聲，人有友生：烏無僞也，而人容僞乎哉？

京不敏，蚤溺鉛槧，未遑負笈求友，壯遊東西南北，乃因王事，敦友誼，視西泰子，迢遙山海，以交友爲務，殊有餘愧！爰有味乎其論，而益信東海西海，此心此理同也！付之剞劂，冀觀者知京重交道，勿忍見棄，卽顏未承，詞未接，願以神交；如陽燧向日，方諸向月，水火相應以生。言何敢忘德！交友論，凡百章，藉以求友之贊！

明萬曆辛丑春正月人日，盱眙馮應京敬書於楚臯司之明德堂。

(B)

天主實義序

『天主實義，大西國利子及其鄉會友與吾中國人問答之詞也。天主何？上帝也。實云者。不空也。吾國六經四子，聖聖賢賢，曰「畏上帝」，曰「助上帝」曰「格上帝。」』

夫誰以爲空空之說，漢明自天竺得之。好事者曰：孔子嘗稱西方聖人，殆謂佛

歟？相與鼓煽其說，若出吾六經上——烏知天竺，中國之西；而大西又天竺之西也

！

佛家，西竊閉他臥刺（人名）勸誘愚俗之言，而傳之爲輪迴；中竊老氏「芻狗萬物」之說，而傳之爲寂滅：一切塵芥六合，直欲超脫之以爲窩。

中國聖遠言湮，鮮有能服其心而障其勢，且或內樂悠閒虛靜之便，外慕汪洋宏肆之奇，前厭馳騁名利之勞，後懼沉淪六道之苦：——古倦極呼天，而今呼佛矣！古祀天地社稷山川，而今祀佛矣！古者知天順天，而今念佛作佛矣！古仕者寅亮天工，不敢自暇自逸，以瘡天民；而今大隱居朝，逃禪出世矣！

夫佛，天竺之君師也；吾國自有君師，三皇五帝周公孔子及我太祖以來皆是也。彼君師侮天而駕說于其上，吾君師繼天而立極于其下：彼國從之無責爾，吾舍所學而從彼何居？程子曰：「儒者本天，釋氏本心；師心之與法天，有我無我之別也：兩者足以定志矣！」

是書也，歷引吾六經之語，以評其實，而深誣譚空之誤；以西政西，以中化中：——見謂人之棄人倫，遺事物，猥言不著不染，要爲脫輪迴也；乃輪迴之誕，明甚！其畢智力於身謀，分町畦于膜外，衆爲獨親其親，獨子其子也；乃乾父之爲公，又明甚！語「性」則人大異於禽獸；語「學」則歸於爲仁，而始於去欲。時亦或有吾國之素所未聞，而所嘗聞而未用力者，十居九矣。

利子周遊八萬里，高測九天，深測九淵，皆不爽毫末。吾所未嘗窮之形象既已窮之，有確據；則其神理當有所受，不誣也！

吾輩卽有所存而不論，論而不議；至所嘗聞，而未用力者，可無憬然悟，惕然思，孜孜而圖乎？

愚生也晚，足不徧闡域，識不越井天，第目擊空譚之弊，而樂夫人之譚實也：謹題其端，與明達者共釋焉。」

(C)

重刻二十五言序

『太上忘言，其次立言；言非爲知者設也。人生而蒙，非言莫覺；故天不言，而世生賢者以覺之！』

茲二十五言，實本天數，大西利先生作也。夫大西於中土，不遠絕乎？唯是學專事天，見爲總統天民，罔不交相利濟也者，阡危則拯以力；迷惑則救以言；非力所及，聊因言寄愛焉，故不厭諄諄也。

凡人之情，厭飲常餐，則尋珍錯於山海，亦祇以異耳。先生載此道艘，梯航而來，以惠我中國，如鸞樹鳳齒無所希覲；要以陳得失之林，使衆著於性之不可虧，而欲之不可肆，則所關民用，固甚鉅已！

於戲！立言難，聰言不易！中國聖人之訓夥矣！然舖糟者，見讓於輪人；揆藻者，或方之優孟；則今對症而發藥，症烏可以己？

儻誦斯言者，穆然動深長之思，一切重內輕外，以上達於天德；則不必起游夏

於九原，而尼父覺人之志以續：其視蘭台四十二章，孰可尊用？當必有能辨之者！
京既受而卒業，幸裨涼德，乃付殺青，公之吾黨；無甯使人謂我金木方訊，獨藉此免內刑，且聽道說途於震修無當也：惟是匯流西海，不隱仁人之賜，俾其戴此天者，曙所嚮往，則知言君子，將亦有契於予心！

萬曆甲辰歲夏五月谷旦，馮應京書。」

觀此三序，馮氏觀念，亦可窺見其一斑矣。

第九講 一個新生命

在艾儒略司鐸所撰大西利先生行蹟中，有一段關於文定求入天主聖教的記載：

『大宗伯徐公玄扈，博學多才，欲參透生死大事；惜儒者未道其詳，諸凡玄學

禪學，無不拜求名師，然於生死大事，究無著落，心終不安！』

接着說因為想參透生死大事，所以一而再再而三的追求著落：故到天主堂「論天學之道」，並在讀利司鐸教理書後，立志受教於羅如望司鐸，前已略講，茲更詳述。

論語載，孔子講：『未知生；焉知死？』命意在解決人生的問題；可是不問人生的究竟爲什麼？這是我國學術思想的缺點。

記得有一次，我個人會將這種思想問題，請教當代漢學大師，章太炎先生，蒙誠懇答覆：『中國思想因受地域的影響，民生問題，不易解決，終年勤勞，始獲一飽；故此祇顧生前衣食，不想身後天堂地獄！就像最古和談玄的易經罷，照我看來，按現時話，也不過像一部社會學罷了！可是古書中「天」和「上帝」，和宗教家講造物真主，乃是一事，並無兩歧；我想一般人民的生活較富裕時，對於宗教的研究，也更提高程度的。』

徐文定由貧賤而富貴，窮秀才作解元，因參透生死大事，故研究「天學之道」；聖多瑪斯講得真對：『人於性法無遠者，天學之真光必照！』文定從幼就學好，是所謂「於性無遠者」；因此「長生的上智」，按希臘名哲的話，光照了他，追求真理！

他對於『儒』『釋』『道』，都認真底很研究了一番。

金樓子說：『今之儒，博窮經史，但能識其事而不能窮其理，謂之學』。所謂「儒學」，大致如此！壯年文定，認為不足；要窮其理，求到真理，才可以『安身立命』呢！

考萬曆十二年甲申（一五八四），朝命以陳獻章胡居仁王守仁從祀孔廟：從此一事，可證明朝的人公認理學正傳是「王學」。他們講學，主意如何？

陳氏曰：『聖學信匪難，要在用心藏。』又曰：『終日乾乾，只是收拾此心而已！』

胡氏曰：『恭敬安詳，便是存心法。』又曰：『敬則中有主；釋氏中無主，謂之敬可乎？』

王氏曰：『主一是專主一個天理。』又曰：『必欲此心純乎天理，而無一毫人慾之私，此作聖之功也！』

這都是講，人有好心，學爲聖人，但是如何去，如何得來，講來講去，總欠明白！結果，除了「主靜」「主敬」「去人慾」「存天理」，好些令人覺得太抽象的話而外；本欲排釋，反而學釋，卽此一例，弱點暴露！

文定對於理學家很恭維，尤其是恭維王陽明。他的老師焦澹園先生是理學家，文定曾撰焦氏澹園續集序，恭維老師和王陽明的文章，都使人讀了，「能益於德，利於行，濟於事。」固然對於理學家，希聖希賢，是同情的；可是後來文定所行道，和所謂理學家並非一事。

文定曾著書，闢釋氏諸妄，將那所謂「破獄」「施食」「燒紙」「持哭」「輪

迴」並「無主孤魂血湖」等等，一件一件，破除迷信。當時禪宗，明心見性，竟和「王學，黑白難分：文定乃曰：——

『董子謂道之大源出於天，不求之於歸根復命，生天生地生人生物之真宰；而瑣瑣計竹頭木屑，認爲「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至哉乾元萬物資生」引易者，我可以安身立命乎？』

那時淨土宗亦盛行，念「南無阿彌陀佛。」文定考問，原文解釋：——

『彼言「阿彌陀佛」，此譯「無量壽覺」，即俗「常遠明白」之謂也。「南無」，譯言「皈依」，即俗言「投順」也』。

乃作判斷，這般底講：——

『夫投順常遠明白，未指常遠明白者何事？既然心明，則不必口念；既然口念，則心終不明；所謂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也；念者不明，明者不念也！若說爲念想之念，非口念也；念旣在佛矣；虛無渺茫，妄思幻理；有何證據？』

「文定比較陽明「主一」學說，更要着實，信仰「普天下同歸一祖」，嘆惜「立多教而遂各異」；在正道題綱中，曾有一段文字：

「到於今，數千載，迷却真性；違己剛，說己能，自謂英雄！殊不知普天下同歸一祖，有何彼，有何此，自失原宗！

總統魔障，欺世羶藪。

立多教而遂各異。信孔孟略知根宗。笑李老燒丹煉汞。嘆釋迦暮鼓晨鐘。說什麼齋僧佈施，受福重重，打僧罵道，地獄魔中！

事釋迦而爲僧役。禮十王借道行凶。嗚呼惜哉！何不返本追蹤？」

這麼看來，壯年文定，心無信仰，究終不安。

聖奧斯定一句名言：——

「主造人心，爲向爾；故不得爾，終不能安也！」可是文定如何「歸主」，更有一

段玄義申明：——

諸位！記得曾在第二講說過，在「本性」之上增加了「超性」知識，教義教訴我們，基多救贖普世。又在第四講說過，「初人逆主人」，何幸預許救世主降生，救渡生靈；亦是教義中的玄義；科學家絕不能來發明的，文學家也不能來設想的！老實講罷！即便天神都不很懂，基多救世，是如何的絕妙！因有惡天神路濟佛爾先逆主命，又誘初人，卽人原祖，逆命食菓。天神作惡，罰入地獄，永爲惡魔；原祖犯罪，趕出地堂，後代的子孫，均受原罪之玷；獨有天主聖母童貞瑪利亞例外！謹案：聖經創世紀稱：那時仁慈的好天主，就責斥惡魔，預許將來救贖人類說，後世將出一女子，同爾做仇，他的兒子，同爾子孫也做仇，爾想咬他的脚跟，他反踏爾的腦袋。這裏說的女子。就是聖母；兒子就是耶穌基利斯多，解說救世主，位品至尊貴的。聖教宗庇佑第九，於一八五四年十二月八日，特定天主聖母童貞瑪利亞無染原罪爲信德之端諭文，明證『天主聖母童貞瑪利亞因救世主基多之功。從無歷於原罪之下，因主特加殊恩保護，決無原罪之染，而爲超然受贖者，此亦信友所共識也！

（引一八六七年北京主教慕理孟准譯漢文本第十頁。）

上述玄義，信友共識。對於一般無信仰的讀者，我們信友祇好求「長生的上智」，光照他們後來都識。信奉天主教的同志，共信望愛基多救續，均望歷經人世，將來同入天國。三百年前徐文定公。是我國同胞的先導！

李司鐸編譯的文定行實。稱文定「入堂宇。視聖母像一，心神若接，默感潛孚，請業於羅子如望。」可證新生命的曙光是如此來照臨的！直言之：沾聖母的特恩，引入天主聖教。

普通稱利司鐸來華，以學術，以科學，或以德行，開始傳教。深一層講。確是虔敬聖母開教。

願起元客座中稱述：——

「利瑪竇，西洋歐羅巴國人也。面皙虬鬚，深目而睛黃如貓。其來南京，居正陽門西營中。自言其國以崇奉天主爲道。天主，乃一小兒，（卽聖嬰耶穌）一婦人抱

之，曰天母，（即天主聖母）畫以銅板爲帳，而塗五采於上；其貌如生，身分臂手，儼然隱起帳上，臉之凹凸處，正視與生人不殊。」

又稱：——

『後其徒羅儒望（即羅如望）者，來南都。其人慧，不及利瑪竇，而所挾器畫之類，亦相埒。』

考程太約墨苑中現保存，有利司鐸的題字一幅天主聖母像；同樣，在日本朝日新聞社近年出版的開國文化一書中三百三十九頁，稱係一五九七年，日本有家銅版畫。

又據徐匯公學聖母會八十年紀念大慶時，值會張司譯明末清初聖教復興時的聖母會，略稱『當利瑪竇在一五六八年入羅馬大學，恰巧五年前，在這大學裏，創辦聖母會。後來到中國來設立聖母會。』又稱文定適合聖母會的宗旨，顯出聖母會的精神！『他的心思是聖母會友的心思！』——許我也加一句話，正是，天主聖母

感動文定的心，默佑他使信仰了天主教；而且做了虔敬吾主耶穌，和愛慕好聖母的孝子。文定後來，曾撰像讚。(一)贊耶穌像。內稱：

『立乾坤之主宰，肇人物之根宗，

本無形之可擬，迺降生之遺容。』

(二)讚聖母，內稱：

『造物物之尊母，爲至潔之貞身，

原之於胎無罪，職恩保兮救人。』

都是完全根據教義，充分表現他的信心；千真萬確，一無可疑！

經曰：『今祈恩主，既因聖母，幸得我再生之原始，耶穌基利斯督。徐文定實在是如此得了一個新生命，成爲我國三百年前的「基利斯當」；「基利斯當」的字義是什麼？就是生活於基利斯督中的人。

第十講 科學與宗教

諸位：再看這一位中國學者如何成功了基利斯當？上一講，講過仁慈的好聖母感動了他的心，向羅司鐸訪論天學之道。據耶穌會會士柏應理撰文定行略，內載：

「……公聽之，至暮無倦志，更訪其旨；羅子因以利子所譯實義，及教要諸書送閱，公持歸邸舍，徹夜不寐，讀之欣喜無已；遂曰：「我平生好疑，至此而無可疑；平生好辯；至此而無可辯！」即立志願受教，待旦，復入堂求教！」

按別的傳記講：前後八天，聽講要理；有時是廣東鍾修士，和他講道。鍾修士，兩兄弟，一鳴仁，一鳴禮，廣東新會人，自利司鐸諸人來，即由其父鍾念山率往拜從，嗣後隨往內地傳教；真是中國耶穌會會士中最早的名士，亦國籍神職班內先進的人物。

上述的行略內，又載：——

「羅子復講十誠之理，公靜聽之。覺守之俱無難，惟時公只一子，擬納側室以廣嗣；羅子曰：「有子無子，咸出於天主之命，況既有子，則後來繁盛，亦未可知！」公沉思久之，起曰：「嗣可以無，天主十誠誠不可犯也！」羅子欣然拱手曰：「先生能順從主命，則天主亦必充爾；將見先生子孫繩繩也！」公拜受教，羅子以保祿名名之，期公師法本名聖人，化誨多衆。」

「公既領洗歸家，則生一孫矣，公喜之甚，感謝天主！」我們道賀，徐保祿能順從主命入教，又得天主之恩，子孫繩繩；後又立志，化民成俗。明年赴京會試即入翰林！行略記明：——「公既得天主之恩，即立志於化民，朝夕懇祈天主，俾佐西來鐸德（即司鐸），顯揚正教；使率土之人，皆知吾人之大父大主，生養救贖之恩。主允其求，赴京會試，即登甲榜，入翰林。公感天主恩倍切，信愈堅，愛愈熱，其時利子在都城，構堂行教。」

還有許多美麗的故事，如冒雪徒步過聖誕節；等等……現在專講文定與利司鐸

譯幾何原本的緣起。

原來利司鐸與文定的關係如何，有丁宗傑司鐸近撰一文詳述；（初載在聖教雜誌 徐上海特刊；又本年元旦日出版國風轉載），聖芳濟沙勿略的學術傳教遺訓，利司鐸是躬行實踐最力的！而且本人是一位交際明星；在第七講中提過他的交友論，是論交接友人的一部名著；按利先生行蹟中載。——

『……生平樂於接引，所稱「明鏡不辭屢照，清流無憚惠風」利子有焉！』因為在各級社會中傳教，利司鐸教人以手藝，教人以科學，更教人以天主實義；同時賢者識其大者，學習科學而信仰宗教。

據雲間雜誌，明華亭人撰，內載：『利瑪竇作自鳴鐘，以銅爲之，一日十二時凡十二次，子時一聲，丑時兩聲……至亥時其聲十二，利同事之人郭仰鳳住上海；時上海人倣其式，亦能爲之，第彼所製，高廣不過寸許，此則大於斗矣。』

相伯老師語錄，稱鐘錶匠紀念的先師；卽一黑衣人，或係利司鐸。據此，或係郭司

鐸，郭司鐸與徐文定在廣東相識，前曾述及，又來上海開教云。

又據意大利瑪竇傳記 (*Opere storiche del P. Matteo Ricci*) 一册五〇一頁中載，一。有浙江貧寒名士，一五九七年與徐光啓同科者，名章文熙？（原作 *Chianguenhi*）試譯歐克里得幾何原本。

因那一位未能卒業，改由文定，助譯成書，結果葉相國文忠稱：『即譯幾何原本一書，便宜賜葬地！』以葬利司鐸！飲冰文集類編上論譯書，曾謂：『近譯西學之才，算學最佳，而幾何原本尤之魁！』誠爲其始意料所不及！因利徐兩公，首重宗教，次重科學。

這是我國歷史上的一個鐵證，證明科學宗教的關係，如光華報二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宗教與科學一文的結論云：——『按真理說，科學不出他的地位，和他的界限，固然不可輕視；他如宗教，是生於天主，他能夠，他也應當，在正當的明悟和健全的腦筋裏，與宗的信仰和尊崇相合。然而他單獨的，不但不足成事，且敗事有

餘，看來科學不但不反對宗教，且需用宗教的扶持提携：可知科學和宗教，並非仇敵，乃是昆弟，彼此能夠且該當同心相助，一致攜手同行，爲用他們公共的奮勉，同謀人類的幸福。』

可是我們還聽到一種似是而實非的聲浪：一面紀念徐文定公，一面對於耶穌會會士作反宣傳：——

『還有一點值得我們注意，公（即文定公）與李之藻楊廷筠之科學知識，是傳授之於利瑪竇和當時來華耶穌會教士，所以耶穌會教士在中國科學史上可說建有豐功偉烈；但同時在歐洲與科學上幾個革命巨子爲難的，却也是耶穌會教士，蓋列列倭最大的勁敵，一個是謝能，一個是葛賴西，統是耶穌會教士。』（竺可楨氏講演）。究其實，這事件，一九二九年香港耶穌會出版的科學與宗教一書，（英文本九一頁至九八頁）早剖白了清清楚楚；可惜竺先生沒有細研蓋列列倭本人的著作：所稱耶穌會會士對他的態度，究竟如何？因爲上述書中，引證蓋列列倭在羅瑪時的手書

，自謂：——諸人待我極善，耶穌會會士尤甚？』

“Every is most kind to me especially the Jesuit Fathers”

(National edition of his works VI, P. 157.)

我想，竺先生如果知道這事件的底細，也會一律平等待遇耶穌會會士，無分中外都不作歧視的！因為蓋列列倭本人手書中稱，耶穌會會士比別人待他還要好些；可證，這位大科學家不但沒有認耶穌會會士爲「勁敵」。反而視同所謂「恩人」；大科學家的風度，留下千古的佳話。

再者，竺先生又撰近代科學先驅徐光啓，載在申報月刊第三卷第三號，譽文定勝於英國的培根；嚴彌格君和我，也發表過徐光啓對中國近代教育之貢獻載在東方雜誌第三十卷第二十四號中，一面稱「實用科學運動的開始」一面稱「提倡教會的嚆矢」；明證文定的中心思想，就是認定在格物窮理的科學之上，還有一個「修身事天」的宗教。

一個人愈研究高深的科學，那個人愈瞭解宗教的偉大；反之，一個人不認奉造物主而自誇爲科學家，適自溺於「金玉其外敗絮其中」的謬見。許多科學家崇信天主，可證。文定曾在答鄉人書中稱：『若崇信天主，必使人盡爲賢人君子』。所謂「科學家」，也祇是一個人，該做賢人君子，故應信教，崇信天主。

第十一講 千里避靜去

文定信教既然熱心，就按聖保祿宗徒的話，實行照顧自己的近人，勸父親和妻子，連親眷朋友，都陸續信教！

公開宣傳的話，宗座代表蔡甯總主教訓話，常引聖保祿書信中所稱：『不照顧近人，卽爲背信德！且較異教人爲下』！以勵公進會員，努力榮主教靈！

是的，上海教區公教進行會奉徐文定爲模範，真極適合；不僅因爲他遭父喪，

請郭司鐸居靜來上海開教；雖然，這件事實，據耶穌會會士 Colombei 記載，稱是「天主命保祿回到上海，爲得是建立教會在那地方：『請參看英文磐石雜誌一九三四年十月份陸徵祥撰保祿徐光啓一文，原書三一二頁。』究竟也是文定熱心信教，值得後人敬奉爲師表。

據柏應理撰文定行略中稱：——

「公至孝，善養親志，公父喜游玩，出必帶杖頭錢，公未第時食貧，每曲處以奉之；既官京師，迎親就館，昏定晨省，冬溫夏清，且探親志，欲有需，必預爲計，不使親之微有所慊也！及病革，亟延鐸德行聖教大禮：既卒，哀動出於衷誠，卽上疏扶柩歸葬，甫下舟，家衆猶有在寓者，忽大雨如注，廬舍湮沒，公伴樞安坐舟中。人咸謂「至孝格天」，卽天主默佑之也。」

中國古俗，三年之喪，居喪讀禮，在籍不仕。文定因此，由北京回上海，而上海教務因此發達，遂有了長足的進展！一次，他還勸了一位舉人，係親戚，病將死

，得「願洗」而安逝！

文定在居喪期內，兩次往澳門避靜；當時道途交通不便，千里迢迢，神火炎炎，接受聖依納爵神操！因此種神業工夫，後遂成「公進」模範！茲從文定公十一世孫，耶穌會會士徐允希司鐸處得八日避靜綱要，錄後：——

△第一日人生終向▽

一，天主造人終向：「造」從無而有，神人萬物，俱受造而有的，自己一無所有。『天主造』，愛人而造，非有所益取於人，『終向』，人作事必有向：何況天主。

什麼是「讚主」「敬主」「事主」？爲什麼這三件——只爲這三件，沒有別的。

（經云：「除事主外，一切皆空」。二，如此始救己靈：什麼『救己靈』，不救如何？得救如何？經云：「其得普世，失己靈，何益之有？」三，其餘一切，都是助人得終向：什麼「一切」？怎麼一切「助人」？不用以得終向，即是「妄用」是「罪

過」：常用則用，當戒則戒。四，一切事物，都當齊等觀：貧富，天壽，榮辱，健弱等。

△第二日遠終向▽

一，天神逆命：什麼「天神」？怎麼被愛？怎麼辜恩？怎麼被罰？善神今何如？惡神今何如？二，亞當逆命：大約如上。三，許多人一次逆命，被罰地獄：怎麼被罰？為什麼被罰？四，人罪：重大，醜惡，逆理，辜恩。

△第三日遠向及回本▽

一，地獄：（逆命之報）什麼地獄？什麼人在獄？什麼苦五官三司？二，地獄：永遠！（或臨終）。三，審判：助省察告解。四，蕩子之喻：痛悔得赦。

△第四日吾主聖表▽

一，領報卽降生，耶穌爲王。二，往見交際善表。三，聖誕。四，獻堂。

△第五日吾主聖表▽

一，避難。二，家居謙遜，聽命，勤勞。三，出家，江旁領洗，聖父宣稱，守齋。

△第六日立志▽

一，召徒：爲何召？如何召？召何等人？不徒召，又何如？二，兩旗，魔鬼之狀！之計！之召！吾主之狀！之計！之召！三，三等入：引人立志一願愈而不用德；二，只肯一種德；三，任何德。四，建立聖體。

△第七日以聖難墜志證人罪之重修超德▽

一，山園祈禱；二，吾主被捕受難；三，被難；四，拜苦路：

△第八日終向之報▽

一，復活，顯現。二，升天，天堂之福。三，降臨。四，愛主之則。

譯案：一五四八年聖教宗保祿第三准神操書論稱：「自依納爵，創立耶穌會以來，在聖教會中，凡神操書所至之處，無不賴之以獲神益！」文定故事，可作證明！

第十二講 在涕泣之谷

諸位：這裏再講文定居喪的生活。

本來『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孔子的話，沒有說錯！而「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並不像那蜘蛛初生就會獨立走；也不像那小貓，或小狗，不須幾日的養育，就長大而成年了！況且號稱「萬物之靈」的人，由『造物主』賦予了報恩還愛的天責；所以，孝子思親，是人世最痛苦的一幕，同時，也是人類極高上的一幕！

哎！人間世究竟是什麼？不過是「涕泣之谷」罷了！痛苦的時節，有得是悲哀，就是歡喜的時節，也可忽忽變成悲哀：因為『上主用先知亞莫斯的口說了：你們的禮日時節爲變成苦惱和悲哀。』〔引古經。〕

在一六〇七年，即萬歷丁未，四月間，文定受翰林院檢討官職。按那時的朝命，加封父母同一官職；可是就在這歡喜慶典的一月內，同月二十八日，徐老先生棄養，

離別人間而逝！當然，孝思純篤的文定，如何痛哭流淚啊！

文定在極悲哀中的感想，就是鬚眉幡然老父，彌留之際，精神泰然！使他自己覺到安慰！謹按：文定撰「先考事略」中，這麼描寫了父親的最後態度：——「專意修身事天之學，以惠迪清昇爲宗；遷化之日，夷然處順！」

談到這裏，我們知道：良徐懷西公，是不在世了；因爲懷西公訓子有方，不僅是生養了文定；因此，我們紀念保祿徐文定公，不能不對良徐懷西公，表示追慕！因爲「有其父必有其子」，先後媲美，精神不朽！

再轉過來，提到文定，兩次避靜，壹意神修；很容易瞭解聖經中的教訓；我們都是旅客，天堂是本鄉，人間是旅館！我們替文定設想：午夜思親，失怙失恃；母親早離人間了，父親又回天堂了；便能效法聖王達味嘆道：「可惜！我充軍的時候太長久了！」進一步，就體會到一種超性的觀念：我們處在這常變的人間，今天張姓搬進來住，李氏搬出去了，明日趙家添了一丁，錢戶滅了一口！全世界中每天

生多少小孩子，又死多少人；如果都仿希特勒治下的辦法，每城每村，掛「生命鐘」，報告新生新死數目，真令人觸目驚心呢！誰也不敢肯定的來回覆這句話：『未知明年又在何處』？最好定心要求真樂的所在，識破世俗種種僞樂的虛假！

由是可以推論：文定在這「涕泣之谷」中，（一）像旅人，不貪戀身外之物，決心趨赴天堂的路，從這世界趕到另一世界去；（二）像死人，死於自己，死於世俗，活於天主！正符他的主保聖人保祿所講：『天主兒女，將其肉身情慾，盡釘於十字架上』，（三）像吾主耶穌，先釘死，後光榮復活，升天。猶云：『我曾與基利斯督，苦架同繫，我而猶生，非復我生，乃基利斯督生於我焉。』這真是所謂「死裏求生」：從『死』的思想中，求『生』的真意義。

文定日後的生活實況，也可先述。來作證我以上描寫的。並非憑空的話。

謹按柏應理撰文定行路中稱：『在郡下。一日同官鄭（案即鄭以偉與公同入關）來候，見公旅况蕭然，因謂公曰：『老先生既不遠迎夫人，又不娶一伴侶；似

此寂廖。沽名太甚」。公徐答曰：「昔聖百爾納：「人思所從來，甚可愧恥；思今所在，甚可涕哭；思所從往，甚可戰慄。」我亦人也，何以異於人？惟思吾罪不足以補，是可畏；尙敢耽聲色之樂，受當世之虛譽耶？」

這一故事，據我解釋，外教的開老，留心「子女玉帛」或「酒色財氣」。拿這一套話，想使他的同官，也隨波逐浪罷。妙哉！文定，既不動心，利用機會；奉教開老倒講起了人生三問：（一）人從何來？（二）人往何去？（三）在世何爲？不啻開講聖教要理ABC啊。試思：一個無意引人作惡。一個有心勸友行善。天壤之別，相映成趣。因有這種故事，明證文定心理，認識人生在世，是在「涕泣之谷」，需要「克己復禮」。再從他的整個生活史中，發現了他的三年居喪，兩次不遠千里去避靜，是學聖學賢的一大轉機；此後，富有「信望愛」三德，活潑的精神。

第十三講 爲公教進行

第一任宗座駐華代表剛恆毅總主教，曾對中華公教進行會總部致訓詞，中稱：『徐公（文定）熱心傳教，實爲公教進行會之先鋒，前導，望同人皆宜效其善表，法其勇敢！』（引公教進行月刊第五年第二期）。

公教進行會是什麼？按當今聖父教宗庇護十一講，是信友分担神職班的傳教工作。文定信教了，努力於神業，按利瑪竇司鐸的遺書中所記載的話，文定以其權力，及言行表率，使衆人皆尊敬神長；因此，在我華人士眼光中，提高神職班的地位——不錯！文定家書墨跡中，往往稱神職班中的人，爲先生，即尊敬他們是『老師』；爲尊敬吾主耶穌的緣故，所以，也尊敬聖教會的神長呢！造房子以供養先生，廣宣傳以庇護先生，還設法使先生們加官晉爵，像後來推荐先生們參加修曆法，無非要先生們在社會上或國家政府機關，有較高尙其事的地位，然後使一般人士較易信崇正道啊。

請看！巴刀利史書載：『郭居靜司鐸在上海時，就是一六〇八年至一六一〇年，徐氏全家都領了洗。』文定既在上海，熱心引人進教，請郭司鐸付洗五十人，第二批又是二百人，這些便是上海教友的開山老祖。

再看，文定後來在北平，贊襄諸位司鐸，使得出入宮禁，皇宮中建聖堂，有五百四十名的教友，此雖是後話；然而提前來講，證明文定是努力分担神職班的傳教工作的。

文定的心，不僅開教，救本國人，還想推廣，救朝鮮人，使也信教，我想，文定如果在今日，更要創立一所中華遠方傳教會呢！至於學術傳教工作，文定實在前驅者！

再者，文定遺愛在人，在京創濟貧會，也可以認為是公教進行會社會部的先河。「高山仰止，景行行止；公進先鋒，吾嘆觀止。

還有，文定不但平日傳教，在教難中更加保教，因此公的十二世孫，耶穌會會

士徐宗澤司鐸在奉教閱老與聖教一文中稱爲「宣傳聖教的工具保障聖教的干城」由此可證，剛總主教曾經訓示我們，皆宜效其善表，法其勇敢，誠是！

第十四講 「無望還是望」

這是事實，歷史教訴我們：利司鐸秉聖勞濟沙勿略的遺教來華，實踐聖人的理想，努力宗徒的事業，就是佞佛的人，還恭維利子呢！繼起努力的耶穌會會士，有人對於我國的情形和環境不很注意，因此引起了風波，人事方面，十分危險，所謂『南京教難事件』，因天主上智奇妙的安排，後來又好轉了！

事前，聖師伯辣彌諾東中華奉教官紳書曰：「司鐸金尼閣回自遠東，面陳種切。欣悉貴國敬奉耶穌基利斯督，是信德之門已開，從此可穩行常生之路矣。佳音傳到羅馬，西方萬國之首京也，欣欣怵舞，聖教宗保祿五世，萬國奉教君民之共父也

，亦不禁躍然而喜；其侍從若樞機，若司牧，若神曹，及衆信人，舉欣欣慶慰！蓋中華地廣民衆，才智特出，而未認識造物真源，及自古先知所示降生爲人，甘受死刑，與人以天福之天主聖子也，久矣！夫魔鬼，以天神罰爲巨魁，人類死仇，假托保存國土，拒絕福音之士，閉塞常生之門；目擊之餘，能不怒焉傷哉？今也天主聖寵，已發祥光於貴國，俾君等詳悉聖經之道，不但無害於邦國，而且授人以天國矣，君等蒙斯洪恩，不得不爲君等賀！而余竊得如許新昆仲，同事耶穌基督，能不深自慶幸乎？願信天主聖父聖子，而不知飭身檢行，以善其身，亦不足以自救；故勸君等，還當謹守天主誠命，常由狹徑而行，慎防一切貪婪，淫慾，欺騙等罪；勤行種種善工，勉修種種聖德，而於依恃天主，友睦同儕之道，尤當三致意焉！苟因昭事維皇之故，遭遇世上一切困苦艱難，則當深自榮幸，以其將得厚報於天也，蓋我等在天大父，每欲以苦難鍛鍊吾儕之信德，望德，愛德；不啻如火之鍛鍊金然，假令天主欲免我儕諸般困難，固易於反手；然而不爲者，因欲吾人在世上，忍受

諸般苦難，以得常生之報，愈厚而愈榮也。夫天主惟一聖子，一生傳施，一生受苦受辱者，豈非以身立表，欲吾人傲而行之乎？經云：『彼自謙聽命至死，死於十字架；爲此聖父顯揚之，令陞聖父榮光之座，加以美號，超諸名號之上；凡聞耶穌名號者，上天下地，地下幽牢，皆屈膝伏拜？』然則吾儕忍受諸般困逆，天主聖子，亦將顯揚之，使吾儕之身，亦肖像其榮光之聖身也已。

遙知敵會昆仲，常隨君等，左之右之，以進於善；余故毋庸多贅。惟祈天主，因吾等救世主耶穌基利斯督之名，保全君等，康強安吉，更望彼此互相祈禱，共得常生！

一六一六年五月十二日樞機羅伯多伯辣彌諾自羅瑪來。」

謹案：此書預示教難將來。聖善克修的信友們，必需與吾主同受難，然後同吾享榮光；死於自己而活於天主！天主永生永王，聖人精神不朽，查聖教彌撒經典，自復活瞻禮至升天，逐日所用經的序文，讚美吾主基利斯督：『除免世罪真羔羊！

以已聖死，毀我死亡；以已復活，復我生命者！」引來作證聖師書信，厚賜我華人士遺訓！

文定「死於世俗」的觀念，前章中，早講過。親自目視，仇教者流，羅網設陷，興波作浪！像他的主保聖人保祿的書信中語：「無望還是望」不但不失望，倒反加聖德；對那時候的教難，並不悲觀，而且望將來興旺，充滿樂觀。

下面的信，文定覆函：證明充滿望德的精神。

『恭維樞機主教大人，仁風廣被，無間海洋，愛火飛騰，炙我華夏；神子等不勝感甚之至。自接瑤翰，公卿士夫，或現任職，或已致仕，俱皆敬誦。間有未奉教者，瞻仰博愛宏深，亦多感戰而謀則效。神子等忝為主僕，心儀彌殷，決相親愛，以全純愛，務使賴吾主寵佑，聖教廣揚中國；真光普照，午日輝耀！夫境異情疎之人，而能同心同德，共成一會；士者嘆服；伏蒙教益，期臻聖域，衆庶欣忭，是則我樞機主教大人，雖居遠方之國，而不外視我人，歡躍之下，銘感無疆，惟恨不能

插翅飛到羅馬叩謝，祇因國律禁出國境，不克如願，然仰慕之情，固無時或已。自當公衆同聲祝禱，以頌宏願與戴盛德！竊我中國數世以來，異教盛行，左道充斥，而聖教之傳入，爲時未久，信者未多。其始也，固不爲敵者所介意，迨後仰從者衆，儒流復多，一心一德，崇奉惟一眞主，於是仇教者嫉視之，始懼彼之異端妄理，將爲吾教所殲滅，乃施其如狐之故技，羅網設陷，興風作浪，隨時隨地，以侵擾我聖教，然我信衆仍皆安全；耶穌會諸司鐸，亦未被逐出國；蓋因吾主神恩扶佑，異端決不能勝眞理，現諸司鐸，或仍舊在故居，或往新教友處，或至願奉教而未知所由之外教人中宣傳福音；是故聖教廣揚於中國，將來興盛亦可預祝；尙懇樞機主教大人，勿爲我人目前遭難而懸念也。蓋以上世往事證之，因知魔鬼，每起風波，迫害聖教，天主所許，故爾遂有：仰維吾主，亦從未忘助佑事主之人。抑有進者，司鐸輩嘗講吾主芥種之喻，言入於耳，訓銘於心。其言聖教，此芥一粒，諸種中最小者，及播於田，雖同在土，經霜生長，陽春已屆，種漸萌芽，比期長矣，大則成蔬

，成若樹然。初非其始所明知也。今聖教在中國，猶春日之芥種耳；其如善種，生生不息，直至永遠，迄無窮世。雖然，芥喻玄義，何以萎而盛者，非神子淺見能議論也。伏乞樞機主教大人，時爲我等祈求天主；又懇在公教皇主聖父座前，吐名致敬！神子等矢誠致力於通國欽崇天主，扶助諸司鐸，廣揚聖教會；虔望聖父慈鑒，而祝佑以神恩，俾任重而道遠，仍恆毅而盡忠。再冀樞機主教大人，道履安康，時錫教誨！肅此披瀝微悃，恭扣助安不宣。』

古經上載：亞巴郎年將滿百，其妻撒臘胎荒亦久，主許後裔，多子多孫，繩繩振振，世世代代。古聖祖，不懷疑；主既許，亦必踐：因此聖保祿稱：『無望還是望。』美其堅望，允垂芳範。

文定一則曰：『勿爲我人目前遭難而懸念。』再則曰：『今聖教在中國猶春之芥種耳。』三則曰：『神子等矢誠致力於通國欽崇天主。』這是何等樣的望德精神！

果然，目前教務，因三百年前的開教，有了近三百萬的同志：正像芥種漸長成

了。

上述的兩信，皆由公十一世孫，允希司鐸的考訂。始得譯成國文；今引用，謹致謝。

第十五講 我們的導師

論徐文定的爲人，實是我們的導師；既立言，又立功，且立德！尤其是德行方面，更輝耀於國史上！

我會撰中華公教進行模範人物一文，載在二十三年三月九日天津益世報宗教與文化第二卷第八期中稱「三百年前之徐文定公」是「八端真福德行實踐者」。原文錄后：——

「本刊會屢刊載徐文定公三百週年紀念論文專號；今就其遺範對於目前中國公

進運動，有何影響，試略論之。

上海惠主教會稱文定公的「八端真福德行」，並令該教區之公教進行會奉為模範。

公進運動之領袖人物，必須充滿基利斯當之精神；亦唯有充滿此精神者，始為公進運動中之忠實同志。

同志請聆聽稱揚公進模範人物之惠主教曰：『果然，衆聖人的聖德面貌，都是從基利斯多攝影而來；這影，蘊藏在基利斯多所訓示於吾人的「真福八端」中；奉教開老兢兢業業地修此八端，使這個基利斯多的影像，映顯出來，我們只要翻閱和開老在同時的西教士書函，就可以知道開老有這個聖德；今概括的述下。』（引徐文定公傳略序）

敬案：四史集一（北京救世堂一九〇九年重印本），其中第七章論耶穌上山講福八端。有稱：——

「耶穌看見這許多人，就上山坐下。徒弟們上前來，耶穌開口教訓他們說：『貧窮的，是有福的；因為天國是他們的。良善的，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得常生之地。涕泣的，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得安慰。好義德如飢渴的，是有福的；因為他們必要得飽沃。仁慈的，是有福的；因為他們必要蒙仁慈。心潔淨的，是有福的；因為他們必得見天主。和平的，是有福的；因為他們必得稱爲天主義子。爲義德受詛害的，是有福的；因為天國是他們的。人若因爲人子，仇恨你們，笑罵你們，棄絕你們之名以爲惡名；你們有福：那時你們必當喜歡踴躍，因爲在天上，你們賞報豐大。他們祖上也是這樣詛害你們以前的先知。徒弟不在師傅以上。凡徒弟能如師傅一樣，就爲齊全了。』」

末一句話：『凡徒弟能如師傅一樣，就爲齊全了。』可知衆聖人之效法基多，像好徒弟，事奉師傅，虔修「真福八端」，真是齊全的人！

惠主教以近代流行之攝影術，爲喻，求能逼真！記得當代世界文豪巴比尼先生

(Giovanni Papani)在基督實錄(The Story of Christ)第八章內，曾講山中聖訓博大精深，是人所以在世爲人之金科玉律，亦設比喻：『設有一天神從天而下降，問吾人曰：「人最寶貴的證據安在？」吾人自不能以器械發明等等作愚蠢之自誇；因自器械發明以後，人生反而愈悲哀愈短促耳。是故應將山中聖訓與一切民族中幾頁好詩對！』

詩云：『高山仰止景行行止！』公進會諸君子！請效法好模範！作我國人之表率也可。

又聖心報第四十八年第四期起至第四十九年第二期止，其中陸續披露徐文定公紀念稿內，有真福八德考；雖亦我作初稿，然蒙公之十一世孫，尤希司鐸教正，始得成此工作，謹此聲明，藉誌謝忱！爲便利閱者計，先將序文錄後：——

『上海惠大司牧序文定公傳略，提論公之真福八德，徐君景賢復集史傳證而表之，錄登於左，以資參覽。傅略序曰：原來一衆聖人，聖德的色采，各各不同，但

都攝了基利斯督的形影；而這個形影，蘊藏在他所訓示於吾人的真福八端中；奉教開老朝乾夕惕地修此八端，使這個基利斯督的形影，映顯出來。……（序文見一九三三年聖心報。）

公題聖教箴贊曰：（初版增訂文定公集一卷三頁）——

『欲累環攻，神目盡瞽；愈殫世趨，愈遠天路。

德必真福，福必真德；德以致福，德亦名福。

偽雜百端，以相狂惑；惟我正教，惟一惟真。

肇諸人世，充諸帝庭；精修妙契，寵澤光榮。』

第十六講 真福八德（一）

（聲明）傳略序即惠主教所撰徐文定公傳略序；行實，係李司鐸編譯者，集，係徐文定公集。等云。

傳略序曰：關老神貧的德，在他的持身處世之中，明明可見。他食菲居約，不愛富貴的排場；樂與神貧的西士交接，而和席豐履厚的官紳，很少往來。他視世榮世福，如同草芥；不買田，不置宅，不爲子孫積財；只一心一意地修神貧謙下的德行。

一、公行實載：辛亥四月，教習內書堂，雖機務冗雜，擘畫焦勞，而信教之誠，恆出人一頭地。持已謙，待人恕，有犯不校，人求必助，食菲居約，依然寒素風。

。（見集卷首下十一頁）

二、丁巳正月，公晉左春坊右贊善，奉命册立慶王，往例概有餽遺。王具二百金幣儀等物，追送至潼關。公謝箋有云：「若儀物之過豐，例無冒受；惟隆情之下逮，衷切鑄銜！」遂委婉辭謝。生平取受不苟，有如此。

三、乙未，公奉特指選練兵，逮事竣，而所餘廩給，若操賞，若捐助，暨皇賞，共一萬六千餘兩，公悉奏還庫，未染一指。反以延綏兵糧乏而譁，自捐銀四百餘

兩槁之。其以他舉，捐已奉公，亦復不鮮。（見同上十九頁）

四、崇禎戊辰十二月，公以日講敍勞，加太子賓客，充纂修熹宗實錄副總裁；至是鶴俸倍前，初領俸，持至教堂，供諸祭臺，獻爲善舉用。（見同上二十四頁）

五、壬申五月，公以子立之踪，擢居重地，生平餽遺請託，必絕必嚴，至是則通候常禮，亦必對使焚毀，婉詞謝却。（見同上三十三頁）

六、徐氏庖言卷四疏辨中稱：至遠購西洋大砲四位，內閣劉是翁議欲給價，問職（公自稱）幾何；職對言約得四百金，當於存剩銀內取用，爲職請告；至於今分文未給也。東事以來，費數千萬，而破賊之器，未費一文，職之用財亦甚愼已。

七、行實又載：公臨歿之際，惟內外孫二人，爲應試抵京，獲視易簣，及啓司篋，惟敝衣幾襲，銀一兩而已。（見同上三十五頁）

八、明史本傳：蓋棺之日，囊無餘費，御史請優恤，以媿貪墨者。帝納之，乃謚光啓文定。（見集卷首上二頁又卷首下三十五頁）

九、農政全書張太史溥序：予邀同年徐退往問所疑，見公掃室端坐，下筆不休；室廣僅丈，一榻無帷，則公臥起處也。文孫麤之旋之，常言公精默好學，冬不爐，夏不扇。登政府日，惟一老班役，衣短後衣，應門出入傳語。古來執政大臣，廉仁博雅，鮮公之比：趙孟公孫甯足道哉！（見卷下三十二頁）

十、公家書：且要查去年誰着他（曹相培）來，盤費如何處的，……併兌事體甚小，當別有故，不必置之口吻間也。（見文定公家書墨蹟四頁）

十一、又書家：外公一病，遂不起，聞之傷悼痛切；我爲培，值其家中落矣，待我殊盡心力，而官冷家寒，無以報之，所幸者，已得進教！……（按幸得外公進教，官冷家寒何妨，神貧之志，躍現筆端。）（見墨蹟二十八頁）

十二、行實載：嘉靖戊子大江以南，九穀不登，公應試遠涉，母拮据以供府仰。一日，自旦至下春，粒米不入於口，偶從離落間，覓一瓠瓢以充飢。（見集卷首

下二頁）

又萬曆丙申移館潯州，經行八千里，所著犢鼻，直同鶉結，短弊之下，自覓針帚，聊爲縫紉。（按公未達時，一貧至此，及後位列三公，乃蓋棺日，囊無餘貲，畢世甘貧，可想！（見同上）

第十七講 真福八德（二）

傳略序曰：閻老又有良善的德，因他遭遇任何事情。接待任何人物，常和顏悅色，以爲萬事，都是我等在天之父安排的。據當時人的記載，閻老對於自己的情感思想，言語容貌等等，常不停地留神省察，不使踰規越度；是以他的一言一行，都可作福音的宣傳品。

一、公行實載：其持已也，有一事不可對人，一念不可對神者，不敢出。其應變解忿，當前立決，絕無惘疑。（見集卷首下三十六頁）

二、公奉特旨選練兵時，民兵忿激格鬥，總兵畢應武使兵捕之，見殺；公使人諭之，遂解散。（見同上十九頁。按此卽此謂應變解忿，非信義素著文德昭章者，不能。）

三、公疏辨曰：臣生平愚見，每謂植黨爲非，渙羣爲是；是以子然孤踪，東西無著，苟利社稷，矢兵圖之。：卽如今日，抨彈見及，臣得恩此遂果私衷，獲安愆分，感於不暇，何仇之有，已則不仇，而代人仇乎？（見集五卷十四頁。按當時，明廷羣臣，結黨營私，互相傾軋，公位國相，不肯植黨自固，更不阿黨陷人，子然孤踪，惟社稷之利是圖；至若得解職，則且感之不暇，何仇之有，良善之度，昭於日月！）

四、誥命曰：宰相讀書，個臣無技；厚重殊木疆之質，清慎靡伴食之譏；有如爾者，豈不難哉？（見集卷首上十四頁。按大學：「秦誓曰：若有一個臣，斷斷焉，無他技，其心休休焉，其如於容焉。：以保我子孫黎民。」極言大臣淳厚溫良

之風度，詰命引之，可謂爲公寫照！

五、墓誌銘曰：啓禎（天啓崇禎）之間，廷臣水火，其不與徇而不作調停之解者，未易概見。又讚曰：時方互矜，乃不一試；天子知之，謂我股肱！……嗟呼！先哲流美，不可泯沒！（見集卷首下三十六頁）

六、家書曰：西洋先生被南北禮部參論，不知所由，大略事起東南；而沈宗伯爲平昔稱通家還往者，一旦反顏，又不知其由也。遽云爲細作：此何等事，待住京十七年，方言之！（見墨蹟二十九頁。按沈宗伯卽沈灌，時爲南京禮部侍郎，大作風波，與教士爲難，陰劾文定公與楊李諸先生，而公此書中，平平道及，不怨不怒，良善之鐵證也。）

徐文定公故事

第十八講 真福八德(三)

(小引) 涕泣者，悔罪克己，自行苦功，受罪之刑罰，去無理快樂之事……

(見真福直指第三版九七頁。)

傳略序曰：閻老的德行，尤顯在涕泣之中；當遭父喪時，雖悲痛萬分，而却順從主命，不怨不尤。

一、公行實載：丁未春，公遷檢討；是年四月二十八日，遭父喪，哀痛慘怛，毀瘠柴形；市棺至數百金，殯儀歛具，一切從豐昇柩教堂，追思盡典，堂內外張黑幔，觀者如堵牆。越日，公舉喪南下，麻紵糲食，奔走辛勞。……讀禮之餘，專志崇德。……服將闋，倩郭子（即郭仰鳳司鐸）行禮，追助父靈；謀窀穸，葬之於陸濱北原。（見集卷首下八頁）

二、家書云：所幸者，外公已行進教；又不幸先生不在，臨終不得與解罪，不知汝曾令吳龍與一講悔罪否？此事至急，凡臨終者，即無先生在，不可不自盡也；

只要真悔？，無不蒙赦矣。（見墨蹟二十九頁。按公悔罪之見，深確如斯，則其一生以罪自責可想。）

三、行實載：公病益篤，……自是迸絕外事，專志崇修，一月間，行告解禮者三，他聖禮亦備領。（見集卷首下三十五頁。公之勤於告解，可見一斑。）

四、行實載：公爲人寬仁愿怒，樸誠淡漠，於物無所好，惟敬事天主，好學問經濟。……門無雜賓，居家絕跡公府，通籍四十年，室廬不改，……慶弔燕會，不隨俗浮靡，力返於樸，服食儉約，有寒士風。（見集卷首下三十六頁。按上所言，公之克己及去無理快樂之事，至矣！）

五、行實又載：每晨到堂瞻禮，恭默誦經；（又一說：瞻禮六日，偕衆人默想耶穌苦難；）居恆屢禁食，以索爲鞭，自搏其體，雖流血亦不自顧。（見集卷首下三十三頁。按默想耶穌苦難，爲涕泣之至上功夫；禁食自鞭，爲涕泣之實際工夫；二者行之有素，非修涕泣之德而何？）

六、恭謝頒賜疏云：臣賦體素弱，積疾甚深。謁蹶經年，愧調羹之乏術；優游玩日，慙作醴之未能。垂老馳驅，正值技窮於莫展；浹旬賜假，方深眷恤于優容。

……（見集卷五十八頁。按公一生因頓，及老積疾不支，皆所謂「罪之刑罰」也。然謁誠奉公，病篤，猶倚榻捉管了曆書，草疏叙教士勞績，可謂「甘受罪之刑罰」矣！）

第十九講 真福八德（四）

傳略序曰：聞老有嗜義如飢渴之德，因這飢渴，他急急地求領洗；領洗後，熱心地研究教理教道，謹慎地守天主誠命，欣勤地領聖事，與彌撒，避罪過，修德行，做成一個模範的教友。他又飢渴似地幫助西士傳教，我們今日看見上海會口，多麼興盛，都是由他和郭居靜神父開創奠定的。

一、公行實載：公復至石城，因與利子有舊，往訪之，不遇，入堂宇，視聖母像一，心神若接，默感潛孚，請業於羅子如望。羅子喜，授以教籍一卷；公攜至逆旅，竟夕披覽，隨所視，心爲豁然，昔日之疑團，一旦冰釋，奮袂起曰：「道在是，我無間然矣！」於是決意皈依，詣朝來堂，願受洗禮。羅子曰：「未也！道本靡窮，領其要，亦非八日不可，君日來！」自是日必二往，觀教禮，考道義，首尾八日，粗知崖略。公曰：「限期屆矣，請行禮！」羅子多其堅信，爲行洗禮，加其名曰保祿，用先聖名以爲主保也。（見集卷首下五頁）按公以前，一訪郭司鐸，再訪利司鐸；而此次則因視聖母像，則「心神若接，默感潛孚」云，堪稱「聖母之子，永不論亡」者矣！論其時已中解元，能于八日學要理，且有時係鍾修士代羅司鐸講授，飢者甘食，渴者甘飲者此也。）

二、考利瑪竇之遺書稱：公辦神工，領聖體，並喜望彌撒，又輔祭，內穿禮服，外着白衣。一六〇三年聖誕瞻禮，公在南京，本備有一轎，因清晨，轎不能入城

，時又值天寒大雪，公急於望彌撒，沿城步行，半途遇轎，始乘之往。公又在一總光景中，敬禮教士，並扶助之，作衆人之表率，故利司鐸稱爲「聖教會柱石」云。

三、湯若望之紀載，又稱：公每作大事，先在其住宅中聖堂內，約兩刻鐘求主。

四、公行實載：戊申冬郭子覽滬、住公府三日，官紳來訪，門庭若市！（公住滬城南門內喬家浜側，今其屋尙存，俗稱九間樓者是也。）奈巨室人稠……爰假友人屋，別館郭子，（屋在南門外，地名雙園。）居二月，授洗五十人，皆公所介紹。自是瞻禮者衆，屋不足容，公擇地庀材，爲建堂於居第之西，值耶穌聖誕日，公親率朋儕，詣堂與禮。郭子留滬二載，計入教者二百人。（見集卷首下八頁）

五、公行實載：以公之德化入人也，官紳士庶奉教日繁，皇宮中建教堂，以以湯子若望入直，嬪閣之領洗者，多至五百四十人，公道及之，每爲色喜，蓋夙願傳教，而事遂矣！（見集卷首下三十三頁）

第二十講 真福入德(五)

傳略序曰：聞老有哀矜心的德行，對於貧的，病的，年老的，在監的，他都抱憐恤的心腸。有一日，正當用膳時，門外有一丐來乞食，他命傭人將棹上所備的飯菜，盡給乞丐，寧自己終日不食，故人呼公是貧窮人的「共父」。

一、聖心報一九〇三年份第一九九號二四〇四頁載：公逢生辰，施捨厚資，拯濟貧病。又云：某年大飢，公傾家以賑，無吝色。又云：嘗在席間，飭僕人以肉味賜貧人。

二、公行實載：奉教諸紳宦，步厥後塵，腋成巨數，立一善會，貧民仰給者，實繁有徒！（見集卷首下二十四至二十五頁）

三、公家書載：舊年先生（指傳教士）到，住在西園；今年若舊先生來，可仍在西園住；若有新先生來，可請於盤龍住；如無房，可收拾數間，得在東園內者佳，如少，再造一兩間不妨也。他盤纏自用，或時常餽些食用足矣。（按此，公於「舍旅

者」之計亦云密矣。」

四、公行實載：公復奏云，敵人精騎止萬人，今之人衆，大都掠我良民，其中豈無脫身欲歸者；但官兵遇之，必殺以報功，是絕其歸正之路，所以彼衆日繁；仰祈皇上，敕諭招徠，亦解散之一策也。上令文定公屬稿。（見集卷首下二十八頁。按此，爲公「贖虜者」之一端也）。

五、柏應理，撰公行略載：公以外艱歸，遂延仰鳳郭先生至家，……舉家咸得領洗事奉天主。且曰：有人與我同恭敬天主者，是我親友，是我一家也！一時向化者甚衆。（見三百年紀念文彙編四頁。按此係「以善勸人」之神哀矜第一端。準公此言，我聖教會同志，皆公親友，不啻一家人也，榮幸何如！）

六、上書又載：公凡遇主日與大瞻禮日，必朝服端跪，彌撒畢，易便服，與衆同揖，靜聽講道。人有遜避者，公曰：在天主台前，爾我靈魂一般，爾若誠切信望於天主，爾之靈魂更貴於我，我將羨爾，爾何避焉！公……又體天主之愛以愛人，

謂講道訓迪，可以及之聽者；其不能聽者，與阻於事而未及聽者，終罔聞焉；故於鐸講道後，亟繕寫以示人，并以傳之後世。（按此係「啓誨愚蒙」之神哀矜。）

七、上書又載：公令病既革，令請鐸德，再告解，恭領聖體，受傅聖油於五官四肢，復哀懇天主仁慈，赦宥生平罪過，並祈憐視中國人，賜教大行，異端絕滅；復感謝皇上之恩，祈天主庇佑；口念耶穌瑪利亞，安然善終於京邸，時明崇禎五年壬申十月初七日，在天主降生後一千六百三十二年也。（謹案：「爲生死者祈天主」，乃神哀矜第七端。三百年前，公臨終時，如此虔求仁慈天主，憐視中國「賜教大行」；故懇同志，求「救贖萬民之天主」；賜彼榮登聖品，俾中華全國人民及早歸化！「瞻仰遺範，興言及此！」）

第二十一講 真福八德（六）

傳路序曰：聞老有心淨的德：試想在他所處的環境中，始終保得身清神潔，真是難能可貴之事，外教官紳，也驚異佩服。當時有一教士謂公是個「完人」，因他苦身克己，持齋鞭打，用種種方法來壓服自己私慾偏情。終身無二色，守好一夫一妻的聖誠；雖家人要他納妾廣嗣，他堅却勇拒，不肯依從。

一、明艾儒略述大西利先生行蹟載：大宗伯徐公玄扈……入天主堂，……立志受教；……羅子（羅如望司鐸）與講經旨，覺十誠無難守，獨不娶妾一款為難耳。先生止有一子，尙未有孫，欲納側室以廣嗣。羅子不允曰：有子無子，憑主命，烏可以此犯誠？先生躊躇良久，毅然堅決，不可犯誠，惟聽主命，遂欣然受洗。

二、怕應理撰公行略載：公……覺終期不遠，遺言訓戒子孫，當誠心信望愛天主，善惡之賞罰，不爽而甚速，凡一言，一行，一念，苟得罪於天主，必遭顛隕之患，莫謂偶然而履錯也！

三、公家書亦稱：教中事，切要用心，不司冷落，一放便易墮落矣！（案：公

常守齋並自鞭，（詳涕泣節，）克己而勵精修，彌留之際，垂訓我人；景行行止，允宜自策！）

四、湯若望嘗稱公是「完人」，信教虔心，誠於由衷，品性學行，十分純全，真一有名有實之基利斯當。

第二十二講 真福八德（七）

傳略序曰：聞老有和睦的德行，只看他在皇帝前怎麼保護教士，怎麼對待難爲他的人，便知道了。他的一生，非常和藹，不用勢力壓伏他人，但用和平感化他人。

一、公辨學章疏力闢誣教之妄，末曰：竊恐部臣而伺察詳盡，亦復如臣，其推轂獎許，亦不後於臣矣。（見集五卷七頁。）又家書二十九頁載，沈宗伯云云。（僅案：公在教難中，論及仇教者，或稱官職，或稱官銜，悉本恕道，卽和愛精神之

表現！)

二、公行實載：丁卯，（一六二七年）沈淮卒後，仍有誣陷教士，……李子瑪諾。黎子寧石。秉鐸雲間。擬赴郡與太守辯；公曰不可，烈焰方張，……不如避之，火自熄焉。不久，果如公言。（見集卷首下二十四頁。）

三、公再瀝血誠辨明冤誣疏中曰：鋌所誣臣者，尚在六年之內，臣又未嘗一言自理，其敢藉口恩綸，冒昧就列乎？以此再懇……乞賜褫斥。（見同上八頁。案辯明冤誣，祇求罷免，並不請反坐他人！）

四、公衰病實深懇賜罷斥疏中曰：昨入直看詳，見刑部都給事中陳贊化。爲狡弁蓄謀等事，以舊輔周延儒故，刺及於臣，謂在綸扉者，有同鄉密友，授衣鉢而思代爲反噬；所云同鄉者臣也，……延儒之行，恩禮備至，臣未見其與贊化爲讎也。又代人報乎？聖明在上，日月高懸，似可以無辯！（見同上十四頁。案公仁且恕，昭然若揭矣！故疏上，卽奉諭旨：「浮言狂稅，何待剖陳！」然仁人之心，反

因此舉，而益彰明。）

五、誥命：會擢具錦，自隲長城，朕知其人，召還爾職；啓心明說，典禮咨夷，斯彰業迪之忱，亦長寅清之概矣。（見集卷首上十五頁。按知臣者莫若君，卽上數言，公屢遭誣劾，而主上不疑，公亦不存芥蒂，啓心明說，典禮咨夷，和睦同類之風，明如觀火！）

第二十三講 真福八德（八）

傳略序曰：聞老有爲義而被難的德行：在一六一六年時，沈淮難爲聖教，攻斥教士，誣陷聞老；聞老毅然決然，不顧身家，不怕招怨，保護聖教，照顧教士，招留在家，藉避風火；這種爲義而被難的精神，真是可欽可佩！

一、公之辨學章疏詳陳試驗之法：一曰！西來經傳，凡事天愛人之說，格物窮

理之論，……果係叛常拂經，邪術左道，……臣甘受扶同欺罔之罪。二曰；陪臣之言，與釋老相左，如言無可采，臣與甘受其罪。三曰；如教中規誡，驕駁悖理，……臣與甘受其罪。（見集卷五。謹案前國務總理，現本篤會士陸子欣先生云；「公之所謂試驗者，莫非以身家性命爲試驗之具也」換言之即準備爲主致命！）

二、柏應理撰公行略載；公……上書言；臣與孫某（即嘉定孫元化）同奉天主教，臣灼知其心；若果有反意，臣願以全家百口共戮。繼而初陽（孫元化字，）至京伏罪，（事實冤戮，按史載臨刑，風雷起足下，黃霾翳日，地震股股！）衆咸謂公知人，而天主之教，真有如是者。（見三百年紀念文彙編五頁）。

三、上書又載；一日正行省察告解之功，適君命召，公循序從容，依規告畢，入朝請罪。上曰；爾忠於天主，必忠於朕矣，有何罪焉，其奉事之誠切如此。（按君召無諾，公畢神功而赴，爲義而不畏罪也。）

四、公行實載：公自家拜禮部右侍郎兼翰林院侍讀學士，……以時事多艱，落落

無出山志，未赴任。（見卷首下二十三頁。按明季魏忠賢客氏等用事，朝綱大壞，公不肯阿附，被劾斥者屢，絕無慍色，爲義而被難之概，於此可見。）

五、柏應理書又載。潘先生諱國光（卽潘司鐸）一日在堂默想，忽見一大樹蔭庇甚廣，有一人出而伐之，枝葉脫落；文定公在旁方求，乃存其本根。未幾巴黨搆毀，聖教沮抑，主佑天子，重光聖教，較前愈加盛矣。理在西國，大聖父，與國王，及公卿士庶，無不稱頌中國之徐公，誠心恭敬天主，著書立行，德高業盛，真爲天學干城，國家楨幹。（見三百年紀念文彙編七頁。按柏潘兩公，去公之世不遠，載述如此，公之爲中國聖教之保障也久矣！）

——完——

徐文定公故事

— 102 —

中華民國卅年三月九日

收到呈

繳



我存叢書

第四種

徐文定公譯著

乙種 宗 教 論 文 集

(全一冊)

乙種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出版

甲種每冊定價大洋一元

乙種每冊定價大洋七角

外埠酌加運費

版權所有

編輯者 徐景賢
出版者 我存雜誌社
印刷者 杭州華瑞印書館

發行所 浙江杭州我存雜誌社
天主堂

2
282967
(3)

282967